



中倫律師事務所
ZHONG LUN LAW FIRM

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
關於銳捷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並在創業板上市的

補充法律意見書五

2021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事项	6
第二部分 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	7
释义.....	7
第一节 对审核问询的回复	8
一、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8
二、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关于资产独立性”	28
三、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3.关于人员及财务独立性”	38
四、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4.关于业务独立性”	46
五、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5.关于核心竞争力”	50
六、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6.关于关联方资金拆借”	56
七、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7.关于关联交易”	58
八、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2.关于股份支付”	67
九、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3.关于诉讼”	76
十、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5.关于子公司”	83
十一、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7.关于劳务派遣”	87
十二、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8.关于一致行动协议”	90
十三、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95
十四、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9.关于销售费用”	109
十五、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117
十六、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2.关于未决仲裁”	139
第二节 对已披露内容的更新	146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46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46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146
四、发行人的设立	154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54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55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155
八、发行人的业务	155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57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70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74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80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81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181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181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181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监督等标准	184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185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185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85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189
二十二、结论性法律意见	189
附件一：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的房产情况	191
附件二：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权	194

附件三：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权	258
附件四：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270



中倫律師事務所
ZHONG LUN LAW FIRM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3-31 层，邮编：100020
23-31/F, South Tower of CP Center, 20 Jin He East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P. R. China
电话/Tel: +86 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 10 6568 1022/1838
网址: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五

致：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其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专项法律顾问。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本所律师已经出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为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四》”）、《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核查意见书》（以下简称“《专项核查意见书》”）。

根据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发生的事实及变化，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出具了《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3170092 号）、《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3190102 号）、《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3170125 号），发行人为本次发行更新并出具了《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并对申报文件中的部分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司法部联合发布的《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的补充，应与《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专项核查意见书》一并理解和使用。在内容上有不一致之处的，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本所已出具的法律文件中未发生变化的内容仍然有效。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事项

本所律师依据发行人 2021 年 6 月 30 日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发行人的行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有效性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发行人保证已经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并无隐瞒、虚假或误导之处。发行人保证上述文件和证言真实、准确、完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真实，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从有关政府部门、行业管理协会等公共机构取得的文书材料，本所律师依据相关规则要求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或进行了必要的查验。但本所律师并不对与发行人相关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涉及该等内容时，均为本所律师在履行注意义务后，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或发行人的文件所引述。

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自行引用或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注册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的组成部分，并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部分 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

释义

除非另有所指，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使用下列词语的含义具体如下：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即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招股说明书》	指	发行人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申报基准日出具的《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华兴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关于审计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3170092 号），根据上下文也包括经该审计报告确认的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内控鉴证报告》	指	华兴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关于鉴证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的《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3190102 号）
《纳税审核报告》	指	华兴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关于审核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的《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3170125 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五》

第一节 对审核问询的回复

一、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申报文件显示：

(1) 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为 ICT 应用方案提供商，业务范围覆盖网络通讯、交换机、云计算终端、支付终端、桌面云、无线接入、宽带接入、融合视讯、视频信息应用等领域。发行人为 ICT 基础设施及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2) 发行人称仅与星网锐捷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且由于行业侧重不同，采销渠道独立，相关业务收入规模差距较大，故不构成对发行人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请发行人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披露上述关联企业产品与发行人产品是否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合度较高的情形，如存在同业情况，请结合相关产品收入、毛利情况分析是否构成对发行人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分析并披露认定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依据是否充分。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的要求进行核查的过程及结论性意见。

(一) 请发行人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披露上述关联企业产品与发行人产品是否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合度较高的情形，如存在同业情况，请结合相关产品收入、毛利情况分析是否构成对发行人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分析并披露认定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依据是否充分

1.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是 ICT 应用方案提供商，主要为客户提供包括软件、硬件以及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信息化解决方案，业务结构多元化，涉足信息通信行业的多个细分领域。其中，锐捷网络主营业务包括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

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网络设备为锐捷网络的核心产品。同时，基于网络设备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锐捷网络从整网安全视角出发，推出了网络安全软硬件产品，并融合云计算、虚拟化等技术进一步为各领域用户提供云桌面解决方案。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星网锐捷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外，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的情形，业务领域及产品特点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	星网锐捷	母公司	通讯、电子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产品销售	通讯、电子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物联网等产品的销售
车联网及通讯模组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65.00%	无线通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解决方案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视频信息应用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48.15%，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85%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51.85%	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	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
智慧通讯及智慧社区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40.00%，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	智能家居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智能面板、可视对讲、智能中控等智能家居系列产品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公 司 持 股 20.00%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00%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 配套硬件设备、服务； 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 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5.00%，星网锐捷持股 45.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 智能连接产品的开发与 销售	融合音视频的企业 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 IP 语音交换机、IP 话机、电话及视频会议系统及终端、通信调度系统、呼叫中心等；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基于 IPTV/OTT 技术的 4K/8K 机顶盒等；基于云计算、AI 技术的 IP 网络摄像机等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 智能连接产品的软件 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相关软件产品
智慧云	升腾资讯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主要从事瘦客户机、云桌面、国产化桌面整机和智能支付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云终端、瘦客户机、智能机具、支付终端及桌面云方案产品等
云支付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升腾资讯持股 40.00%	为商户提供包括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	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
其他业务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管理软件、应用软件的 开发、系统集成、软件 技术维护	社区及通讯软件产品、网络信息发布软件产品、通信网络管理软件系统、视频监控软件产品、医院诊疗信息软件产品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互联网管理软件及增值业务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软件技术服务	通信实验室软件产品、图形终端软件、电脑客户端软件产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品、人脸识别系统软件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42.00%	物联网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销售	物联网系统、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产品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100.00%	经营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贸易以及提供相关软硬件服务业务	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的贸易服务

注：上表中的关联关系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情况。

（2）重合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与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部分客户存在一定重合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重合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关联方销售产品	锐捷网络销售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星网锐捷（母公司）	中国 移 动 ^{注1}	直销客户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海报屏等产品	网络设备	34,678.33	10.29%	90,535.69	13.52%	66,842.15	12.81%	60,603.29	14.15%
福建星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移 动	直销客户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	网络设备	629.60	0.19%	691.36	0.10%	1,382.63	0.26%	50.74	0.01%
	伟 仕 佳 杰 ^{注2}	总代理商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	网 络 设 备、网 络 安 全 产 品、云桌面解决方案	499.09	0.15%	416.60	0.06%	-	-	-	-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 移 动	直销客户	数 字 影 音 娱乐产品	网络设备	443.91	0.13%	96.50	0.01%	-	-	-	-
	腾讯 ^{注3}	直销客户	数 字 影 音 娱乐产品	交换机	5.56	0.002%	12.27	0.002%	12.58	0.002%	4.67	0.001%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 移 动	直销客户	软 件 开 发 服务	网络设备	25.09	0.01%	126.40	0.02%	117.39	0.02%	171.66	0.04%

关联方	重合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关联方销售产品	锐捷网络销售产品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比例
升腾资讯	中国移动	直销客户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程序产品	网络设备	334.98	0.10%	88.74	0.01%	245.24	0.05%	189.37	0.04%
	神州数码 ^{注4}	总代理商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程序产品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云桌面解决方案	212.07	0.06%	329.05	0.05%	751.29	0.14%	1,675.79	0.39%
	厦门建发 ^{注5}	行业代理商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程序产品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	-	-	158.81	0.02%	271.06	0.05%	0.33	0.00%
	阿里巴巴 ^{注6}	直销客户	支付终端产品	交换机	-	-	-	-	15.57	0.003%	-	-
	联强国际 ^{注7}	总代理商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程序产品	网络设备	6,022.16	1.79%	-	-	-	-	-	-

注 1：“中国移动”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2：“伟仕佳杰”指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3：“腾讯”指腾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4：“神州数码”指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5：“厦门建发”指厦门建发通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6：“阿里巴巴”指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7：“联强国际”指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上述重合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以及神州数码、伟仕佳杰、联强国际及厦门建发等总代理商及行业代理商。其中：中国移动作为运营商，向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企业采购多种信息化产品，包括融合音视频的企业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以及基于 IPTV/OTT 技术的 4K/8K 机顶盒等，用于网络电话和视频会议业务的推广，视频、语音和数据融合业务的开展以及运营商光纤入户的普及；中国移动向发行人采购产品主要为交换机、无线产品、路由器等网络设备，用于数据中心和城域网建设以及 WLAN 无线覆盖业务，与其他向星网锐捷采购的产品特点及应用场景均存在较大差异。神州数码、伟仕佳杰、联强国际及厦门建发等总代理商及行业代理商作为行业主要渠道商，代理销售 ICT 企业产品为行业惯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销售及营销部门，配备充足的销售和营销人员，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网络，独立进行市场拓展及销售活动，并独立与客户进行结算。发行人不存在与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销售或共同参与招投标情形，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重合客户情形不会导致发行人与其进行不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3）重合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企业部分供应商存在一定重合的情形，具体如下：

关联方	重合 供应商 名称	供应商 类型	关联方 采购产品	锐捷网 络采 购产 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星网锐捷	深圳九	供应链	通讯芯片	接插件、	6,109.02	2.24%	6,292.73	1.28%	4,599.56	1.51%	3,057.23	1.25%

关联方	重合 供应商 名称	供应商 类型	关联方 采购产品	锐捷网 络采 购产 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立 ^{注1}	管理公 司		连接器								
	共 进 电 子 ^{注2}	代工厂 商	原材料	网 络 设 备、网络 安 全 产 品 等 整 机设备	94.06	0.03%	117.48	0.02%	66.83	0.02%	5.21	0.002%
福建星网 智慧科技 有限公司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代工服务、 原材料	代 工 服 务	12,342.49	4.53%	18,323.99	3.72%	10,690.10	3.50%	4,663.12	1.91%
	深 圳 九 立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接插件、 连接器	1,817.23	0.67%	2,020.01	0.41%	1,009.19	0.33%	2,045.05	0.84%
福建星网 视易信息 系统有限 公司	深 圳 九 立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接插件、 连接器	2,134.34	0.78%	2,292.43	0.47%	3,151.30	1.03%	2,568.51	1.05%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代工服务	代 工 服 务	682.10	0.25%	928.31	0.19%	1,414.74	0.46%	1,260.62	0.52%
福建星网 物联信息 系统有限 公司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代工服务	代 工 服 务	260.39	0.10%	744.80	0.15%	1,271.43	0.42%	582.88	0.24%
	深 圳 九 立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接插件、 连接器	232.88	0.09%	370.35	0.08%	247.44	0.08%	133.74	0.05%

关联方	重合 供应商 名称	供应商 类型	关联方 采购产品	锐捷网 络采 购产 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升腾资讯	深 圳 九 立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接插件、 连接器	5,943.88	2.18%	7,519.22	1.53%	12,463.03	4.09%	16,286.90	6.66%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代工服务	代 工 服 务	2,490.34	0.92%	4,696.28	0.95%	5,883.80	1.93%	6,861.94	2.81%
	武 汉 艾 德蒙 ^{注3}	整机厂 商	显示器/一 体机	显 示 器 / 云 一 体 机	6,221.64	2.29%	724.88	0.15%	9,775.53	3.20%	118.21	0.05%
德 明 通 讯 (上海)股 份有限公 司	信利康 ^{注4}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网 络 设 备芯片	13,821.25	5.08%	23,079.84	4.68%	25,489.40	8.36%	34,471.36	14.11%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代工服务	代 工 服 务	256.66	0.09%	1,325.54	0.27%	1,917.02	0.63%	2,690.20	1.10%
福 建 星 网 天 合 智 能 科技有限 公司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智 慧 社 区 产品	代 工 服 务	5,853.58	2.15%	903.72	0.18%	-	-	-	-
	深 圳 九 立	供应链 管理公 司	通讯芯片	接插件、 连接器	135.18	0.05%	-	-	-	-	-	-
福 建 星 网 锐 捷 软 件 有限公司	星 网 锐 捷	母公司	水、电	代 工 服 务	1.20	0.0004%	2.88	0.001%	3.14	0.001 %	3.66	0.001%

关联方	重合 供应商 名称	供应商 类型	关联方 采购产品	锐捷网 络采 购产 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关联方采 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 网络采 购总额 的比例
福建星网 智慧软件 有限公司			水、电	代 工 服 务	28.72	0.01%	45.07	0.01%	25.98	0.01%	12.58	0.01%
福建星网 信通软件 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水电	代 工 服 务	2.22	0.0008%	18.43	0.0004%	37.04	0.01%	37.66	0.02%

注 1：“深圳九立”指深圳市九立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2：“共进电子”指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3：“武汉艾德蒙”指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注 4：“信利康”指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下同。

上述重合的供应商主要为信利康、深圳九立等供应链管理公司以及星网锐捷等。其中：供应链管理公司主要利用自身在报关、物流等方面优势为国内企业提供原材料采购、报关、运输等服务，通过供应链管理公司采购为行业惯例；星网锐捷作为母公司主要为其控制企业提供代工服务等。报告期内，发行人独立向供应商采购并结算，与上述公司不存在向重合供应商共同采购的情形。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重合供应商的情形不会导致发行人与其进行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2. 发行人与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外，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一级企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21.13%	主要从事全面屏模组、触摸屏模组、液晶显示模组、电子纸模组、摄像头模组、指纹识别模组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触控显示产品、光电传感产品、柔性电路板和 5G 材料产品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100.00%	通讯及智慧家电、LED 光电产品研发及销售	通讯及智慧家电、LED 光电产品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51.00%	物资采购和水泵、水泵配套件、电动机、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等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服务	水泵、水泵配套件、电动机、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等产品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84.25%	大数据应用类服务、运营和系统集成类服务、云服务等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等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100.00%	机房和云平台建设、IDC 租赁、超算、云服务等业务	机房和云平台建设、IDC 租赁、超算、云服务等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51.00%	应急通信服务及应急通信设备的销售	应急通信服务、应急通信设备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数据库及数据库相关的服务	星瑞格数据库、数据库性能监控优化软件、数据库安全审计系统、数据实时复制软件等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线路板的制造与销售	印制线路板产品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航空设备制造、维护和修理等业务	航空设备的制造、维护和修理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55.00%	对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业的股权投资	对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业的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5.00%，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2.50%	集成电路外延片、芯片、模组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英寸砷化镓晶圆代工服务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工业产业园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管理等	工业产业园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管理等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经营贸易批发、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油品贸易等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1.32%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95.00%，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00%	对电子信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对电子信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其99.17%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0.83%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电子信息、集成电路、信息面板、大数据和云计算等相关产业的股权投资	对电子信息、集成电路、信息面板、大数据和云计算等相关产业的股权投资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鉴证咨询、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等	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鉴证咨询、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等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各类光机电一体化技术产品及光学镜头等	各类光机电一体化技术产品及光学镜头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42.00%，星网锐捷持股18.00%	减灾兴利信息与应用服务	减灾兴利应用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0.00%，福建凯特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30.00%	电子认证服务	电子认证服务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测评检测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测评检测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95.00%	依托技术创新能力以及技术服务体系，提供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国产密码改造、升级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研发及运维服务等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国产密码改造、升级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研发及运维服务等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融资租赁等业务	融资租赁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其19.98%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0.08%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 LED 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对 LED 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福建省桐芯一号集成电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其99.99%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0.01%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集成电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对集成电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芯片设计	芯片设计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省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36.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五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三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州立信投资咨询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二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集团电泵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无线电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省皮革塑料工贸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建闽萝电子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集团物资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集团电器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闽东电机集团电力电器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目前无实际经营
福州福家商贸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日用品、五金产品、家具及建筑材料的销售	日用品、五金产品、家具及建筑材料

注：上表中的关联关系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情况。

如上所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外，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的情况，该等关联企业的产品与发行人的产品不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该等关联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根据星网锐捷 2010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电子信息集团出具的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电子信息集团为星网锐捷的控股股东期间，电子信息集团及电子信息集团下属的其他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星网锐捷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星网锐捷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星网锐捷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星网锐捷享有优先权，电子信息集团及电子信息集团下属的其他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根据星网锐捷历年定期报告披露，电子信息集团上述承诺长期有效并处于正常履行状态。

（2）重合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与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部分客户存在少部分重合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重合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关联方销售产品	锐捷网络销售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的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的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的比例	关联方销售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直销客户	机柜租赁	网络设备	3,206.65	0.95%	4,175.08	0.62%	3,421.45	0.66%	2,075.62	0.48%
	联强国际	总代理商	服务器	网络设备	3,558.60	1.06%	-	-	-	-	-	-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直销客户	减灾兴利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	网络设备	90.60	0.03%	1,896.90	0.28%	104.00	0.02%	107.83	0.03%
福州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直销客户	福州车务通终端维保服务	网络设备	-	-	1.60	0.0002%	7.60	0.001%	3.07	0.001%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直销客户	工程建设	网络设备	213.46	0.06%	-	-	-	-	-	-

上述重合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与联强国际。其中，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向中国移动提供机柜租赁服务、减灾兴利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服务、车载终端维保服务及工程建设服务，发行人主要向中国移动销售交换机、无线产品及路由器等网络设备，与前述电子信息集团控制其他企业向中国移动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存在重合或配套销售情形。联强国际系总代理商，作为行业内主要渠道商代理销售 ICT 企业产品为行业惯例。发行人与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同销售或共同参与招投标情形，且发行人独立与中国移动及联强国际进行结算。发行人与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重合客户情形不会导致发行人与其进行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重合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信利康亦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集团”）的供应商，福日集团主要委托信利康为其办理进口原材料报关及运输等事宜。信利康作为供应链管理公司，主要利用自身在报关、物流等方面优势为国内企业提供原材料采购、报关、运输等服务，福日集团委托信利康办理原材料报关及运输等事宜为行业惯例。报告期内，福日集团向信利康采购金额及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方采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采购总额比例	关联方采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采购总额比例	关联方采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采购总额比例	关联方采购金额 (万元)	占锐捷网络采购总额比例
102.67	0.04%	122.36	0.02%	164.65	0.05%	683.12	0.28%

报告期内，发行人独立向信利康采购并结算，与福日集团不存在向信利康共同采购的情形。发行人与福日集团存在重合供应商的情形不会导致发行人与其进行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3. 结合相关产品收入、毛利情况是否构成对发行人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分析并披露认定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依据是否充分

如上所述，除星网锐捷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在云桌面领域与发行人存在部分重叠外，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以外的企业、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除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以外的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发展历程、重点目标市场存在显著差异，销售渠道与采购渠道均保持独立，该部分业务交叉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

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以及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具体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19,350.62	36,202.64	50,489.80	51,357.93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5,572.22	646,409.34	513,533.18	417,684.35
占比	5.94%	5.60%	9.83%	12.30%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3,405.14	9,086.45	13,994.50	11,655.78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201.00	253,620.21	235,890.69	197,152.62
占比	2.68%	3.58%	5.93%	5.91%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均远低于 30.00%。

综上，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发展历程、重点目标市场、销售渠道与采购渠道存在显著差异，且双方销售与采购均保持独立，该部分业务交叉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同时，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不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二）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的要求进行核查的过程及结论性意见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发行人在认定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时，综合考虑了多种因素，具体如下：

（1）结合发行人的历史沿革，资产、人员、机构、业务的独立性，确认发

行人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保持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2）结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销售采购生产模式、核心技术等方面，对比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确认除升腾资讯外，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

（3）对比发行人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名单，结合发行人与重合客户、重合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的背景及渠道、销售和采购的主要产品，以及发行人与该类重合客户、重合供应商之间的发生额占比等，确认发行人的产品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替代关系；

（4）查阅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报表、官方网站的宣传以及星网锐捷的公开披露文件，查阅星网锐捷、电子信息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确认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一.（一）条所述，报告期内，除升腾资讯在云桌面领域与发行人存在部分重叠外，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以外的企业、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除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以外的企业主要产品未包含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

虽然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但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不属于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具体如下：

（1）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均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但在产品目标市场定位上存在差异。升腾资讯是国内最早从事瘦客户机研发和销售的企业之一，瘦客户机作为网络终端的代表产品，主要客户为对安全保密要求较高的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行业及运营商行业的客户。基于瘦客户机业务积累的技术与客户资源，升腾资讯适时推出其云终端及云桌面解决方案，并被相关行业客户所采用。与升腾资讯不同，发行人的云桌面业务起步于面向中小学普通教育场景推出的云

课堂解决方案，该方案亦为行业首个云课堂解决方案。在此基础上，发行人将云桌面业务拓展至高等院校、医院等相关行业客户，面向上述各细分场景推出针对性的云桌面解决方案，并逐步占领市场。

(2) 发行人与升腾资讯拥有独立的销售和采购渠道。销售层面，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最终客户主要为金融及运营商行业的企业，销售渠道体系也围绕上述行业建立，发行人云桌面业务销售渠道则主要围绕教育、医疗等行业的企事业单位，双方在最终客户的行业覆盖上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客户在采购时主要采用招标方式，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凭借自身产品的性能优势和服务水平独立获取相应订单。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存在部分客户重叠的情况，但该等共同客户均基于其业务需要分别向升腾资讯、发行人采购，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不存在共同参加客户招投标或者联合开发客户的情形。采购层面，云桌面业务的供应商主要包括服务器厂商和显示器生产制造企业，上游行业企业数量较多。自业务开展以来，公司与升腾资讯均基于自身经营计划独立进行采购，不存在联合采购的情形。销售与采购的独立性使得该部分业务重叠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

(3) 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均远低于 30.00%。报告期各期，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2.30%、9.83%、5.60%和 5.94%；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分别为 5.91%、5.93%、3.58%和 2.68%。

因此，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发展历程、重点目标市场、销售渠道与采购渠道存在显著差异，且双方销售与采购均保持独立，该部分业务交叉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同时，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不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认定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依据充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关于“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认定标准。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阅了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及其下属企业、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

主要客户、供应商名单、财务报表、调查问卷等文件资料；查阅了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权属文件，经营所必需的的各项资质证书，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签署的业务合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中星网锐捷的有关公告、星网锐捷及其下属企业、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官方网站以及星网锐捷、电子信息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走访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报告期内，除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外，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电子信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的情形，业务领域及产品特点与锐捷网络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2）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发展历程、重点目标市场、销售渠道与采购渠道存在显著差异，且双方销售与采购均保持独立，该部分业务交叉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同时，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不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认定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依据充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关于“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认定标准。

二、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关于资产独立性”

申报文件显示：

（1）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共用“锐捷”“Ruijie”等商标。该 8 项商标由星网锐捷授权许可发行人使用，发行人称被授权使用的商标主要用于产品的市场宣传。

（2）星网锐捷对上述商标的授权许可为独占许可，未同时授权其他方使用，且授权商标的许可使用期限较长。

（3）星网锐捷将上述商标授权至发行人使用时未收取对价。

（4）报告期内，发行人作为承租方向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租赁部分办公场所，

租赁场地分别位于福州市星网锐捷科技园和锐捷科技园等地，该地址亦为星网锐捷的办公地址所在地。报告期各期，相关租赁费用分别为 643.77 万元、643.77 万元、643.77 万元和 321.88 万元，占当期公司物业租赁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2.51%、8.10%、7.42%及 7.56%。

请发行人：

（1）披露发行人产品使用上述被授权商标的具体情况，包括报告期各期产品类型、涉及数量、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合计销售收入及占比。

（2）披露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无偿授权使用上述商标是否内部决策履行程序，“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是否充分，上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星网锐捷授权使用发行人使用其商标情形是否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结合发行人其他资产情况，分析并披露发行人资产是否独立于关联方，发行人在核心资产方面对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4）说明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办公场地是否已有效隔离，双方生产设备是否存在相同或者相似的情形，是否存在共用情形，是否已建立了保证生产独立性的措施及相关措施的有效性。

（5）结合市场价格，分析并披露向关联方租赁价格的公允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对问题（1）、（5）发表明确意见。

（一）发行人产品使用上述被授权商标的具体情况，包括报告期各期产品类型、涉及数量、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合计销售收入及占比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被授权使用使用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1	星网锐捷		3399113	9	201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
2	星网锐捷		26132539	42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7 日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3	星网锐捷		26138716	41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4	星网锐捷		26140149	38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5	星网锐捷		26143902	37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6	星网锐捷		26146205	16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7	星网锐捷		4483010	41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8	星网锐捷		4197687	9	2016年11月21日至2026年11月20日

上述授权使用的商标主要用于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宣传，且授权许可为独占许可，未被同时授权其他方使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上述商标的软件产品包括整机设备中的嵌入式软件以及独立软件产品，对应各期销售数量、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产品类型		合计数	其中：嵌入式软件	其中：独立软件
2021年 1-6月	数量（pcs）	30,697	30,527	170
	金额（万元）	1,230.49	821.07	409.42
	占营业收入比例	0.38%	0.25%	0.13%
2020年度	数量（pcs）	68,350	68,014	336
	金额（万元）	3,444.07	2,435.31	1,008.76
	占营业收入比例	0.51%	0.36%	0.15%
2019年度	数量（pcs）	248	-	248
	金额（万元）	1,264.27	-	1,264.27
	占营业收入比例	0.25%	-	0.25%
2018年度	数量（pcs）	16	-	16
	金额（万元）	530.41	-	530.41
	占营业收入比例	0.13%	-	0.13%

2020年，发行人使用上述授权商标的嵌入式软件产品为公司 S1930 型号 SMB 交换机中的的系统软件。2021年4月，该型号产品的嵌入式系统软件已进

行升级，后续生产的该产品不再使用上述商标。同时，发行人使用上述商标的独立软件均已更换为发行人自有商标。

（二）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无偿授权使用上述商标是否内部决策履行程序，“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是否充分，上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星网锐捷授权使用发行人使用其商标情形是否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 关于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无偿授权使用商标的内部决策履行程序

根据发行人及星网锐捷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前述商标授权使用事项已经星网锐捷法务部负责人审批同意。根据星网锐捷与发行人之间授权许可交易发生当时生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7 条规定，“上市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另有规定外，免于按照本章规定披露和履行相应程序”。同时，根据星网锐捷《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商标管理规范》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其出具的确认文件，星网锐捷注册商标可以许可给拥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各子公司使用，只需经星网锐捷法务部负责人审批。因此，上述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星网锐捷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

2.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充分

根据发行人及星网锐捷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网络核查，发行人已与星网锐捷就独占许可发行人使用相关商标事项签订协议，协议中就商标授权使用的对价、使用期限、独占许可、续期等事项作出明确约定。根据前述协议，发行人可以独占许可形式无偿使用上述商标，且授权期限届满前发行人将与星网锐捷续签协议并办理备案，确保发行人能够长期使用。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星网锐捷均未因签订、履行商标许可协议以及发行人获授许可使用商标权事项产生法律争议或者潜在纠纷。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就商标授权使用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充分。

3. 上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与星网锐捷签订的商标许可协议约定，前述商标的授权许可为独

占许可，授权许可的截止日期与相关商标权的有效截止日期相同；星网锐捷应在相应商标有效期到期前 12 个月内办理续展手续，并与发行人重新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期限延至续展后的注册商标有效期限。相关商标权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的可能性较低。

此外，如前所述，授权使用的商标主要由发行人用于其产品的市场宣传。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如出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的情况，发行人将替代使用“Ruijie”拼音的商标用于相关产品的市场宣传。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新生产的产品均已停止使用上述授权商标，该等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预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星网锐捷授权使用发行人使用其商标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前所述，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上述授权使用的商标主要由发行人用于其产品的市场宣传，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上述被授权商标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且发行人不存在依赖上述授权使用商标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形。星网锐捷授权发行人使用其商标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无偿授权使用商标已经星网锐捷法务部负责人审批同意，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星网锐捷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就商标授权许可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充分。上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或者终止许可预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星网锐捷授权发行人使用其商标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结合发行人其他资产情况，分析并披露发行人资产是否独立于关联方，发行人在核心资产方面对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发行人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独立完整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主要资质、知识产权，不存在单独依靠股东的资产进行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自有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有的主要资产为办公用不动产权、日常经营及研发所需的办公及研发测试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专利、软件著作权、商标等无形资产，该等自有资产均不存在与关联方共有情形。发行人自有的主要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1) 不动产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取得 10 宗不动产权，主要为办公楼等场所占用土地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土地/ 房产权 利性质	土地/ 房产 用途	房屋面积 (m²)	发证时间
锐捷网络	京(2020)海不动产权第0001680号	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院1-4号楼14层C座14-14C	出让/ 商品房	综合/ 办公	1,249.54	2020年1月13日
锐捷网络	京(2020)海不动产权第0001441号	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院1-4号楼13层C座13-13C	出让/ 商品房	综合/ 办公	1,249.54	2020年1月9日
锐捷网络	京(2020)海不动产权第0001436号	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院1-4号楼12层C座12-12C	出让/ 商品房	综合/ 办公	1,249.54	2020年1月9日
锐捷网络	闽(2020)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0008384号	上街镇高新大道1-1号中海寰宇天下43#楼20层2028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商服 用地/ 办公	39.94	2020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闽(2020)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0008463号	上街镇高新大道1-1号中海寰宇天下43#楼20层2027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商服 用地/ 办公	39.94	2020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闽(2020)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0008527号	上街镇高新大道1-1号中海寰宇天下43#楼20层2026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商服 用地/ 办公	39.94	2020年10月16日
锐捷网络	闽(2020)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0008464号	上街镇高新大道1-1号中海寰宇天下43#楼20层2025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商服 用地/ 办公	39.94	2020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闽(2020)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0008429号	上街镇高新大道1-1号中海寰宇天下43#	出让/ 市场化	商服 用地/	39.94	2020年10月15日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土地/ 房产权 利性质	土地/ 房产 用途	房屋面积 (m²)	发证时间
	号	楼 20 层 2023	商品房	办公		
锐捷网络	闽(2021)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 0014842 号	南屿镇乌龙江南大道 39 号总部经济园区住宅及 SOHO 三期(现:三盛托斯卡纳小区二期)10#楼 2105 单元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城 镇 住 宅 用 地/ 成 套 住 宅	72.63	2021 年 8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闽(2021)闽侯县(G)不动产权第 0014841 号	南屿镇乌龙江南大道 39 号总部经济园区住宅及 SOHO 三期(现:三盛托斯卡纳小区二期)10#楼 1603 单元	出让/ 市场化 商品房	城 镇 住 宅 用 地/ 成 套 住 宅	72.63	2021 年 8 月 25 日

前述不动产权均为发行人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购买,不存在自关联方处受让取得的情形。

(2) 办公及研发测试设备

发行人拥有的办公及研发测试设备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计算机设备及邮电通讯设备等,均由发行人独立所有,不存在与关联方共有情形。

(3) 知识产权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共拥有 214 项注册商标、195 项软件著作权、1,130 项专利,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二、附件三、附件四。

除 5 项商标自非关联第三方处购买取得、2 项软件著作权与非关联第三方共有、1 项软件著作权自关联方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受让取得外,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其他知识产权均系自主研发取得且不存在其他共有情形,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与关联方共有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其产品上应用自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受让取得的 1 项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发行人的自有资产已取相应的权属证书;发行人拥有的自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均合法、有效,独立于关联方,不存在产权争议或权属纠纷。

2. 租赁或许可使用的资产

(1) 租赁房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向星网锐捷租赁房产的情况具体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²)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福州高新区海西园星网锐捷科技园（高新大道9号）综合楼，2号楼3、4、6、7层及地下室部分区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4,344.13
			2019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2,929.13
		福州高新区海西园星网锐捷科技园（高新大道9号）综合楼，2号楼1、2、4、7层及3号楼1、2、4、5层部分区域	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2月28日	14,289.93
		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锐捷科技园（金山园）19号楼1-4层、20号楼1-3层部分区域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9,694.54
			2021年1月1日至 2022年2月28日	8,457.00
北京锐捷	星网锐捷	福州市高新区海西园星网锐捷科技园（高新大道9号）2号楼6层部分区域	2018年1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1,415.00

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已就上述房产租赁签署《租赁合同》，并参考当地房屋租赁价格确定房屋租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租赁上述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场所。如发生无法续租情形时，发行人可以租赁其他物业，搬迁成本较低，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及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被许可使用的资产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存在8项被星网锐捷授权使用许可使用的商标。被授权商标主要由发行人用于其产品的市场宣传，且销售金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发行人不存在依赖上述授权使用商标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形。星网锐捷授权发行人使用其商标的情形不会导致发行人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

因此，发行人自有资产独立于发行人关联方。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租赁房产以及被授权使用关联方注册的商标的情形，但该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核心资产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四）说明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办公场地是否已有效隔离，双方生产设备是否存在相同或者相似的情形，是否存在共用情形，是否已建立了保证生产独立性的措施及相关措施的有效性

1. 说明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办公场地是否已有效隔离

报告期内，除向星网锐捷租赁部分场地用于办公外，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存在租赁其他关联方场地的情形，不存在与关联方混用办公场地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向星网锐捷租赁房产具体位置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海西锐捷科技园综合楼，2号楼1、2、3、4、6、7层及地下室部分区域，3号楼1、2、4、5层
北京锐捷	星网锐捷	海西锐捷科技园2号楼6层部分区域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金山锐捷科技园19号楼1-4层，20号楼1-3层部分区域

发行人、北京锐捷租赁星网锐捷房产楼层与同栋楼其他楼层之间、同楼层不同区域之间，均已按照各方所属办公区域通过设置门禁、公司标识等方式进行了有效隔离，不存在发行人与关联方混同使用的情形。

据此，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办公场地已有效隔离。

2. 双方生产设备是否存在相同或者相似的情形，是否存在共用情形，是否已建立了保证生产独立性的措施及相关措施的有效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随着数据中心产品生产复杂度的提升，为了更好地实现从研发到生产端的品质控制，同时为更快速地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部分定制化需求，2020年10月，发行人自建生产线用于部分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的生产。发行人自建生产线的设备包括贴片机、压接机、测试仪等，主要用于产品的表面贴装、波峰焊、装配、功能测试等生产及测试环节，与星网锐捷目前代工生

产所使用的设备存在一定的相似性。

发行人自建生产线均采用自有设备，不存在与星网锐捷共用生产设备的情形。发行人自建生产线与星网锐捷生产线位于各自的生产车间，并通过设置门禁、公司标识等方式进行有效隔离。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管控措施及生产流程，对生产设备使用范围及在产品生产过程进行明确规定。发行人自建生产线自投产以来均独立运行，未发生为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代工的情形，亦未发生使用星网锐捷生产设备情形。发行人保证生产独立性的措施有效。

（五）结合市场价格，分析并披露向关联方租赁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产均为向星网锐捷租赁，具体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承租面积 (平方米)	承租期限	租赁单价 (元/m ²)	可比周边区域	可比周边区域租赁 单价区间 (元/ m ²)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海西锐捷科技园综合楼，2号楼3、4、6、7层及地下室部分区域	4,344.13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4.42	福州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福州高新区地铁口创新园	20~25
			2,929.13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海西锐捷科技园综合楼，2号楼1、2、4、7层及3号楼1、2、4、5层部分区域	14,289.93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24.42		20~25
北京锐捷	星网锐捷	海西锐捷科技园2号楼6层部分区域	1,415.00	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4.42		20~25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金山锐捷科技园19号楼1-4层，20号楼1-3层部分区域	9,694.54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47.16	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21-22#A区	47~52
			8,457.00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如上表所述，发行人向星网锐捷租赁房产价格处于周边市场可比租赁价格的

合理区间内，租赁价格公允。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不动产、知识产权权属证书、主要经营所需的设备及购买凭证、发票，发行人及北京锐捷与星网锐捷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及租金缴纳凭证，发行人与星网锐捷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以及发行人、星网锐捷关于签署前述合同的内部决策文件、发行人使用星网锐捷授权商标的产品销售明细，发行人自建生产线相关立项、备案、验收等文件资料；登录中国商标网（<http://sbj.cnipa.gov.cn/>）检索了授权商标的权利状态，并检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关发行人、星网锐捷的涉诉信息，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中星网锐捷的有关公告；走访了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发行人及星网锐捷的主要办公场地及自建生产线所在生产车间、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知识产权负责人、生产部门负责人及星网锐捷的相关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星网锐捷授权发行人使用的商标主要用于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宣传，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使用授权商标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新生产的产品均已停止使用上述授权商标。（2）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无偿授权使用商标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就商标授权使用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依据充分。发行人可长期稳定使用相关许可商标，上述商标到期无法续期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小；星网锐捷授权发行人使用其商标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发行人资产独立于关联方。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租赁房产以及被授权使用关联方注册的商标的情形，但该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核心资产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4）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办公场地已有效隔离，发行人自建生产线设备与星网锐捷目前代工生产所使用的设备存在一定的相似性，但不存在共用生产设备的情形，发行人已制定了保证生产独立性的措施，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5）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产价格处于周边市场可比租赁价格的合理区间内，租赁价格公允。

三、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3.关于人员及财务独立性”

申报文件显示：

(1) 发行人披露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并由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负责日常财务管理工作，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发行人工作并领取薪酬，但未披露是否与关联方共用财务及管理系统。

(2) 发行人称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员工工资独立核算、单独发放，独立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曾于 200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除此外，其余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请发行人：

(1) 披露是否与关联方共用财务软件、ERP 等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形、关联方是否可查阅、处理发行人相关信息，发行人财务及管理系统是否独立于关联方。

(2) 披露发行人所有员工中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并说明原因，分析上述情形是否符合人员独立性的要求。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 关于发行人是否与关联方共用财务软件、ERP 等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形、关联方是否可查阅、处理发行人相关信息，发行人财务及管理系统是否独立于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等关联方出具的调查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使用的财务软件、ERP 等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均为独立采购或自主研发，具体如下：

类别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介绍	系统来源	是否与星网锐捷共用
财务	用友 NCC	总账核算、会计报表编制等	第三方采购	否

类别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介绍	系统来源	是否与星网锐捷共用
系统	Oracle EBS (财务模块)	应收应付核算、成本核算、客户及供应商管理、资产管理等	第三方采购	否
业务系统	CRM 系统	销售业务的客户、商机管理等	第三方采购	否
	ECP 系统	销售下单业务管理等	自主研发	否
	CES 系统	销售合同管理等	自主研发	否
	Oracle EBS (业务模块)	库存管理、物料清单管理、车间管理、计划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等	第三方采购	否
办公系统	OA 系统	自动化办公系统	自主研发	否
	人力资源 HCM 系统	组织架构和人事信息、人事流程管理，薪酬计算和福利政策管理等	第三方采购	否
	招聘系统	人才招聘过程管理	第三方采购	否
	费用管理系统	员工费用报销管理	自主研发	否
	差旅管理系统	员工出差申请管理	自主研发	否

星网锐捷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出于对子公司经营管理、合并报表以及审计的目的，可以调取、查阅发行人的财务信息，但没有权限对发行人的财务或管理信息进行处理及其他操作。针对星网锐捷对发行人财务及管理系统的相關操作，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内控措施确保系统使用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1）账号与权限管理

发行人财务系统数据操作所涉及的人员全部为发行人正式员工，发行人控股股东相关人员不参与发行人财务系统的相关核算工作。发行人对财务及管理系统的账号及权限进行独立管理，就账号开立与所属权限制定了严格的审批管理制度，控股股东相关人员在未得到发行人必要审批的情况下，无法自行开通账号及相应权限。

（2）权限范围

考虑到星网锐捷作为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具有定期编制合并报表的需求，发行人申请了独立账号，授予星网锐捷特定人员使用上述独立账号的权限，该权限仅限于查询、提取发行人的财务数据，但没有权限对发行人的财务或管理信息进行处理及其他操作，该独立账号由发行人统一管理。星网锐捷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若有数据需求，需提前向发行人提出申请，待取得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发行人会向星网锐捷在固定时限内开放前述账号，供其查询财务数据。即在未经发行人事先书面同意的基础上，星网锐捷无权查询、提取发行人财务系统相关信息。

（3）保密措施

在星网锐捷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需申请查询发行人财务数据的情况下，若相关财务数据未公开披露，星网锐捷账号使用人员需向发行人出具保密承诺函，承诺其对发行人财务系统的相关数据负有保密义务。

综上，发行人的信息系统均为独立采购或自主研发，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信息系统有明确界定且权限划分清晰，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财务系统、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的情况。星网锐捷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可以调取、查阅发行人的财务信息，具有合理性。因此，发行人已制定严格的内控措施确保系统使用的独立性，发行人财务及管理系统独立于关联方。

（二）发行人所有员工中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并说明原因，分析上述情形是否符合人员独立性的要求

1.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		在关联方兼职、领薪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关联方兼任职务情况	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领薪情况
刘忠东	董事、总经理	2018年1月至2018年5月期间，担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	发行人控股股东	否

除前述情况外，发行人董事长黄奕豪、董事阮加勇、董事杨坚平及监事李怀宇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监事，该等人员均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前述人员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

属企业（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外）担任职务、领取薪酬的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关联方任职、领薪情况		
		在关联方担任职务情况	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在关联方领薪情况
黄奕豪	董事长	星网锐捷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	是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升腾资讯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阮加勇	董事	星网锐捷副董事长、总经理	发行人控股股东	是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升腾资讯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杨坚平	董事	星网锐捷资深管理顾问	发行人控股股东	是
		升腾资讯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姓名	在发行人处 任职情况	在关联方任职、领薪情况		
		在关联方担任职务情况	关联方与发行人的 关联关系	在关联方 领薪情况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北京福富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李怀宇	监事会主席	星网锐捷财务总监	发行人控股股东	是
		北京福富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宁波谦石星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曾于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期间担任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但未领取薪酬；自 2018 年 6 月起，刘忠东已经辞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发行人董事长黄奕豪、董事阮加勇、董事杨坚平及监事李怀宇系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提名的董事或监事，其同时在星网锐捷及其关联企业中任职，该等人员均在星网锐捷领取薪酬，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除前述情况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

（2）其他员工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出具的书面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发行人其他员工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

2. 相关人员同时在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任职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人员独立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其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已经建立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 2018 年 6 月起，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已经辞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发行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此外，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报告期内，发行人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发行人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董事长黄奕豪、董事阮加勇、董事杨坚平及监事李怀宇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提名董事或监事，并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该等人员均按照发行人实行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行使相应的董事或监事职务。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因此，自 2018 年 6 月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的董事长黄奕豪、董事阮加勇、董事杨坚平及监事李怀宇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或监事，故其同时在星网锐捷及其关联企业中任职，且该等人员均在星网锐捷领取薪酬，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该等人员同时在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任职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人员独立性。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使用的财务软件、ERP 等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及其采购合同，以及相应的银行付款凭证，发行人的员工名册，抽查了发行人员工的劳动合同以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记录及银行凭证，发行人制定的公司章程及业务经营、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等）制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个人征信报告及其填写的调查表，报告期内发行人任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内部会议决议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核查的方式查验了星网锐捷的公开披露信息；并访谈了发行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门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财务软件、ERP 等办公或管理信息系统的情形；星网锐捷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出于对子公司经营管理、合并报表及审计的目的，可以调取、查阅公司的财务信息，但没有权限对公司的财务或管理信息进行处理及其他操作，发行人财务及管理系统独立于关联方。（2）自 2018 年 6 月起，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的董事长黄奕豪、董事阮加勇、董事杨坚平及监事李怀宇系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提名的董事或监事，故其同时在星网锐捷及其关联企业中任职，该等人员均在星网锐捷领取薪酬，

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该等人员同时在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任职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人员独立性。

四、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4.关于业务独立性”

申报文件显示：

（1）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均为 ICT 方案提供商，且发行人使用星网锐捷授权的“锐捷”商标对外销售。

（2）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星网锐捷采购纯代工服务费用占委外加工服务费用的比例为 100%。

请发行人：

（1）披露与关联方客户重合情况、是否存在配套销售的情形、产品是否存在同时与关联方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情形；分析发行人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与关联方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销售是否具备独立性。

（2）披露与关联方供应商重合情况、是否存在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具体情形及发行人采购价格公允性，是否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的采购能力。

（3）披露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唯一供应商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可提供同等服务，发行人对星网锐捷是否存在重大依赖；结合纯代工产品类别及其销售占比，分析在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的情形下是否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披露与关联方客户重合情况、是否存在配套销售的情形、产品是否存在同时与关联方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情形；分析发行人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与关联方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销售是否具备独立性

1. 披露发行人与关联方客户重合情况，是否存在配套销售的情形、产品是否存在同时与关联方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存在一定客户重合情况，但不存在配套销售的情

形且产品不存在同时与关联方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情形，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一、（一）条。

2. 分析发行人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与关联方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销售是否具备独立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销售团队与销售渠道、拥有独立拓展市场的能力，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与关联方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具体如下：

（1）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销售及营销部门，配备充足的销售和营销人员

根据面向客户所属行业不同，发行人分别设立了互联网系统部、运营商系统部、企业网事业部、金融系统部和 SMB 事业部等独立的市场销售部门，专职负责对应行业客户的市场拓展工作。针对渠道销售模式，发行人设立渠道管理部，专职负责公司代理商及经销商的拓展、培训、管理等工作。同时，发行人设立招投标部、销售管理部、商务部等一系列支撑部门，负责支持销售部门与渠道部门的客户拓展工作。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部门均独立运行，不存在与关联方共同销售或开拓客户情形；发行人销售人员均与发行人签署劳动合同，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

（2）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网络

渠道销售方面，发行人已建立体系化的销售渠道网络与较为成熟的渠道管理制度。发行人拥有 20,000 多家渠道合作伙伴，销售网络遍布境内且深入至区县级客户，并已覆盖亚洲、欧洲、美洲、非洲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人代理商与经销商均由发行人独立拓展，并与发行人单独签署合作协议及结算。

直销方面，发行人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阿里巴巴、腾讯等销售金额较大、需求相对集中的运营商及大型互联网企业。针对上述客户，发行人已建立专业的销售及技术服务团队，为其提供优质服务。

（3） 发行人独立进行市场拓展及销售活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市场营销活动、销售拓展、渠道覆盖等方式独立获取客户，并独立参与投标，商务谈判及签署协议，不存在与关联方共同销售或配套

销售情形。

综上，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及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销售具备独立性。

（二）披露与关联方供应商重合情况、是否存在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具体情形及发行人采购价格公允性，是否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的采购能力

1. 发行人与关联方供应商重合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存在一定供应商重合的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一、（一）条。

2. 是否存在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

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采购部门，并拥有独立的采购渠道，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具体如下：

（1）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采购部门，配备独立的采购团队

发行人已设置供应链管理部，专职负责物资采购及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链管理部员工均与发行人签署劳动合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的情形。

（2）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采购渠道，并独立进行采购

经过多年发展，发行人已建立自身独立的采购渠道。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招标、商务谈判等方式独立获取供应商，并独立与供应商谈判、议价并签署协议，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采购部门，并拥有独立的采购渠道，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采购具备独立性。

（三）披露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唯一供应商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可提供同等服务，发行人对星网锐捷是否存在重大依赖；结合纯代工产品类别及其销售占比，分析在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的情形下是否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 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唯一供应商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可提供同等服务，发行人对星网锐捷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内，星网锐捷为公司纯代工服务唯一供应商。星网锐捷是国内领先的 ICT 应用方案提供商，业务范围覆盖网络通讯、交换机、云计算终端、支付终端、桌面云、无线接入、宽带接入、融合视讯、视频信息应用等领域。经过多年发展，星网锐捷已建立起由母公司提供代工生产服务、各子公司进行相关产品研发及销售的业务模式，星网锐捷作为各子公司的代工生产平台，可提供专业的代工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委托星网锐捷采用纯代工方式进行生产，一方面能够充分利用星网锐捷较强的代工生产能力，另一方面能够更好地保证产品技术保密工作。

从技术层面，目前，星网锐捷提供的纯代工服务可由国内部分其他代工厂商如伟创力制造（珠海）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替代。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以及对代工厂商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发行人亦可选取国内其他高端代工厂商以纯代工方式生产部分商品。同时，除纯代工模式外，发行人还采用代工代采模式进行产品委外加工生产，报告期内该模式下主要代工厂商包括共进电子、NEWEB HOLDING CORPORATION、伟创力制造（珠海）有限公司、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等代工企业。此外，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进一步自建生产线用于部分数据中心交换机的生产。发行人对星网锐捷不存在重大依赖。

2. 结合纯代工产品类别及其销售占比，分析在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的情形下是否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纯代工模式生产的产品包括交换机、无线产品、路由器及安全网关。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纯代工产品的销售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38%、45.95%、47.97%和 24.45%。2021 年 1-6 月，随着发行人自有生产线和配套生产设施的进一步完善，发行人将更多高端数据中心交换机等产品的生产转为自主生产；同时，发行人将部分成熟度较高的产品逐步由纯代工方式切换为代工代采方式。受上述因素的作用，2021 年 1-6 月，发行人纯代工产品的销

售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8 年至 2020 年水平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除纯代工模式外，发行人部分产品通过委托外部代工厂商以代工代采模式进行生产或通过自建产线自主生产，同时，星网锐捷提供的纯代工服务可由国内部分其他代工厂商进行替代。星网锐捷作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有关客户管理、供应商管理的制度，发行人、星网锐捷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供应商、客户清单以及星网锐捷出具的说明等文件资料；查阅了发行人的内部机构设置图及人员配备情况、内部在用的采购、销售等管理软件系统，发行人自建生产线相关立项、备案、验收等文件资料；走访了发行人自建生产线所在生产车间，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并对其进行函证；并访谈了发行人的发行人及星网锐捷的销售负责人、采购负责人、生产部门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发行人主要客户与星网锐捷及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部分其他企业的客户存在一定重合的情况，但不存在共同或配套销售的情形，不存在同时与关联方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销售渠道或联合开拓客户的情形，销售具备独立性。（2）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与星网锐捷及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部分其他企业的供应商存在一定重合的情况，但不存在联合采购或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采购具备独立性。（3）星网锐捷作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唯一供应商，具有商业合理性。国内存在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可提供同等服务；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纯代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对星网锐捷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5.关于核心竞争力”

申报文件显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专利 1,05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32 项。

请发行人：

（1）披露上述专利的取得方式，是否存在由关联方转让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相关具体情况、发明人及其任职机构、转让对价、依据和会计处理方式、

是否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2) 列示关联方与发行人相似产品应用领域（含在研）的研发情况，包括参与研发的关联方、具体人员、项目投入等，披露发行人与关联方是否存在共同承担研发支出、共享研发成果的情形，如有，请披露相关研发成果权属约定、研发投入划分方法。

(3) 结合前述回复，并对比同行业研发投入情况，分析并披露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研发能力，对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 披露关于上述专利的取得方式，是否存在由关联方转让的情形。如存在，请披露相关具体情况、发明人及其任职机构、转让对价、依据和会计处理方式、是否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专利 1,1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07 项，该等专利均不存在相关诉讼、仲裁、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二。

上述专利中，由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作为专利申请人原始取得并持有的专利权共 1,100 项，由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锐捷作为专利申请人原始取得并转让给发行人及上海锐山、苏州锐捷的专利权共 30 项。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从关联方处受让取得专利权的情形。

(二) 列示关联方与发行人相似产品应用领域（含在研）的研发情况，包括参与研发的关联方、具体人员、项目投入等，披露发行人与关联方是否存在共同承担研发支出、共享研发成果的情形，如有，请披露相关研发成果权属约定、研发投入划分方法

1. 列示关联方与发行人相似产品应用领域（含在研）的研发情况，包括参与研发的关联方、具体人员、项目投入等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具有相似产品应用领域的关联方及相关产品为升腾资讯及其从事的云桌面业务。报告期内，升腾资讯在云桌面领域的研发情况如下：

关联	研发项目	预算	研发人	研发投入（万元）
----	------	----	-----	----------

方		(万元)	员 (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升腾资讯	升腾云视频网络终端研发项目	3,000.00	144	-	-	-	2,861.55
	升腾威讯超融合系统研发项目	3,000.00	178	-	-	-	3,120.99
	升腾威讯桌面整机 C76 研发项目	3,800.00	163	-	-	3,772.52	-
	升腾云终端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4,200.00	185	-	-	4,117.88	-
	升腾威讯云办公一体机 C73A 研发项目	4,000.00	180	-	3,731.63	-	-
	升腾威讯云应用系统 ViCAP 研发项目	3,000.00	152	-	2,592.72	-	-
	升腾威讯 C7F-G3 终端研发项目	4,500.00	212	1,894.36	-	-	-
	升腾智能管控系统研发项目	3,000.00	140	1,050.31	-	-	-

上述升腾资讯研发投入均由升腾资讯独立承担，研发人员均为升腾资讯自身员工，发行人不存在与升腾资讯进行共同研发的情形。

2. 披露发行人与关联方是否存在共同承担研发支出、共享研发成果的情形，如有，请披露相关研发成果权属约定、研发投入划分方法

发行人合作研发项目中，“物联位置综合大数据智能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及“基于位置的物联网微功耗芯片（模组）产业化及规模应用”项目系发行人与关联方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

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及第三方企业合作研发。上述项目由参与各方根据研发分工承担自身研发内容相应支出；对于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由各方合作共同研究的部分归属各方共有，各方自行研究的部分归各方各自所有。

（三）结合前述回复，并对比同行业研发投入情况，分析并披露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研发能力，对关联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1. 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

发行人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工作，经过多年发展，发行人已建立起自主研发体系，包括独立的研发机构、专业的研发团队以及完善的创新机制。

发行人在成立之初即在福州设立锐捷网络研究院，并陆续成立了多个研发中心。经过多年积累，发行人已建成网络通信系统及终端设备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闽科计〔2010〕77号）、无线通讯重点实验室（闽科基〔2017〕10号）、物联网通信技术创新中心（闽发改网经〔2017〕656号）、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闽科协发〔2018〕58号）、福建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闽科政〔2018〕19号）等行业领先的研发平台。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研发人员共2,989人，占发行人员工总数的51.85%。发行人研发人员专业分布较广，结构合理，涵盖网络通信、微电子、软件工程、结构工程、材料、自动化、信息化等多学科领域，并且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

为了提升创新能力，发行人一直以来十分注重创新方法的引入、内化与深化。发行人自2012年正式导入IPD（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集成产品开发）流程，并结合发行人产品特点、组织架构等，对IPD流程进行多次深度优化，建立并完善了适应发行人现阶段多业务形态的锐捷IPD流程。2017年发行人导入设计思维Design Thinking工作坊。从2019年起，发行人逐步引入TRIZ（发明问题的解决理论）创新方法，旨在帮助产品设计者、工程技术人员更加高效识别问题、解决问题。

发行人研发模式能够有效运行，通过密切跟踪行业发展趋势，深入客户应用场景进行产品技术创新，不断研发出针对性产品解决方案。独立研发能力是发行人得以快速响应其客户需求的有力保障。

2. 发行人长期保持较高研发投入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对于ICT产品，目前行业多采用代工生产模式，即品牌企业自身专注于资产相对较轻而附加值较高的产品研发及市场销售等环节，将产品生产外包给代工厂商，从而有利于提高其核心竞争力和利润率；代工厂商则通过承接多家品牌企业产品生产，可形成较高的设备及人员利用率，从而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由于代工厂商主要为品牌商提供产品代工服务，双方在业务模式、研发费用率、销售费用率、毛利率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别。因此，作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和云桌面解决方案品牌商，发行人基于产业链定位相同和公开数据可获取等原则，选取各产品A股上市品牌商作为可比公司，其中网络设备领域品牌商选取紫光股份、迪普科技及中兴通讯，网络安全领域选取启明星辰、奇安信及天融信，云桌面领域选取深信服。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及占员工总数的比例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研发员工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发员工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发员工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发员工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紫光股份	/	/	6,811	43.95%	6,611	45.64%	6,081	45.16%
迪普科技	502	38.59%	526	40.56%	505	41.02%	458	41.86%
中兴通讯	/	/	31,747	43.07%	28,301	40.39%	25,969	38.06%
启明星辰	/	/	2,072	38.51%	1,936	42.00%	1,645	42.58%
奇安信	2,938	35.89%	2,899	37.19%	2,591	37.58%	2,183	42.86%
天融信	2,939	51.36%	2,844	53.09%	2,265	42.89%	1,896	40.70%
深信服	/	40.22%	3,018	39.96%	2,247	36.80%	1,664	36.56%
发行人	2,989	51.85%	2,749	50.94%	2,334	49.53%	2,319	50.15%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投入及占收入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20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紫光股份	219,063.85	7.12%	413,050.80	6.92%
迪普科技	11,379.52	26.29%	18,257.53	20.48%
中兴通讯	886,140.60	16.70%	1,479,702.50	14.59%
启明星辰	41,620.61	34.34%	65,798.61	18.04%
奇安信	76,673.36	52.68%	122,808.92	29.51%
天融信	42,319.25	60.00%	76,438.12	13.40%
深信服	99,276.25	38.39%	150,924.18	27.65%
发行人	49,562.10	14.71%	101,802.66	15.20%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紫光股份	394,107.23	7.28%	332,830.96	6.88%
迪普科技	16,395.51	20.40%	15,792.33	22.43%
中兴通讯	1,254,789.80	13.83%	1,090,558.40	12.75%
启明星辰	60,457.70	19.57%	54,732.89	21.70%
奇安信	104,710.40	33.20%	81,834.51	45.04%
天融信	65,327.55	9.21%	44,564.31	7.07%
深信服	114,089.42	24.86%	77,902.70	24.16%
发行人	87,202.49	16.71%	73,738.84	17.22%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3. 发行人取得较为丰富的研发成果

经过长期积累，发行人取得了较为显著的创新成果。发行人曾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及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等技术创新奖项，参与 4 项国家标准、8 项通信行业标准的制定。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专利 1,1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0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95 项。

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合作研发核心技术的情形

如前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星云大数据存在合作研发情形，该合作模式属于行业惯例，且合作项目研发投入占发行人整体研发投入的比例较低，未来形成的研发成果不属于发行人核心技术及专利，对发行人研发及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综上，发行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与机制，且长期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水平并取得较为丰富的研发成果，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合作研发核心技术的情形。发行人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专利的权属证书、专利的转让协议、发行人及升腾资讯报告期内研发项目资料、升腾资讯出具的声明函等文件资料；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信息查询系统等信息公开网站上检索了公司的专利基本信息，查阅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报；并访谈了发行人的知识产权负责人、研发及法务部门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发行人及子公司持有的专利均系原始取得或由子公司北京锐捷原始取得后转让给发行人及上海锐山，不存在从除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处受让取得专利权的情形。（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合作研发为公司与电子信息集团子公司星云大数据合作开展物联网相关领域研究，未来形成的研发成果不属于发行人核心技术及专利。（3）发行人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与机制，并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发行人具备独立研发能力，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六、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6.关于关联方资金拆借”

申报文件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和关联方存在多项大额资金拆借，发行人向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累计借入款项 24.07 亿元，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向发行人累计借入款项 4,000 万元。

请发行人：

（1）逐笔说明报告期各期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及款项还款的情况，包括主体、金额、期限、原因等。

（2）结合关联方借出资金利率，以及发行人和关联方向银行借款利率情况，说明拆借利率的公允性。

（3）结合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情况，说明发行人对关联方资金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4) 披露相关拆借资金是否来源于星网锐捷的募集资金。

(5) 披露发行人资金拆借履行的决策程序，是否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和财务规范运作，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及有效性，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对问题（5）发表明确意见。

(一) 披露发行人资金拆借履行的决策程序，是否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和财务规范运作，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及有效性，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拆借交易，均已根据锐捷网络当时执行的公司章程、合同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了总经理决策、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等内部审议程序，以及必要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程序；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真实，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正常所需，均在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上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锐捷网络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内部决策及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行为予以规范。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其公司章程及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经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且被有效执行。华兴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认为发行人“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于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拆借事项已经履行锐捷网络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其公司章程及内部决

策和控制制度的规定。该等关联资金拆借事项不属于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拆借协议及资金往来凭证，锐捷网络关于关联资金拆借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审批文件、锐捷网络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内部治理制度，锐捷网络审议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文件、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关联方填写的调查问卷等文件资料；并访谈了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事项已经履行锐捷网络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其公司章程及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的规定。该等关联资金拆借事项不属于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7.关于关联交易”

申报文件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星网锐捷采购整机设备金额分别为 9,361.59 万元、7,657.32 万元、11,541.41 万元和 5,050.92 万元，采购纯代工服务费用分别为 5,906.07 万元、5,324.48 万元、7,175.27 万元和 5,158.03 万元。

(2)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14,604.26 万元、7,226.75 万元、3,281.06 万元及 2,297.89 万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关联方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上海爱伟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卓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

(1) 披露向关联方星网锐捷采购的具体产品、金额、采购纯代工服务的具

体内容、金额，分析采购价格是否公允。

（2）披露发行人和星网锐捷、星网锐捷（香港）、爱伟迅数码和安徽卓智信息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价格公允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一）关于向关联方星网锐捷采购的具体产品、金额、采购纯代工服务的具体内容、金额，分析采购价格是否公允

1. 向关联方星网锐捷采购的具体产品、金额、采购纯代工服务的具体内容、金额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提供部分产品的委托加工服务，合作模式包括“代工代采”及“纯代工”模式。其中，“代工代采”模式即按照发行人自身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要求委托星网锐捷采购原辅材料并负责生产加工，交易体现为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采购整机设备；“纯代工”主要应用于工艺较为复杂或处于推出早期阶段的产品，该种模式下，发行人负责产品设计及主要原辅材料的采购，星网锐捷仅负责生产加工环节，交易体现为发行人向星网锐捷支付代工服务费。

上述两种模式下，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关联采购金额及占同类交易、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合作模式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代工代采	采购整机设备（万元）	10,147.21	14,820.71	11,541.41	7,657.32
	占整机设备采购的比例	8.06%	6.39%	8.08%	6.01%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4.85%	3.58%	4.05%	3.32%
纯代工	代工服务费用（万元）	3,281.12	10,725.50	7,175.27	5,324.48
	占委外加工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57%	2.59%	2.52%	2.3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代工代采”模式下向星网锐捷采购的整机设备按照具体产品类别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设备	7,815.18	77.02%	12,527.23	84.53%
网络安全产品	2,238.91	22.06%	1,819.13	12.27%
其他	93.12	0.92%	474.35	3.20%
合计	10,147.21	100.00%	14,820.71	100.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设备	9,639.12	83.52%	7,565.14	98.80%
网络安全产品	1,631.19	14.13%	18.89	0.25%
其他	271.10	2.35%	73.30	0.96%
合计	11,541.41	100.00%	7,657.32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纯代工”模式下向星网锐捷采购的代工服务按照具体产品类别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设备	3,095.69	94.35%	10,394.08	96.91%
网络安全产品	130.41	3.97%	292.81	2.73%
其他	55.02	1.68%	38.61	0.36%
合计	3,281.12	100.00%	10,725.50	100.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设备	6,777.71	94.46%	5,112.21	96.01%
网络安全产品	344.97	4.81%	200.44	3.76%
其他	52.59	0.73%	11.84	0.22%
合计	7,175.27	100.00%	5,324.48	100.00%

2. 采购价格公允

“代工代采”模式下，发行人采用整机采购定价模式，由代工厂商根据原材料构成和产品工艺流程等多种因素进行综合报价，发行人采用招标或多家比价议

价方式确定代工厂商及整机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由星网锐捷代工代采生产的产品主要为网络设备，其中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的产品的单价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型号	代工厂商	单价（元/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产品一	星网锐捷	1,032.74	1,046.60	1,046.60	1,132.86
	启基永昌通讯（昆山）有限公司	-	1,087.07	1,087.07	1,117.00
产品二	星网锐捷	128.46	128.46	130.84	137.35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7.50	128.25	132.34	136.29
产品三	星网锐捷	143.10	143.12	147.90	154.29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49.11	158.36
产品四	星网锐捷	-	110.51	112.81	116.47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4.43	117.69	117.81

综上，“代工代采”模式下，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采购整机设备系满足自身业务开展需要，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交易定价参考原材料构成、产品工艺流程等因素，同时结合市场比价、议价情况确定，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采购的主要产品的单价与向其他代工厂商采购的单价不存在显著差异，采购价格定价公允。

“纯代工”模式下，发行人采用代工费定价模式，参照市场惯例，基于产品工艺及工序的复杂程度、所使用的生产设备、所耗工时等确定代工费用，且报告期内主要代工环节的费率单价不存在显著变化。

根据发行人说明，截至报告期期末，发行人同星网锐捷采购的代工服务的工序描述、定价模式、费率单价情况具体如下：

阶段	工序	描述	定价模式
PCBA	表面贴装	指在PCB板基础上进行加工的一系列工艺流程，具体包括锡膏印刷、零件贴装、回流焊接、AOI光学检测、维修等	按照打点计算，参照行业内SMT点数 ^{注1} 价格，SMT工序单价=该板子的SMT点数*标准点单价

阶段	工序		描述	定价模式
	波峰焊		指PCB空板经过表面贴装后,再经过DIP插件生产	按照打点计算,参照行业内插件点数 ^{注2} 价格,插件工序单价=该板子的插件点数*标准点单价
	压接		指经过前述工序后的生产工艺环节,经过该工序后,形成分板、补焊检修、点胶、打螺丝、压接等	按照打点计算,参照行业内成板点数 ^{注3} 价格,板子成板工序的单价=该板子的成板点数*标准点单价
	单板测试	5DX测试	指成品板子再次经过X光及CT测试(即5DX测试)的生产工艺	价格=5DX的单小时工费率*单片产品测试工时
		PT测试	指PCBA Test,如频率测试、电压测试、短路测试、需静置散热器的装配作业等	价格=PT测试的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整机	装配		将零部件、组件和PCBA半成品组装成整机的生产工艺过程	价格=产品的操作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基本功能测试		通过生产测试软件,检验产品功能模块、内外部接口的功能	价格=产品的操作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高低温环境压力测试 ^{注4}		环境应力的筛选,对于高端产品施加冷热对冲的温度循环应力,以鉴别和剔除产品工艺和元件引起的早期失效的一种工序	ESS定价模式基于ESS设备的年使用成本及使用频次等因素,不涉及费率单价
	烤机		高温老化,对于高端产品仿真高温、恶劣环境测试的生产工序,通过此测试程序可检查出不良品或不良件,充分提高产品品质	烤机测试单价基于电费、设备折旧费、人员费用等,不涉及费率单价
	功能测试		通过客户系统检查产品在客户系统软件上运行、功能、性能是否正常或可靠	价格=产品的操作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出货品质检测		在产品出货时,按照供求双方议定的标准实施的出货检验	价格=产品的操作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包装		对通过前述测试的产品进行包装的工序	价格=产品的操作工时*标准小时单价

注 1: SMT 标准点: 与器件的管脚数相关的点数, 4 个管脚数折成 1 个 SMT 标准点。

注 2: 插件标准点: 作业时间 3 秒折成 1 个插件标准点。

注 3: 成板标准点: 作业时间 7.2 秒折成 1 个成板标准点。

注 4: 高低温环境压力测试及烤机测试的定价模式主要基于设备使用成本及相关电费、折旧费、人员费用等, 不涉及费率单价。

“纯代工”模式下, 对于相似工序环节, 星网锐捷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和其与其他非关联方客户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 其定价不同主要由于工艺水平、品质要求等因素差异, 价格差异具有商业合理性。发行人在“纯代工”模式

下的采购价格公允。

因此，上述关联采购交易为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采购行为，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一般定价模式及定价水平，交易定价符合市场惯例，定价公允。

（二）发行人和星网锐捷、星网锐捷（香港）、爱伟迅数码和安徽卓智信息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同星网锐捷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方租赁、商标授权以及关联方资金拆借等，其中，关联采购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一条，关联方租赁的必要性和价格公允性、商标授权的必要性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二条，关联方资金拆借履行的决策程序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六条。

1. 发行人向星网锐捷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同星网锐捷关联销售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其中销售商品及材料的内容具体如下：

项目	交易金额（万元）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网络设备	644.87	1,932.53	942.22	324.17
网络安全产品	30.17	87.88	71.41	16.28
客供材料	600.02	285.59	208.30	250.26
其他	0.15	41.56	2.09	0.56
合计	1,275.22	2,347.56	1,224.02	591.27
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	0.38%	0.35%	0.23%	0.14%

发行人向星网锐捷的关联销售主要包括：（1）星网锐捷在其主营业务实施过程中向发行人采购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2）星网锐捷向发行人采购部分自用的路由器等网络设备及网络安全产品；（3）在“代工代采”模式下，星网锐捷为发行人提供代工生产过程中，出现暂时性原材料短缺且发行人对交付周期要求较高时，发行人以客供方式向星网锐捷提供原材料，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格销售。因此，发行人向星网锐捷的关联销售系星网锐捷主营业务及自身经

营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对于商品销售，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关联销售的定价模式为成本加成法，同时参考市场价格，销售价格具有公允性；对于客供材料销售，因其用于发行人产品生产，故发行人以原价销售，与发行人和其他非关联方代工厂商的定价方式一致。剔除前述客供材料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同星网锐捷关联销售的毛利率以及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剔除客供材料后星网锐捷关联销售的毛利率	52.22%	52.70%	45.60%	48.17%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	39.07%	39.24%	45.93%	47.20%

2018 年和 2019 年，剔除客供材料后星网锐捷关联销售的毛利率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剔除客供材料后星网锐捷关联销售的毛利率高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的差异。具体而言，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销售的主要为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产品，与发行人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前述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性，相关关联销售的价格公允。

2. 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香港）、爱伟迅数码和安徽卓智信息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同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香港）”）、上海爱伟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伟迅数码”）和安徽卓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卓智信息”）的关联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交易金额（万元）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星网锐捷（香港）				
网络设备	181.69	1,053.84	990.33	2,689.39
网络安全产品	14.53	75.34	35.20	4.01
云桌面解决方案	-	-	36.15	12.37
其他	2.68	33.70	64.95	15.53

项目	交易金额（万元）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合计	198.89	1,162.88	1,126.62	2,721.3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6%	0.17%	0.22%	0.64%
爱伟迅数码				
网络设备	-	-	-	3,469.50
网络安全产品	-	-	-	456.74
云桌面解决方案				719.08
其他	-	-	-	304.47
合计	-	-	-	4,949.78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1.16%
安徽卓智信息				
网络设备	148.98	5.46	-	-1,949.25
网络安全产品	0.46	-	-	-47.18
其他	-	-	-	965.40
合计	149.44	5.46	-	-1,031.0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4%	0.00%	-	-

星网锐捷（香港）系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的子公司，主要经营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贸易以及提供相关软硬件服务业务，曾作为代理商向境外客户销售发行人产品。2019 年起，随着马来西亚锐捷、日本锐捷、土耳其锐捷等境外销售子公司的设立，星网锐捷（香港）仅作为发行人香港区域的代理商，销售金额占发行人境外收入比例较低，发行人对其不存在依赖。

爱伟迅数码系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的子公司，曾作为代理商销售发行人产品，已于 2019 年注销。爱伟迅数码与发行人关联销售金额占比较低，发行人对其不存在依赖。

安徽卓智信息系发行人参股公司卓智网络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校园网络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基于实际业务需求，安徽卓智信息向发行人采购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2017 年底至 2018 年初，安徽卓智信息出于自身经营的调整，经与发行人友好协商，退回此前年度采购的部分网络设备产品，改由通过伟仕佳杰

等总代理商采购发行人产品，故 2018 年发行人向其关联销售金额为负值。该部分金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综上，星网锐捷（香港）和爱伟迅数码曾作为代理商采购发行人产品，安徽卓智信息基于自身实际业务需求采购发行人产品，关联销售均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且金额占比较低，发行人对相关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发行人与星网锐捷（香港）、爱伟迅数码、安徽卓智信息的关联销售的定价系参考市场价格确定，销售价格具有公允性。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销售的毛利率以及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星网锐捷（香港）关联销售的毛利率	49.54%	45.30%	51.36%	25.40%
与爱伟迅数码关联销售的毛利率	-	-	-	40.68%
与安徽卓智信息关联销售的毛利率	45.75%	60.92%	-	-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	39.07%	39.24%	45.93%	47.20%

2018 年，发行人同星网锐捷（香港）销售的毛利率低于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由于海外运营商等相关细分市场竞争需要，发行人采取折价让利的定价策略，导致当年毛利率水平较低。2020 年，发行人同安徽卓智信息销售金额较小，仅 5.46 万元，对应关联销售毛利率与发行人向第三方销售同款产品毛利率基本一致。除此之外，发行人上述关联销售的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相关关联销售的价格具有公允性。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发行人于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九条。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发

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确认意见，该等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决策及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公司章程、采购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商务合同、订单、交易明细、内部审议决策文件，发行人与星网锐捷的合作协议，星网锐捷向其他客户提供代工服务的合作协议、星网锐捷等主要关联方出具的调查问卷及相关说明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星网锐捷的年度报告及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告；并访谈了发行人财务负责人、采购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及星网锐捷与发行人的业务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星网锐捷的关联采购主要为“代工代采”模式下的采购的整机设备以及“纯代工”模式下采购的代工服务，其均系发行人自身业务需要，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关联交易定价公允。（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星网锐捷（香港）、爱伟迅数码和安徽卓智信息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方租赁、商标授权以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均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关联交易定价公允。（3）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确认意见，该等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2.关于股份支付”

申报文件显示：

（1）截至 2020 年 10 月，锐进咨询工商登记的出资人与 582 名实际权益人

委托持股关系已全部解除；2020年10月，发行人实施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向1,025名员工（包括已持有锐进咨询权益的员工292人，以及新增持有锐进咨询权益的员工733人）授予锐进咨询权益。

（2）发行人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合计为1,315名，上述人员被授予锐进咨询权益时均为锐捷网络的员工。

（3）2017-2019年，发行人针对历史上的员工持股行为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818.04万元、879.13万元和892.67万元。

请发行人：

（1）披露前述582名员工股份授予过程及数量，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认定为委托持股的依据是否充分；2020年10月授予员工股份的来源及比例。

（2）披露前述1,315名员工是否曾在或正在星网锐捷任职；报告期内被授予股份的员工离职情况及其股份处理情况。

（3）披露报告期内股份支付费用的计算过程。

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对事项（1）、（2）发表明确意见，申报会计师对事项（3）发表明确意见。

（一）披露前述582名员工股份授予过程及数量，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认定为委托持股的依据是否充分；2020年10月授予员工股份的来源及比例。

1. 前述582名员工股份授予过程及数量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2012年起至2020年10月，锐进咨询582名实际权益人通过向锐进咨询增资或者受让锐进咨询出资额的方式取得相应权益，具体授予过程及数量等情况如下：

年份	新增授予权益部分				退股人数 (人, e)	持有权益 人数合计 (人, f ^{注2})
	新增持有 权益人数 (人, a)	已持有权益 人数 (人, b)	新增授予权益 人数合计 (人, c=a+b)	对应发行人 注册资本 (万元, d)		
2012年 ^{注1}	590	-	590	2,453.00	-	590
2013年	2	4	6	33.50	27	565

年份	新增授予权益部分				退股人数 (人, e)	持有权益 人数合计 (人, f ^{注2})
	新增持有 权益人数 (人, a)	已持有权益 人数 (人, b)	新增授予权益 人数合计 (人, c=a+b)	对应发行人 注册资本 (万元, d)		
2014 年	45	163	208	3,742.90	40	570
2015 年	-	3	3	3.00	46	524
2016 年	124	64	188	375.00	46	602
2017 年	44	44	88	185.00	32	614
2018 年	31	51	82	163.50	34	611
2019 年	48	38	86	151.00	25	634
2020 年 ^{注3}	-	-	-	-	52	582

注 1: 锐进咨询于 2012 年 12 月成立后, 当年合计授予 590 名员工权益, 包含工商登记的 32 名工商登记的出资人。

注 2: f 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数, 其等于前一年度参与人数加新增持有权益人数减去退股人数, 即 $f = \text{前一年度} f + a - e$ 。

注 3: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 锐进咨询不存在新增公司员工被授予权益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 截至锐进咨询工商登记的出资人与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前, 经锐进咨询备案的实际权益人共 582 人, 该等实际权益人被授予锐进咨询权益时均为锐捷网络的员工。

2. 前述 582 名员工股份授予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以及认定委托持股的依据

(1) 前述 582 名员工股份授予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 前述 582 名实际权益人持有锐捷有限及锐捷网络权益的情况具体如下:

① 锐进咨询取得、持有锐捷有限/锐捷网络的出资额/股份履行的相关程序

事项	相关程序	备注
2013 年 1 月, 锐进咨询通过增资方式取得锐捷有限股权	(1) 董事会决议: 2012 年 12 月 21 日, 锐捷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453.00 万元, 由锐捷有限高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人员、市场骨干人员出资设立的锐进咨询认购。星网锐捷、Kason 同意在本次增资中放弃优先认购权。 (2) 星网锐捷董事会决议: 2012 年 12 月 21 日, 星网锐捷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同意锐	本次增资后, 锐进咨询持有锐捷有限 2,453.00 万元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

事项	相关程序	备注
	捷网络进行增资扩股，并认为本次交易涉及金额未达到星网锐捷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无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电子信息集团的批复：2012 年 9 月 17 日，电子信息集团核发《关于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增资事宜的批复》（闽电集综〔2012〕186 号），批准本次增资。 （4）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的批复：201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核发《关于同意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12〕375 号），批准本次增资。 （5）评估报告：2012 年 11 月 5 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619 号）。本次评估项目已经履行必要的国有资产备案程序。 （6）增资协议：2012 年 12 月 21 日，星网锐捷、Kason、锐进咨询共同签订《增资股权调整变更协议》，约定锐捷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12,35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453.00 万元由锐进咨询以货币形式缴纳等相关事项。 （7）验资：2012 年 12 月 31 日，华兴出具《验资报告》（闽华兴所〔2012〕验字 E-030 号），经验证，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锐捷有限已收到锐进咨询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 7,972.25 万元。 （8）批准证书：2013 年 1 月，福建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闽府合资字〔2003〕0013 号）。 （9）工商登记：2013 年 1 月 15 日，锐捷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9.86%)
2014 年 5 月，Kason 将其所持锐捷有限 3,600.00 万元出资额（占锐捷有限注册资本总额的 29.14%）以 9,360.00 万元为对价转让给锐进咨询	（1）董事会决议：2014 年 4 月 23 日，锐捷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 Kason 将其持有的锐捷有限 29.14% 的股权以 9,360.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予锐进咨询。 （2）星网锐捷董事会决议：2014 年 3 月 31 日，星网锐捷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就锐进咨询受让锐捷网络其他股东所持 29.14% 股权事项，放弃该等股权的优先认购权。 （3）星网锐捷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4 月 21 日，星网锐捷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就锐进咨询受让锐捷网络其他股东所持 29.14% 股权事项，放弃该等股权的优先认购权。 （4）电子信息集团的批复：2014 年 3 月 31 日，电子信息集团下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于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放弃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优先受让权的批复》（闽电集综〔2014〕58 号），同意星网锐捷放弃锐捷有限外方股东 Kason 出让的 29.14% 股权的优先受让权，同意由锐进咨询受让上述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锐进咨询持有锐捷有限 6,053.00 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49.00%）

事项	相关程序	备注
	(5) 福建省商务厅批复: 2014 年 5 月 7 日, 福建省商务厅核发《关于同意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闽商务外资〔2014〕80 号), 批准 Kason 将其所持锐捷有限 29.14%股权转让给锐进咨询。 (6) 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4 月 23 日, Kason 与锐进咨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Kason 同意将其持有的锐捷有限 29.14%股权转让给锐进咨询, 转让价款为 9,360.00 万元。 (7) 工商登记: 2014 年 5 月 23 日, 锐捷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0 年 5 月, 锐捷网络的股本总额增加至 50,000.00 万元, 新增股本 37,647.00 万元由锐捷网络的股东享有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	(1) 股东大会决议: 2020 年 5 月 13 日, 锐捷网络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用资本公积、盈余公积, 部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2,353.00 万元增加至 50,000.00 万元。 (2) 验资: 2020 年 5 月 26 日, 华兴出具《验资报告》(华兴所〔2020〕验字 F-004 号), 确认截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 公司已将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合计 376,470,000.00 元转增股本, 累计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元。 (3) 工商登记: 2020 年 5 月 14 日, 锐捷网络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本增加后, 锐进咨询持有锐捷有限 24,500.00 万股股份 (占股本总额的 49.00%)

如上所述, 锐进咨询取得、持有锐捷有限/锐捷网络的出资额/股份已经履行必要的内部审议、外部审批程序, 并签订相关交易协议、支付对价、办理工商登记, 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② 在锐进咨询取得、持有锐捷网络股份履行的前述程序的基础上, 锐进咨询历年实际权益结构变化均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或股份管理委员会审批确认。前述 582 名实际权益人取得、持有锐进咨询的权益已经履行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③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电子信息集团出具《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动相关事项的确认函》, 确认锐进咨询投资并持有发行人股份事项已经电子信息集团批复同意, 符合国资审批程序, 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如上所述, 前述 582 名员工持有锐捷有限及锐捷网络权益已经履行必要的内部审议、外部审批程序, 并根据锐进咨询合伙协议及股份授予方案约定履行总经理办公会或股份管理委员会审议程序, 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2) 认定前述 582 名员工持股存在委托持股情形的依据

根据发行人及锐进咨询提供的资料, 锐进咨询成立后其工商登记的股东为刘

忠东、陈宏涛、刘弘瑜等 32 名自然人；激励人员作为实际权益人通过持有锐进咨询的权益而间接享有锐捷网络的股权收益，并明确授予对象享有相应权益但不是锐进咨询在工商注册登记的股东；锐进咨询通过总经理办公会或股份管理委员会全权处理授予、登记、注销、分红以及对外投资的转让、增持、减持及对外投资的股息、利息或其他分配等一切事宜。

为明确前述委托持股关系解除之前锐进咨询实际权益人持有权益的真实性，以及该等委托持股关系建立、解除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锐进咨询及其实际权益人出具书面文件确认：①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系以自有资金向锐进咨询出资并持有锐进咨询的权益；②锐进咨询工商登记的出资人与实际权益人之间的代持关系真实，且代持关系的建立、解除不存在法律纠纷；③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知悉锐捷网络拟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④前述委托持股关系终止后，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真实持有持股计划权益，不再委托名义出资人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持有持股计划权益。前述确认内容均已经本所律师访谈确认。

如上所述，认定前述 582 名实际权益人存在委托持股情形具备合理依据。

3. 2020 年 10 月授予员工股份的来源及比例

根据发行人、锐进咨询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20 年 10 月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1,025 名员工通过向锐进咨询的有限合伙人锐进共创增资方式取得授予权益，具体如下：

2020 年 10 月，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1,025 名员工分别作为有限合伙人、新起管理作为普通合伙人，共同发起设立锐进十三号至锐进三十三号合计 21 家有限合伙企业，其中，锐进十三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十四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十五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十六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8 名自然人，锐进十七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十八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十九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一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二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三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四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

五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8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六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七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八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二十九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三十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三十一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三十二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锐进三十三号的合伙人为新起管理和 49 名自然人。

2020 年 10 月，锐进十三号至锐进三十三号合计 21 家有限合伙企业作为有限合伙人向锐进共创增资并合计取得锐进共创 9,642.50 万元出资额，对应锐进共创权益比例合计为 11.26%，对应锐捷网络权益比例合计为 5.51%。

如上所述，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锐进共创增资的方式实施，未导致锐进咨询及锐捷网络股权结构变化。

因此，自 2012 年起至 2020 年 9 月，锐进咨询 582 名实际权益人通过向锐进咨询增资、或者受让锐进咨询出资额的方式取得相应权益。锐进咨询取得、持有锐捷有限/锐捷网络的出资额/股份，以及 582 名实际权益人持有锐进咨询权益已经履行必要的外部、内部审议程序，相关程序合法合规。认定前述 582 名实际权益人存在委托持股情形具备合理依据。2020 年 10 月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1,025 名员工通过向锐进咨询的有限合伙人锐进共创增资方式取得授予股份，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1,025 名员工通过锐进十三号至锐进三十三号合计 21 家有限合伙企业合计持有锐进共创 9,642.50 万元出资额，对应锐进共创权益比例合计为 11.26%，对应锐捷网络权益比例合计为 5.51%。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锐进共创增资的方式实施，未导致锐进咨询及锐捷网络股权结构变化。

（二）披露前述 1,315 名员工是否曾在或正在星网锐捷任职；报告期内被授予股份的员工离职情况及其股份处理情况。

1. 前述 1,315 名员工未曾在或正在星网锐捷任职

根据发行人、锐进咨询提供的资料，并经发行人、锐进咨询确认，前述 1,315 名员工被授予权益时均为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员工。报告期内，除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曾任星网锐捷的副总经理（已于 2018 年 5 月离任）外，其他员工

持股计划参与人于持有相关权益期间不存在于星网锐捷任职的情形。

2. 报告期内被授予股份的员工离职情况及其股份处理情况

根据 2018 年至 2020 年 9 月期间生效并执行的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作为实际权益人自锐捷网络离职时，若实际权益人与锐捷网络的劳动合同关系存续期累计已满 20 年，则按照约定可以继续保留相关权益；若实际权益人与锐捷网络的劳动合同关系存续期累计未满 20 年，则按照约定应当回购相关权益。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分别有 34 名、25 名、52 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所持权益均按照前述约定被回购。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审议通过的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自锐捷网络离职时，若与锐捷网络的劳动合同关系存续期累计已满 20 年，则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可以继续保留相关权益；若与锐捷网络的劳动合同关系存续期累计未满 20 年，且持股主体未满足服务期限要求的，其所持锐进咨询的权益将转让给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或者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满足持股主体要求的第三人。2020 年 10 月初至 2021 年 9 月末，共有 65 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中 52 名离职员工所持权益已按照前述方式转让给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或者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满足持股主体要求的第三人，且相关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中 2 名离职员工转让部分权益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余部分权益属于不同平台，权益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该等人员不再属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离职前共持有锐进咨询权益比例 1.54%（包含前述 2 名部分转让权益的离职员工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的权益），对应持有锐捷网络的权益比例合计 0.76%，其中 1 名离职员工离职前为中层管理人员，其持有锐进咨询权益比例为 0.08%，对应持有锐捷网络的权益比例为 0.04%。除前述已办理权益转让工商登记的离职员工外，另有 15 名离职员工所持权益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该 15 名离职员工离职前均为其他重要员工，共持有锐进咨询权益 0.19%（包含前述 2 名部分转让权益的离职员工未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的权益），对应持有锐捷网络的权益比例合计 0.09%。

因此，前述 1,315 名员工均为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员工，除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曾于 2018 年 5 月前担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外，不存在其他员工持

股计划参与人于权益取得时及目前在星网锐捷任职的情形。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分别有34名、25名、52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所持权益均已按照约定被回购。2020年10月初至2021年9月末，共有65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中52名离职员工所持权益已按照前述方式转让给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或者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满足持股主体要求的第三人，且相关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中2名离职员工转让部分权益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余部分权益属于不同平台，权益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锐捷有限及锐捷网络的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资料、锐进咨询及其有限合伙人的合伙协议、工商登记资料，锐进咨询持有锐捷有限及锐捷网络出资额及股份相关的批复及确认文件、评估报告及备案文件、验资报告、交易协议、支付凭证，锐进咨询历年实际权益结构变化的相关决议，锐进咨询内部关于发行人员工取得、持有锐进咨询实际权益的备案文件，发行人员工取得、持有锐进咨询实际权益的确认书等文件资料；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582名参与持股计划的员工。

本所律师认为，（1）自2012年起至2020年9月，锐进咨询582名实际权益人通过向锐进咨询增资、或者受让锐进咨询出资额的方式取得相应权益。锐进咨询取得、持有锐捷有限/锐捷网络的出资额/股份，以及582名实际权益人持有锐进咨询权益已经履行必要的外部、内部审议程序，相关程序合法合规。认定前述582名实际权益人存在委托持股情形具备合理依据。2020年10月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1,025名员工通过向锐进咨询的有限合伙人锐进共创增资方式取得授予股份，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参与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1,025名员工通过锐进十三号至锐进三十三号合计21家有限合伙企业合计持有锐进共创9,642.50万元出资额，对应锐进共创权益比例合计为11.26%，对应锐捷网络权益比例合计为5.51%。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锐进共创增资的方式实施，未导致锐进咨询及锐捷网络股权结构变化。（2）前述1,315名员工均为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员工，除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刘忠东曾于2018年5月前担任星网锐捷副总经理职务外，不存在其他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于权益取得时及目前在星网锐捷任职的情形。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分别有

34 名、25 名、52 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所持权益均已按照约定被回购。2020 年 10 月初至 2021 年 9 月末，共有 65 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中 52 名离职员工所持权益已按照前述方式转让给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或者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满足持股主体要求的第三人，且相关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中 2 名离职员工转让部分权益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余部分权益属于不同平台，权益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

九、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3.关于诉讼”

申报文件显示：

（1）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仲裁事项，发行人未披露具体金额。

（2）发行人多起诉讼涉及与福建飞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供应商基于其是否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发生争议，《供应商廉洁协议》均于 2015 年前签署。

请发行人：

（1）披露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2）披露与供应商发生争议的时间、具体情况、原因、是否涉及发行人员工或前员工，与发生争议的供应商报告期内是否还有合作。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关于发行人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作为原告/申请人的已立案但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判的诉讼、仲裁案件及涉及金额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请求所涉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	---------	------	---------	-----------------	------

序号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请求所涉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1	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涉案房屋，被告以承租房屋为名拒绝腾房，且拒绝向发行人缴付原承租人支付的租赁押金。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1,020.30	发行人一审胜诉，二审进行中
2	傅卿哲、毛熔萍、苏春水	发行人与被告投资持股的企业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签署《采购协议》及《供应商廉洁协议》，现双方基于被告是否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发生争议。	诉请被告支付违约金等相关款项	1,293.00	一审进行中
3	北京佳信汇通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作为被告二的关联公司，以房屋承租人名义占有房屋至今，且未向发行人支付租金或占有使用费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11.90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4	北京秋石资本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以向被告二支付房屋押金未退回为由拒绝向发行人支付部分租金	诉请给付相应租金	38.13	发行人一审胜诉，二审进行中
5	北京医合智慧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作为被告二的关联公司，以房屋承租人名义占有房屋至今，且未向发行人支付租金或占有使用费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6.80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6	北京国通兴达商贸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	被告一为推广其开发运营的产品，擅自将“锐捷”、“ruijie”文字作为其 360 搜索链接的关键词	诉请被告停止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以及赔偿经济损失	30.00	一审进行中
7	达内时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一）、北	被告一为推广其开发运营的产品，擅自将“锐捷”、“ruijie”文字作为其搜狗搜	诉请被告停止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	30.00	一审进行中

序号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请求所涉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京搜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被告二）	索链接的关键词	竞争行为、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以及赔偿经济损失		
8	北京中交汇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晟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向北京锐捷给付货款及违约金等款项，被申请人北京中交汇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前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北京锐捷提起对被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	受理破产清算申请	1,349.12	破产程序进行中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合同纠纷一案已结案，仲裁裁决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发行人支付 1.25 万元货款，目前处于执行过程中；发行人与上海宁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和解，发行人收到上海宁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和解金 11.29 万元后撤回起诉；发行人与福建飞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州永新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案件均已结案，发行人均胜诉，法院判决被告向发行人支付违约金。

上述案件中，序号 1 案件不涉及发行人已经取得的房屋权属，发行人已经取得相关房屋权属证书且房屋所有权权属清晰，发行人与被告关于租赁押金、租金的争议不会对发行人资产权属或者正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序号 2 案件的被告曾经为发行人的供应商，发行人曾向该被告采购光模块材料，发行人于报告期内向该被告采购的金额合计为 1,207.84 万元，占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自 2019 年 2 月起发行人已不再向该供应商采购商品，发行人与该被告之间的争议不会对发行人的采购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序号 3 至序号 7 案件诉讼/仲裁请求金额较小，序号 8 案件为发行人依法提起对被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前述案件均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已立案但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判的诉讼、仲裁案件及涉及金额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诉讼/仲裁请求所涉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1	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2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25.47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2	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3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36.35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3	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5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20.41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4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	申请人认为北京锐捷存在未经授权非法使用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软件的行为，并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	请求判令北京锐捷支付赔偿金及仲裁费用	申请人尚未提出具体的损失赔偿金额	尚未开庭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关于“发行人在互联网上列示产品信息比对表涉及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诉讼已经结案。发行人根据判决书向普联技术有限公司赔偿 12.00 万元，案件受理费 7,000.00 元。四川国瑞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就授权销售发行人产品事宜发生争议，发行人一审胜诉，二审阶段四川国瑞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撤回上诉；深圳宝嘉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就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该案件已结案，法院判决解除合同、发行人退回预付款并承担利息；于天华与发行人之间房屋租赁纠纷一案已结案，法院二审判决发行人向于天华支付违约金 1.00 万元、驳回于天华其他诉讼请求；朱光耀与发行人之间著作权纠纷一案已和解，朱光耀收到发行人支付的和解金 0.08 万元后撤回起诉。

上述案件中，序号 1-3 案件的原告均曾经为发行人的供应商，如前所述，发行人已起诉其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发行人与该等供应商之间的争议不会对发行人的采购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序号 4 案件中涉及的 Cadence 公司软件不属于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发行人已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合法采购了 Cadence 公司相关软件及合理数量的授权许可，也购买了其他替代软件并有权合法使用，本次仲裁不影响发行人对已采购的 Cadence 公司软件的正常使用；同时，发行人已积极应对本次仲裁事件。根据代理法律顾问的分析意见，即使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结果，仲裁庭实际支持的损失赔偿金额也时常明显低于 Cadence 公司

主张的金额。前述争议均不会对发行人的对外销售或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案件均不属于涉及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关于与供应商发生争议的时间、具体情况、原因、是否涉及发行人员工或前员工，与发生争议的供应商报告期内是否还有合作

如上所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供应商发生争议而引发的诉讼共 9 件，涉案供应商分别为福建飞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州永新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及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前述涉案供应商的股东均为曾在发行人供应链管理部任职策略采购工程师职务的苏春水或其利益相关方。

上述涉案主体于 2011 年至 2019 年期间曾为发行人的供应商，采购过程中发行人依据内部采购管理规定与其签订《供应商廉洁协议》。发行人认为涉案供应商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的相关约定，并于 2019 年 11 月、2021 年 1 月提起诉讼，诉请涉案供应商支付违约金等相关款项。2020 年 12 月，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和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提起诉讼，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收到法院传票。发行人与供应商发生争议的情况具体如下：

供应商名称	争议发生时间	背景及原因	是否涉及公司员工及前员工	合作期间
福建飞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发行人（甲方）与供应商（乙方）签署《采购协议》及《供应商廉洁协议》。乙方在《供应商廉洁协议》中承诺，其与甲方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且在合作期间会避免产生利害关系，前述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人	苏春水持有该供应商 78.00% 股权。苏春水曾于 200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期间，任职发行人供应链管理部策略采购工程师。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

供应商名称	争议发生时间	背景及原因	是否涉及公司员工及前员工	合作期间
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		员（含离职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其他近亲属对乙方参股、出资、在乙方任职、为乙方提供有偿技术咨询、有偿商务咨询、有偿推荐，以及或前述人员参股、出资或任职的单位对乙方参股、出资。现发行人与该等6家供应商基于被告是否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发生争议。	苏春水之配偶林丽持有该供应商 78.00%股权	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
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苏春水配偶之兄林壮持有该供应商 78.00%股权	201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
福州永新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苏春水之配偶林丽持有该供应商 20.00%股权	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
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			苏春水之兄苏春江代苏春水持有该供应商 55.00%股权	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
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 ^{注1}	2021 年 1 月		傅卿哲代苏春水持有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 40.00%股权	2012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
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注2}	发行人（甲方）与供应商（乙方）签署《采购协议》，乙方认为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部分货款。	苏春水配偶之兄林壮持有该供应商 78.00%股权	201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
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			苏春水之配偶林丽持有该供应商 78.00%股权	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
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			苏春水之兄苏春江代苏春水持有该供应商 55.00%股权	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

注 1：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故该案件被告为其股东傅卿哲、毛熔萍、苏春水。

注 2：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收到法院传票。

根据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该等涉案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共计 1,692.42 万元，占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13%，占比较低，发行人向该等涉案供应商采购的商品主要为端子连接线、电力电缆、网口连接器、天线等一般商品，且自 2019 年 2 月起发行人已不再向该等供应商采购商品，发行人与上述供应商之间的争议不会对发行人的对外采购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

响。

发行人已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供应商招标管理制度》《采购人员廉洁自律行为规范》等相关内控制度，对员工商业行为进行规范，严格监控并防范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的发生。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未发生类似的争议或纠纷。

因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所涉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均不属于涉及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已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对员工商业行为进行规范，严格监控并防范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的发生。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审计报告》、发行人与相关方的诉讼文件，包括起诉状、传票、开庭通知、答辩状及其他相关证据材料，发行人与相关方签订的交易协议及《供应商廉洁协议》，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员工花名册、涉案供应商相关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发行人关于供应商管理的内部制度，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诉讼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法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采购负责人、销售负责人、人事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所涉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均不属于涉及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供应商发生争议而引发的诉讼共 9 件，涉案供应商的股东均为曾在公司供应链管理部任职策略采购工程师职务的苏春水或其利益相关方。发行人认为涉案供应商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约定，并于 2019 年 11 月、2021 年 1 月起诉涉案供应商并请求支付违约金等相关款项；2020 年 12 月，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和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提起诉讼，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发行人向该等涉案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共计 1,692.42 万元，占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13%，占比较低，发行人向该等涉案供应商采购的

商品主要为端子连接线、电力电缆、网口连接器、天线等一般商品，自 2019 年 2 月起发行人已不再向该等供应商采购商品，发行人与该等供应商之间的争议不会对发行人的对外采购或者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对员工商业行为进行规范，严格监控并防范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的发生。

十、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5.关于子公司”

申报文件显示，发行人子公司包括北京锐捷、苏州锐捷、上海锐山、马来西亚锐捷、日本锐捷、土耳其锐捷、美国锐捷。

请发行人：

（1）说明报告期内上述子公司有无债权债务纠纷或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经营情况，各子公司尤其是境外疫情较为严重地区子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出现重大变化，并结合上述情况量化分析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2）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子（孙）公司注销的情形，如有，请说明相关注销的原因。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说明报告期内上述子公司有无债权债务纠纷或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经营情况，各子公司尤其是境外疫情较为严重地区子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出现重大变化，并结合上述情况量化分析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1. 关于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有无债权债务纠纷或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日本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日本锐捷存在未对员工的工作时间进行管理的情形。根据日本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日本锐捷前述行为不会被处以行政处罚。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日本锐捷已制定员工工作时长管理制度，日本锐捷未因该事项受到日本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迪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土耳其锐捷于迪拜设立的分支机构存在未及时报送受益所有权信息的情形，迪拜机场自由区管理局（Dubai Airport Free Zone Authority）于 2021 年 7 月对该分支机构处以

15,020.00 迪拉姆的罚款。根据迪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分支机构已补充报送受益所有权信息且及时缴纳了罚款，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该分支机构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其他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子公司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 关于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各子公司尤其是境外疫情较为严重地区子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情况以及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境内子公司主要为技术研发平台，并负责部分产品的销售业务，报告期内产生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比例较低。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主要负责部分产品在境外的销售业务，但由于发行人境外销售网络仍在布局过程中，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的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 106.73 万元、2,655.86 万元、3,818.42 万元和 2,562.40 万元，占发行人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其生产经营情况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及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1) 北京锐捷

主要业务	主要承担发行人网络安全产品和部分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6 月	30,701.80	14,791.78	71,188.77	2,829.04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38,373.54	11,595.47	171,541.30	3,427.09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33,727.12	15,152.38	162,379.31	6,322.01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674.98	8,317.10	132,710.75	-806.62

(2) 苏州锐捷

主要业务	发行人的重要研发平台之一，主要从事云桌面产品相关软件的研发工作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1,528.12	557.62	3,906.72	-98.44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1,235.27	640.28	4,457.64	-135.21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71.84	265.31	18.87	-234.69

注：苏州锐捷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3) 上海锐山

主要业务	发行人区域销售平台，同时承担身份认证软件产品的研发工作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261.73	1,015.29	3,874.52	-209.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2,524.35	1,211.40	12,167.55	-178.03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3,390.02	1,378.43	13,821.52	825.28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666.41	440.28	1,707.24	-600.90

注：上海锐山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4) 马来西亚锐捷

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在马来西亚的销售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3,812.72	3,406.48	754.97	113.61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3,653.65	3,408.72	439.48	-214.99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546.32	167.02	865.96	-25.18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25.85	186.97	7.01	-143.60

注：马来西亚锐捷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5) 日本锐捷

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在日本的销售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1,519.35	421.68	1,148.16	-27.05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897.20	484.80	1,224.33	73.87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428.95	418.17	11.54	-4.88

注：日本锐捷成立于2019年8月。

(6) 土耳其锐捷

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在土耳其的销售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723.18	21.40	597.31	-10.77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700.96	37.24	1,608.72	-8.95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462.81	59.95	1,778.36	81.06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70.34	-19.79	99.72	-75.11

注：土耳其锐捷成立于2018年3月。

(7) 美国锐捷

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在美国的销售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 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328.53	298.41	61.96	-257.00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17.93	-92.16	545.89	-304.48

注：美国锐捷成立于2020年2月。

如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的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其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发行人总体营业收入、净利润比例较低，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 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子(孙)公司注销的情形，如有，请说明相关注销的原因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审计报告》记载、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子（孙）公司注销的情形。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审计报告》、发行人境内子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境内子公司的行政处罚情况、诉讼仲裁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各子公司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子公司的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其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发行人总体营业收入、净利润比例较低，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2）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子（孙）公司注销的情形。

十一、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7.关于劳务派遣”

申报文件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形。

请发行人：

（1）披露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具备相关资质，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超过 10%的情形，劳务派遣用工的岗位，相关社保缴费情况是否合规，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受到行政处罚风险。如是，请补充相关风险提示。

（2）结合报告期各期劳务派遣人员与发行人员工的薪酬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对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对问题（2）发表明确意见。

1. 劳务派遣单位具备相关资质，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向发行人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的劳务派遣单位均具备相关资质，具体如下：

劳务派遣机构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发证机关
--------	-------------	------

劳务派遣机构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发证机关
西安速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陕劳派许字第 202002235 号、 陕劳派许第 201702036 号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泛亚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440304190064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 局
福建中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FJ20150048	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浦人社派许字第 00480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普惠职道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京）20053、（京）11164	北京市丰台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发行人及劳务派遣机构的说明，上述劳务派遣机构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超过 10.00%的情形，发行人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从事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岗位工作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劳务派遣人数及占用工总量比例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人）	5,765	5,397	4,712	4,624
劳务派遣人数（人）	518	507	429	496
劳务派遣占用工总量 比例	8.24%	8.59%	8.34%	9.69%

注：劳动派遣占用工总量比例=劳动派遣人数/（员工人数+劳动派遣人数）。

如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超过发行人总人数 10.00%的情形，发行人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及人数占比情况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劳务派遣人员主要执行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岗位，负责复杂程度较低、标准化操作的业务。截至报告期期末，劳务派遣人员岗位主要包括：（1）技术服务人员：负责产品售后的安装调试、系统测试、设备维护等工作；（2）驻场服务人员：参与项目的实施，负责现场实施项目的设备调试、信号扫描、系统维护、需求同步等工作。此外，发行人行政、品牌推广

等部门根据实际用工需求聘用少量中后台劳务派遣人员。

3. 劳务派遣用工相关社保缴费情况合规，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风险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用工协议，及劳务派遣单位提供的资料及书面文件，上述劳务派遣人员由发行人统一监督管理，并由发行人向劳务派遣机构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的薪酬、社保等费用。报告期内，发行人合作的劳务派遣机构已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相关社保费用。

根据发行人及劳务派遣单位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网络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劳务派遣机构及劳务派遣人员之间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因此，发行人合作的劳务派遣机构均具备相关业务资质，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及人数占比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已向劳务派遣机构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的薪酬、社保等费用，发行人与劳务派遣机构及劳务派遣人员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使用劳务派遣人员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低。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员工花名册，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用工协议、劳务派遣人员名单、劳务派遣费用支付凭证、发行人关于劳务派遣人员管理规定、发行人出具的关于劳务派遣人员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说明，劳务派遣单位的营业执照、相关资质，劳务派遣单位出具的说明文件；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关于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单位、发行人与劳务派遣人员之间诉讼争议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总经理、人事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合作的劳务派遣机构均具备相关业务资质，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超过 10% 的情形，劳务派遣用工的岗位主要为驻场工程师和临时项目开发人员，具有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特征，发行人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及人数占比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已向劳务派遣机构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的薪酬、社保等费用，发行人与劳务派遣机构及劳务派遣人员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

纷。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使用劳务派遣人员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低。

十二、关于《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之“28.关于一致行动协议”

申报文件显示，发行人股东星网锐捷与锐进咨询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二者为一致行动关系。

请发行人：

（1）结合《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合同条款，披露一致行动关系是否附有条件、附有期限，是否可撤销，并提供《一致行动协议》备查。

（2）披露《一致行动协议》签订的时间，《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前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结合《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合同条款，披露一致行动关系是否附有条件、附有期限，是否可撤销

1. 《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条款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作为“甲方”）与发行人股东锐进咨询（作为“乙方”）于2020年12月12日共同签订《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其主要条款具体如下：

（1）一致行动目的

各方确认，各方在多年的合作过程中，对锐捷网络的控制结构以及锐捷网络的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发展目标和经营方针的已经达成认识的一致性，对锐捷网络的管理和决策已形成充分的信任关系，各方决定继续保持以往的良好合作关系，乙方将继续尊重甲方的意见并与甲方保持一致行动，进一步稳定和巩固甲方对锐捷网络的控制权以维持锐捷网络经营的稳定性、持续性。

（2）一致行动关系

① 各方确认，甲方、乙方持有锐捷网络股东权益期间或者甲方、乙方提名

人员担任锐捷网络董事期间，在处理有关锐捷网络经营相关重大决策事项时，乙方作为甲方的一致行动人与甲方保持了一致行动。

② 各方同意，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的一致行动期限内，在锐捷网络的日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乙方将继续作为甲方的一致行动人保持一致行动并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各方同意，一致行动期限内，除非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锐捷网络章程规定各方需履行回避表决情形外，各方将依据下列方式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

A. 一致行动期限内的提案权及表决权

对于甲方、乙方拟向锐捷网络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应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时，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其他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其他方对议案内容有任何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锐捷网络章程规定的前提下，乙方与甲方的意见保持一致，以甲方的名义或各方的名义向锐捷网络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对议案做出与甲方相同的表决意见。

对于非由协议的一方或各方提出的议案，甲方、乙方在锐捷网络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应当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甲方、乙方经充分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在议案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锐捷网络章程规定的前提下，乙方与甲方的意见保持一致，对议案做出与甲方相同的表决意见。

B. 一致行动期限内的表决权行使

一致行动期限内，甲方、乙方以及甲方提名人员、乙方提名人员均应亲自出席锐捷网络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任何一方如因特殊原因确实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应书面委托协议其他方出席和表决。

(3) 有效期

① 一致行动关系期限与《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一致；

② 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若锐捷网络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则协议有效期为自锐捷网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4）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以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法律，亦不包括冲突法规则）。因协议引起或与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各方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法院诉讼解决。

（5） 其他

协议自各方于协议页首标明之日期、地点签署时生效。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撤销、变更协议。

2. 如上所述，星网锐捷、锐进咨询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未附有条件，一致行动关系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若锐捷网络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则协议有效期为自锐捷网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并确认“甲方、乙方持有锐捷网络股东权益期间或者甲方、乙方提名人员担任锐捷网络董事期间，在处理有关锐捷网络经营相关重大决策事项时，乙方作为甲方的一致行动人与甲方保持了一致行动”；“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的一致行动期限内，在锐捷网络的日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乙方将继续作为甲方的一致行动人保持一致行动并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星网锐捷、锐进咨询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撤销、变更协议。

因此，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股东锐进咨询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条款包括“一致行动目的”、“一致行动关系”、“有效期”、“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其他”等条款，其主要内容为确认双方持有锐捷网络股东权益期间或者双方提名人员担任锐捷网络董事期间锐进咨询与锐捷网络保持了一致行动，且《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锐进咨询将继续作为星网锐捷的一致行动人保持一致行动并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一致行动协议》未附有条件，一致行动关系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若锐捷网络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则协议有效期为自锐捷网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且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撤销、变更。

（二）披露《一致行动协议》签订的时间，《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前后发

行人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

1. 《一致行动协议》签订的时间

如前所述，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星网锐捷与锐进咨询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2. 《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1）《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前，星网锐捷直接控制发行人 51.00%的股份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星网锐捷提名了发行人董事会 5 名非独立董事中的 3 名，能够对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在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实际决议表决过程中，锐进咨询及锐进咨询提名的董事均与星网锐捷及星网锐捷提名的董事保持一致意见。据此，星网锐捷能够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产生重大影响，从而控制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故星网锐捷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福建省国资委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2）《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星网锐捷及锐进咨询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对历史上一致行动关系的事实进行了确认，并对未来继续保持一致行动进行了约定。《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星网锐捷仍直接持有发行人 51.00%的股份表决权，且锐进咨询继续尊重星网锐捷对发行人的控制权，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过程中作为一致行动人与星网锐捷及其提名的董事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同时，《一致行动协议》未附生效条件，且不可撤销、变更。据此，星网锐捷能够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产生重大影响，从而控制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故星网锐捷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福建省国资委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

（3）《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后星网锐捷可以对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已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发行人的重要决策、重大事项等由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进行决策。

根据报告期内发行人实行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发行人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特别事项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发行人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11 次股东大会，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分别对公司相关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会议的召集、召开、决议流程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运作规范。星网锐捷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发行人股份表决权足以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星网锐捷与锐进咨询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均为星网锐捷，实际控制人均为福建省国资委，《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未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且《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星网锐捷、锐捷网络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施行的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以及发行人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文件，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星网锐捷的年报文件；并访谈了锐进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本所律师认为，（1）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股东锐进咨询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条款包括“一致行动目的”、“一致行动关系”、“有效期”、“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其他”等条款，其主要内容为确认双方持有锐捷网络股东权益期间或者双方提名人员担任锐捷网络董事期间锐进咨询与

锐捷网络保持了一致行动，且《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锐进咨询将继续作为星网锐捷的一致行动人保持一致行动并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一致行动协议》未附有条件，一致行动关系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若锐捷网络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则协议有效期为自锐捷网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且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撤销、变更。（2）星网锐捷与锐进咨询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前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均为星网锐捷，实际控制人均为福建省国资委，《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未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且《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

十三、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申报文件及首轮问询回复显示，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控制的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方面存在一定重合。

请发行人说明是否已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如有，请说明相关措施及时间安排。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但不属于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1.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同期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呈明显下降趋势，且远低于 30.00%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锐捷网络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网络设备（交换机、路由器、无线产品等）、网络安全产品（安全网关、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态势感知及身份管理产品等）、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等，其中，网络设备是锐捷网络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各期，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17,684.35 万元、513,533.18 万元、646,409.34 万元和 325,572.22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复合增长率为 24.40%，云桌面解决方案收入占比分别为 14.26%、13.03%、12.60%和 9.60%，2018 年至 2020 年复合增长率 16.96%。

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业务重叠。升腾资讯主要从事瘦客户机研发和销售，并在其既有瘦客户机业务领域推出云终端及云桌面解决方案。报告期各期，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各自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比例如下：

名称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锐捷网络	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31,239.86	81,476.03	66,913.01	59,555.74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5,572.22	646,409.34	513,533.18	417,684.35
	占比	9.60%	12.60%	13.03%	14.26%
	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8,357.08	24,995.55	22,013.70	19,969.57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201.00	253,620.21	235,890.69	197,152.62
	占比	6.57%	9.86%	9.33%	10.13%
升腾资讯	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29,107.02	36,202.64	50,489.80	51,357.93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63,796.94	123,961.00	181,799.78	178,318.44
	占比	45.62%	29.20%	27.77%	28.80%
	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4,354.78	9,086.45	13,994.50	11,655.78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644.18	32,439.11	49,488.73	38,580.37
	占比	34.44%	28.01%	28.28%	30.21%

报告期各期，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随着锐捷网络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呈现明显下降趋势，收入占比及毛利占比分别由2018年度的12.30%、5.91%下降至2021年1-6月的5.94%、2.68%，远低于30.00%，具体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19,350.62	36,202.64	50,489.80	51,357.93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5,572.22	646,409.34	513,533.18	417,684.35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占比	5.94%	5.60%	9.83%	12.30%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3,405.14	9,086.45	13,994.50	11,655.78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201.00	253,620.21	235,890.69	197,152.62
占比	2.68%	3.58%	5.93%	5.91%

2. 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的重点目标市场与行业侧重明显不同，相应产品存在差异

根据发行人说明，锐捷网络的云桌面业务起步于面向中小学普通教育场景推出的云课堂解决方案，该方案亦为行业首个云课堂解决方案，锐捷网络在此基础上将云桌面业务拓展至高等院校、医院等相关行业客户，面向上述各细分场景推出针对性的云桌面解决方案，并逐步占领市场。目前，锐捷网络云桌面业务主要面向教育、医疗、政府等行业的企事业客户单位，而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最终客户则主要为金融及运营商等行业客户，该类客户对安全保密要求较高，以提供云终端产品为主。

不同行业对于云桌面解决方案的场景需求存在差异，应用云桌面的产品特点亦有一定区别，具体如下：

行业	应用场景特点	产品特点
教育	主要应用场景为计算机机房，目标是实现简单高效的教学管理，在满足授课体验的基础上，对于上课互动、语音质量以及考试保障等方面，相较于过去要求更高。	1、对云桌面软件的要求较高，尤其在新课改之后，对软件性能的要求大幅提升，需快速实现操作系统、各类课程软件的切换，满足同一机房不同时段上不同课程的需求；配套的教学管理软件可支持如屏幕广播、考试、作业收集、点名、随机抽取学生回答问题等多种教学业务； 2、相应的云桌面服务器需提供更高的适配性能，以支撑各种教学软件的统一管理和灵活切换，满足机房的多重用途需求； 3、教育客户一般以采购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为主，相应的云桌面软件由云桌面厂商在提供解决方案时一并提供。
医疗	主要应用场景为门诊和住院大楼，包括挂号收费药房窗口，以及医护工作站，这些业务场景对外设兼容性和可靠性要求高，出现故障后需要快速恢复。	1、需配备便捷的远程管理运维软件，以提升运维效率，缩短桌面故障处理等待时间； 2、具备高操作系统兼容性，医疗软件通常运行于 Win7 系统之上，云桌面解决方案需具备在新型处理器平台上运行原有操作系统的能

行业	应用场景特点	产品特点
		力； 3、由于医院信息系统软件通常需处理多项业务，云桌面终端需配置较高性能 CPU；同时具备高可靠性，使得云桌面产品不因服务器、网络等故障而无法使用，因此 IDV 技术为最为适用的技术方案（即服务器端集中管理，虚拟系统在终端本地运行，由于部分数据处理可由云终端完成，对网络依赖较低）； 4、具备高外设兼容性，医疗业务外部设备众多，云桌面解决方案需对如打印机、扫描枪等各种外部设备做到良好支持； 5、医疗客户一般以采购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为主，相应的云桌面软件由云桌面厂商在提供解决方案时一并提供。
金融	主要应用场景为办公、研发测试和外包开发、培训教室等。要求在同一管理平台实现不同场景的统一管理，对信息安全性要求较高。	1、由于对信息安全性的要求较高，金融行业客户通常拥有自身既定的云计算平台和云桌面管理系统，且具备较高的运维能力； 2、相较于教育及医疗行业客户多采购统一的解决方案，金融行业客户更倾向于单独集采云终端产品，并根据业务需求采购相应的云服务器及云桌面软件。
运营商	主要应用场景为营业网点柜台业务及集团办公等。	面向运营商的云桌面产品特点与金融行业客户类似，其主要需求为云终端设备产品，并根据业务需求采购相应的云服务器及云桌面软件。

如前所述，各行业对于云桌面解决方案在应用技术以及相应实现的主要功能上存在较大的差异性。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依托于不同的技术特点聚焦于各自的重点目标市场，锐捷网络的云桌面解决方案以自主研发的云桌面软件为核心，致力于打造场景化的云桌面软硬件一体化产品，而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则以云终端产品为核心，针对目标市场提供产品和方案。

3. 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主要最终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形

根据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基于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不同行业侧重，双方在该业务上的主要最终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形。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云桌面业务前十大最终客户具体如下表所示：

年份	锐捷网络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万元)

年份	锐捷网络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万元)
2021 年 1-6 月	1	宁夏固原市人民政府	1,696.68
	2	北京北方投资集团大学联盟	749.01
	3	吉水县教育体育局	652.84
	4	湘东教育局	608.38
	5	昭通职教集团	423.77
	6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	356.14
	7	荆门钟祥市教育局	352.50
	8	怀宁县教育局	298.74
	9	天津市宁河区教育局	279.09
	10	永新县教育体育局	261.55
2020 年	1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1,930.69
	2	商丘市睢阳区教育局	1,259.55
	3	三台县教育和体育局	908.43
	4	临沂市兰山区教育局	805.80
	5	宁波宁海县教育局	685.96
	6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588.27
	7	智能产业研究院三院	584.33
	8	宁夏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政府	574.47
	9	台安县教育局	491.14
	10	临沂市郯城县教育体育局	472.43
2019 年	1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	2,048.90
	2	山东英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34.33
	3	邓州市教育局	1,705.62
	4	成都元素科技有限公司	1,590.45
	5	滑县教育局	1,571.78
	6	潍坊青州市教育局	1,274.18
	7	都安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1,271.30

年份	锐捷网络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万元)
	8	广州锐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27.01
	9	北京北方投资集团大学联盟	913.69
	10	山东舜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32.72
2018 年	1	惠安县教育局	1,320.47
	2	张家口市教育局	1,192.79
	3	铁岭市教育局	1,127.61
	4	淮滨县教育局	1,035.24
	5	山东英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12.91
	6	玉林陆川县教育局	910.58
	7	山东云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38.63
	8	宾阳县教育局	828.21
	9	六盘水市水城县教育局	790.15
	10	开封市通许县教育局	745.62

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前十大客户主要为金融及运营商行业客户，该等客户的收入占比在 75.00%左右。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的最终行业客户主要以教育、医疗及政府等为主，上述领域的收入占报告期各期云桌面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3.04%、95.71%、95.54%和 93.85%，该等行业的客户较为分散，导致前十大客户的占比较低。升腾资讯的最终客户主要为金融及运营商行业客户，客户相对集中，其前十大客户的收入占比较高。结合行业分布及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主要最终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形。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主要客户与升腾资讯全部业务收入所面向的客户存在少量重合的情形，主要为中国移动等直销客户，以及神州数码、联强国际、厦门建发等总代理商及行业代理商，具体情况如下：

重合 客户	锐捷网络销 售产品/服务	升腾资讯销 售产品/服务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升腾资讯	占锐捷网	升腾资讯	占锐捷网

名称			销售额 (万元)	络营业收入 比例	销售额 (万元)	络营业收入 比例
中国移动	网络设备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334.98	0.10%	88.74	0.01%
神州数码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云桌面解决方案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212.07	0.06%	329.05	0.05%
厦门建发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	-	158.81	0.02%
阿里巴巴	交换机	支付终端产品	-	-	-	-
联强国际	网络设备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6,022.16	1.79%	-	-
重合客户名称	锐捷网络销售产品/服务	升腾资讯销售产品/服务	2019 年		2018 年	
			升腾资讯 销售额 (万元)	占锐捷网 络营业收入 比例	升腾资讯 销售额 (万元)	占锐捷网 络营业收入 比例
中国移动	网络设备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245.24	0.05%	189.37	0.04%
神州数码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云桌面解决方案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751.29	0.14%	1,675.79	0.39%
厦门建发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271.06	0.05%	0.33	0.00%
阿里巴巴	交换机	支付终端产品	15.57	0.003%	-	-
联强国际	网络设备	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	-	-	-	-

报告期内，除联强国际外，升腾资讯面向其他重合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均非常小，且销售产品存在一定差异；2020 年末，升腾资讯独立与联强国际建立合作关系，联强国际作为总代理商具有较广的渠道销售网络，为升腾资讯代理销售瘦客户机、云终端及应用软件产品，2021 年 1-6 月代理销售金额为 6,022.16 万元。

4. 锐捷网络已建立了自身独立的销售渠道和采购渠道

根据发行人说明，经过多年发展，锐捷网络已建立了自身独立且完整的销售和采购渠道体系，支撑云桌面业务的发展，具体如下：

（1）销售渠道独立性

① 锐捷网络建立了独立的销售和营销部门，配备独立的销售和营销团队

锐捷网络已设立自身独立的市场营销部门，专职负责锐捷网络目标客户的市场拓展工作。同时，针对渠道销售模式，锐捷网络设立渠道管理部，专职负责锐捷网络代理商及经销商的拓展、培训、管理等工作。同时，锐捷网络设立招投标部、销售管理部、商务部等一系列支撑部门，负责支持销售部门与渠道部门的客户拓展工作。报告期内，上述部门均独立运行，不存在与升腾资讯共同销售或开拓客户情形。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上述部门销售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专职为锐捷网络从事销售工作，不存在于关联方中兼职、领薪的情形。

② 锐捷网络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网络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云桌面业务销售主要围绕教育、医疗、政府等行业客户，由于上述行业客户单位数量众多，分布广泛，因此锐捷网络的云桌面业务主要采用渠道销售模式。锐捷网络已建立体系化的销售渠道网络与较为成熟的渠道管理制度。锐捷网络目前已拥有 20,000 多家合作伙伴，销售网络遍布境内且深入至区县级客户，并已覆盖亚洲、欧洲、美洲、非洲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代理商与经销商均由锐捷网络独立拓展，并与锐捷网络单独签署合作协议及结算。

对于直销客户，锐捷网络也已建立自身专业的销售及技术服务团队，为其提供优质服务，不存在依赖关联方开拓、服务客户情形。

③ 锐捷网络独立进行市场拓展及销售活动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自身销售团队独立进行云桌面解决方案的销售拓展及渠道覆盖，并独立获取客户，不存在依赖关联方获取订单的情形。

锐捷网络销售人员独立与客户就产品需求、销售数量及价格等内容进行商务谈判，并由锐捷网络独立与客户签署销售协议及进行结算回款，不存在与升腾资讯共同销售或配套销售情形。

（2）采购渠道独立性

① 锐捷网络建立独立的采购部门，配备独立的采购团队

锐捷网络云桌面解决方案由云服务器、云终端及云桌面软件构成，其中云桌面软件由公司独立开发，云服务器和云终端作为云桌面解决方案硬件构成部分，主要采用代工方式进行生产。锐捷网络已设置供应链管理部，专职负责锐捷网络云服务器和云终端整机设备的采购管理。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供应链管理部员工均与锐捷网络签署劳动合同，专职为锐捷网络从事采购工作，不存在于关联方处领薪、兼职情形。

② 锐捷网络拥有独立的采购渠道，并独立进行采购

经过多年发展，锐捷网络已建立自身独立的云服务器和云终端供应商体系。锐捷网络已与国内多家知名云服务器和云终端代工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并独立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确定供应商，以及采购数量、价格等内容。

报告期内，锐捷网络主要供应商与升腾资讯全部业务对应的供应商存在少量重合情形，重合供应商为深圳九立、星网锐捷和武汉艾德蒙，具体情况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发行人采购产品/服务	升腾资讯采购产品/服务	2021年1-6月		2020年	
			升腾资讯采购额(万元)	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例	升腾资讯采购额(万元)	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例
深圳九立	接插件、连接器等	通讯芯片	5,943.88	2.18%	7,519.22	1.53%
星网锐捷	代工服务	代工服务	2,490.34	0.92%	4,696.28	0.95%
武汉艾德蒙	显示器/一体机	显示器/一体机	6,221.64	2.29%	724.88	0.15%
重合供应商名称	公司采购产品/服务	升腾资讯采购产品/服务	2019年		2018年	
			升腾资讯采购额(万元)	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例	升腾资讯采购额(万元)	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例

						比例
深圳九立	接插件、连接器等	通讯芯片	12,463.03	4.09%	16,286.90	6.66%
星网锐捷	代工服务	代工服务	5,883.80	1.93%	6,861.94	2.81%
武汉艾德蒙	显示器/一体机	显示器/一体机	9,775.53	3.20%	118.21	0.05%

上述重合供应商中，深圳九立作为供应链管理公司，通过其采购原材料为行业惯例；星网锐捷作为母公司主要为其控制企业提供代工服务等；武汉艾德蒙系国内著名的专业显示设备提供商及代工厂商之一，向其采购符合行业特点。报告期内，升腾资讯向上述供应商采购占发行人采购金额的比例相对较小。发行人独立与上述供应商签署协议并结算付款，不存在与升腾资讯联合采购，或由升腾资讯代为采购情形。

综上，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产品在发展历程、产品特点及最终行业客户等方面存在差异，双方销售渠道和采购渠道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关于“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认定标准。

（二）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根据发行人及星网锐捷出具的书面文件，发行人已协商控股股东星网锐捷、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就避免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事项制定相关措施，具体如下：

1. 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制定的避免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1）规划并明确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业务定位和业务方向，除云桌面业务外，避免升腾资讯、锐捷网络开展的业务与对方的主营业务产生新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

星网锐捷将严格规划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的业务定位和业务方向，并依据升腾资讯、锐捷网络的内部决策制度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及股东权利，引导升腾资讯、锐捷网络依据其各自既有的经营优势、发展现状制定符合各自实际情况的业务定

位和业务方向，并据此开展各自的经营活动，避免升腾资讯、锐捷网络开展的业务与对方的主营业务产生新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具体业务定位和业务方向如下：

锐捷网络专注于既有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作为能够同时提供端到端基础网络和网络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厂商，锐捷网络将继续以网络设备为核心产品，充分发挥公司在网络设备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进一步提升网络设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基于对网络设备的覆盖优势，从整网安全视角出发，继续打造融合“网络+安全”的产品体系，形成网络设备与网络安全产品融合发展的主力产品格局。相较而言，云桌面业务将作为公司网络产品的有益补充，利用公司场景化创新能力，为医疗、教育等优势行业客户的数字化转型和业务价值创新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报告期内，网络设备作为锐捷网络的核心产品，收入占比稳定在 70.00%以上，网络设备与网络安全产品合计收入占比稳定在 80.00%以上；根据 2021 年 1-6 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21 年 1-6 月，网络设备收入占比提升至 77.12%，网络设备与网络安全产品合计收入占比提升至 86.69%。未来，网络产品作为锐捷网络主力产品的业务格局清晰并预计将继续保持稳定。

升腾资讯专注于既有瘦客户机、云桌面、国产化桌面整机和智能支付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作为国内最早从事瘦客户机研发和销售的企业之一，升腾资讯在对安全保密要求较高的金融及运营商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业务和客户资源，并以瘦客户机作为核心产品，逐步拓展云桌面相关业务，形成了瘦客户机、云桌面业务、智能支付终端三大类业务为主力业务的产品格局。升腾资讯将继续凭借其多年的行业积累，深挖金融、运营商等优势行业的客户需求，进一步巩固其终端硬件产品优势。报告期内，瘦客户机作为升腾资讯的主要产品，收入占比保持在 40.00%以上，云桌面业务收入在 30.00%左右；2021 年 1-6 月，升腾资讯瘦客户机收入占比提升至 49.13%，云桌面业务收入持续维持在 30.00%左右。相较而言，云桌面业务在整体收入分布中占比保持稳定。未来升腾资讯将继续保持目前瘦客户机为主力产品，云桌面业务及智能支付终端产品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

综上，星网锐捷将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及股东权利引导双方按照目前的经营优势、发展现状制定符合双方实际的业务发展规划，同时限制双方进入对方除云桌面业务外的其他既有业务领域。

（2）规划并限制升腾资讯、锐捷网络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尽可能避免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直接竞争情形，并将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比限制在远低于重大不利影响的范畴内

基于升腾资讯业务发展历程、重点目标市场开拓等历史原因及现有业务发展需要，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交叉。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一直独立发展，双方建立了各自独立的销售渠道和采购渠道，行业侧重、客户群体及产品特点存在较大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从报告期内的发展趋势上，即使从最宽泛的业务分类角度，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呈明显下降趋势，且远低于 30.00%，不属于对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未来，星网锐捷将进一步规划并限制升腾资讯、锐捷网络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具体包括：

① 从行业聚焦角度，锐捷网络云桌面业务继续聚焦于前期已经占据优势地位的教育、医疗、政府等行业的企事业客户；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则继续聚焦于金融及运营商等行业客户。从产品特点角度，锐捷网络继续发挥其整体解决方案的产品优势，以自主研发的云桌面软件为核心，强化场景化的云桌面软硬件一体化产品方案的打造；升腾资讯则继续发挥其在云终端产品的领先优势，强化以云终端硬件产品为核心的方案打造。鉴于双方目前在重点目标市场、行业侧重、产品特点及客户分布方面存在显著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若后续双方确有面临同一商业机会而导致直接竞争的情形，星网锐捷将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及股东权利：若属于锐捷网络聚焦的优势行业，促使升腾资讯主动让渡该商业机会予锐捷网络；若属于升腾资讯聚焦的优势行业，则促使锐捷网络主动让渡该商业机会予升腾资讯；若属于双方的非优势行业，鉴于目前及未来占双方的收入占比均较低，影响较小，则由星网锐捷积极协调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② 设立年度审议机制：星网锐捷将就前述事项设置年度审议机制，于每年度星网锐捷审计报告出具后 5 个工作日内召开审议会议，对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在全年度的发展情况以及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占比情况进行审议（相关数据均以审计数据为基础）。

③ 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未来业务发展过程中，经审议会议确认，如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超过 6.00%，本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及时制定业务转让的具体方案。届时，本公司将在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框架内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及股东权利，并根据本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结合前述同业竞争业务转让方案具体内容，将同业竞争业务转让方案递交本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积极促成将同业竞争相关业务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业务转让相关交易，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 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及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就避免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出具相关承诺

发行人已经协商控股股东星网锐捷、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就避免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事项出具承诺文件，具体如下：

承诺主体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星网锐捷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不存在与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未来亦不会存在依据相关规定与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 2、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对锐捷网络及相关企业市场行为施加影响，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采用市场化方式开拓市场并以公允的价格销售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本公司保证不利用锐捷网络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锐捷网络及锐捷网络的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3、本公司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控制企业未来避免新增对锐捷网络已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4、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未来拓展其业务范围，与锐捷网络产生或可能产生对锐捷网络构成竞争的情形，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控制或降低至依据相关规定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范围内。

承诺主体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对锐捷网络及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6、上述承诺出具后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锐捷网络的控股股东。
电子信息集团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不存在与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未来亦不会存在依据相关规定与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 2、本公司不会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地位对锐捷网络及相关企业市场行为施加影响，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采用市场化方式开拓市场并以公允的价格销售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本公司保证不利用锐捷网络间接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锐捷网络及锐捷网络的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3、本公司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控制企业未来避免新增对锐捷网络已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4、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未来拓展其业务范围，与锐捷网络产生或可能产生对锐捷网络构成竞争的情形，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控制或降低至依据相关规定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范围内。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对锐捷网络及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6、上述承诺出具后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锐捷网络的间接控股股东。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阅了星网锐捷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划业务并避免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函》等文件资料；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星网锐捷的董事长及升腾资讯的总经理。

本所律师认为，锐捷网络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产品在发展历程、产品特点及最终行业客户等方面存在差异，双方销售渠道和采购渠道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关于“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认定标准。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就星网锐捷控制的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之间存在的未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作出规划、限制；同时，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已就前述规范、避免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的同业竞争事项出具书面文件，就前述规范、避免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事项制定措施。

十四、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9.关于销售费用”

申报文件及首轮问询回复显示：

(1)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分别为 29.08 万元/人、36.71 万元/人和 35.79 万元/人，2020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疫情影响，公司为员工承担的社保支出有所下降。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市场推广费分别为 7,506.89 万元、8,552.65 万元和 7,363.27 万元，市场推广费的服务商数量较多。

(3)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差旅业务费占销售费用比分别为 16.95%、13.92% 和 11.71%，主要因为销售人员的人均销售金额有所提升、发行人提升了远程服务及客户自助服务占比。

(4) 发行人主要通过外包给各地第三方服务商的形式实施售后服务，报告期内售后服务费分别为 8,428.85 万元、9,175.96 万元和 9,315.46 万元。

请发行人：

(1) 量化分析并说明销售人员平均薪酬 2019 年大幅增长 26.23% 而 2020 年小幅下降 2.51% 的原因。

(2) 说明市场推广费用是否真实发生、是否存在商业贿赂，市场推广活动的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发行人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量化分析并说明报告期内差旅业务费占销售费用比例持续下降的原因。

(4) 披露售后服务外包的主要第三方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发行人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发行人与第三方服务商、客户之间是否发生过纠纷。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或第三方代发行人垫付成本费用的情形。

请发行人律师对问题（2）、（4）发表明确意见。

（一）说明市场推广费用是否真实发生、是否存在商业贿赂，市场推广活动的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发行人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发行人的市场推广费用属真实发生

报告期内，发行人市场推广费主要包括市场活动费、广告宣传费及其他。发行人最主要的产品市场推广方式为在各地举办市场活动，主要包括产品发布会和面向特定行业客户的研讨会议。2018-2020 年，发行人各年举办的线下活动场次超过 2,000 场，服务商数量较多，费用分布较为分散。广告宣传费指除线下市场活动费用外，发行人还通过线上网络广告推广、媒体传播、制作印刷宣传材料或视频等方式面向目标市场进行品牌推广和宣传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市场推广费用内部控制体系。从审批流程来看，市场和产品营销部门依据市场需求制定相应的营销推广计划及预算，并在营销管理系统提交申请，依据发行人《市场推广管理制度》规定，经审批后进行计划落地实施。若在计划实施过程中需要有外部服务商采购，则根据《锐捷网络采购招标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服务商采购。待服务商及采购金额确认后，在系统中提交与服务商签订的合同，合同内容由发行人法务部门审核签发。市场推广活动结束后并经采购验收后，在营销费用管理系统中进行费用结算。结算规则需依据《费用核销手册》规定提交包括合同、发票、费用明细单据等相关证明文件。报告期内，上述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市场推广费用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系真实发生。

2. 发行人不存在商业贿赂

发行人凭借自身稳定的产品质量、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和将技术与应用充分融合的创新优势，通过合法合规的市场营销活动、销售拓展、渠道覆盖等方式获取客户。发行人在日常经营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防范商业贿赂行为，包括制定廉政制度、与渠道合作伙伴签署廉洁诚信协议等，上述措施均得到了良好的

执行。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过程中不存在商业贿赂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因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3. 发行人市场推广活动的主要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发行人客户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所律师通过网络检索查验了发行人市场推广服务商的基本情况，包括设立时间、股东及各出资比例、董监高人员情况，并将发行人市场推广服务商的基本情况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主要客户（报告期各期合计销售总额覆盖比例超过 90.00%）的基本情况对比；与发行人主要市场推广服务商（指报告期内累计合作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取得联系，就其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客户的关联关系予以确认；对发行人主要市场推广服务商以及本所律师抽取部分市场推广服务商（包括随机抽取、抽取报告期内新增主体、抽取报告期内新设主体），本所律师查验了合作合同、发票、凭证及其他与推广活动相关的照片、纪要等；同时本所律师访谈了发行人市场推广主要负责人，了解市场推广服务内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市场推广活动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的产品遍及网络建设中的各主要层级，广泛应用于局域网、城域网、广域网等各类型计算机网络中，承担网络通信及保障网络安全的重要作用。基于业务实际需要，部分市场推广服务商或其关联方出于自身网络运营或技术支持的需要，同时采购发行人的产品，具有商业合理性。因此，发行人少数市场推广活动服务商同时为发行人的客户，或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该等服务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市场推广费的比例较小，且发行人与市场推广服务商之间发生的合作均基于真实业务背景，不存在通过市场推广服务商与发行人客户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主要市场推广活动服务商（指报告期内累计合作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市场推广服务商名称	服务内容	各期费用金额 (万元)		所涉客户名称	发行人向相关客户销售的主要产品	各期销售金额 (万元)		市场推广服务商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之间的关系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2018 杭州云栖大会参展展位费	2021 年 1-6 月	-	阿里巴巴	网络设备	2021 年 1-6 月	32,893.87	市场推广服务商及其关联公司同时为发行人的客户
			2020 年	-			2020 年	68,659.49	
			2019 年	-			2019 年	25,040.35	
			2018 年	10.26			2018 年	6,696.58	
2	北京希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等行业 CIO 论坛会议服务费	2021 年 1-6 月	33.40	北京杰云智信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	2021 年 1-6 月	173.51	北京杰云智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的股东李红军持有北京希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9.5644% 股份
			2020 年	12.26			2020 年	365.04	
			2019 年	25.00			2019 年	437.04	
			2018 年	11.32			2018 年	751.85	

注 1：发行人主要客户的合计收入在报告期各期均覆盖公司营业收入的 90% 以上，下同。

注 2：上表中发行人向相关客户的各期销售金额按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计算。

(二) 披露售后服务外包的主要第三方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发行人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发行人与第三方服务商、客户之间是否发生过纠纷

1. 报告期内发行人售后服务外包的主要第三方服务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前十大售后外包服务商具体如下：

服务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占比
2021 年 1-6 月		
成都泽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2.86	8.58%
北京环网讯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70.84	7.35%
北京虹信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359.07	7.12%
杭州速柏科技有限公司	318.09	6.31%

服务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占比
杭州弧聚科技有限公司	312.86	6.20%
湖北政企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7.58	5.50%
福建海峡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87.89	3.72%
北京神州邦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3.25	2.84%
北京盛帆宇星科技有限公司	139.91	2.77%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32.36	2.62%
合计	2,674.71	53.02%
2020 年度		
杭州弧聚科技有限公司	647.61	6.95%
北京虹信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570.33	6.12%
北京神州邦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92.57	5.29%
阳光雨露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329.58	3.54%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313.63	3.37%
杭州速柏科技有限公司	311.84	3.35%
北京环网讯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21.71	2.38%
福建海峡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15.90	2.32%
北京威达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4.10	1.87%
湖南冠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49	1.67%
合计	3,432.78	36.85%
2019 年度		
杭州弧聚科技有限公司	881.26	9.60%
武汉瑞兆优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35.59	5.84%
苏柏科技有限公司	359.03	3.91%

服务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占比
北京滴水十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0.52	3.49%
湖北政企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3.04	2.87%
北京思普峻技术有限公司	255.40	2.78%
福建海峡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19.00	2.39%
北京虹信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200.33	2.18%
北京威达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7.37	2.15%
西安速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9.26	2.06%
合计	3,420.79	37.28%
2018 年度		
福建中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987.81	23.58%
苏柏科技有限公司	404.75	4.80%
福建弧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4.94	3.38%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34	3.36%
北京虹信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260.20	3.09%
西安速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7.06	2.34%
福建海峡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82.04	2.16%
杭州弧聚科技有限公司	160.18	1.90%
上海泉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3.32	1.70%
北京永诚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43.28	1.70%
合计	4,046.93	48.01%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售后服务外包的主要第三方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主要客户的关联关系

本所律师通过网络检索查验了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的基本情况，包括设立

时间、股东及各出资比例、董监高人员情况，并将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的基本情况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主要客户（合计销售总额覆盖比例超过 90.00%）的基本情况对比；与发行人主要售后外包服务商（指报告期内累计合作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取得联系，就其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客户的关联关系予以确认；对发行人主要售后外包服务商以及本所律师抽取部分售后外包服务商（包括随机抽取、抽取报告期内新增主体、抽取报告期内新设主体），本所律师查验了合作合同、发票、凭证、结算单等；同时本所律师访谈了发行人售后外包的主要负责人，了解售后外包服务的内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部分客户除销售发行人产品之外，亦具备向用户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的能力，因此发行人在一些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向该等具有售后服务能力的渠道客户采购售后外包服务，具有商业合理性。基于以上真实业务背景，发行人部分售后外包服务商同时为发行人的主要渠道客户，或与发行人主要渠道客户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累计采购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售后外包服务商中，同时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包括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威达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都泽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中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宏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南天电脑系统有限公司。其中，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发行人的总代理商，报告期各期销售金额分别为 56,151.03 万元、75,420.70 万元及 60,285.13 万元和 29,861.23 万元，但发行人向其采购的外包服务费金额远小于其贡献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合计采购外包服务费金额占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仅为 0.20%。除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之外，其他报告期内累计采购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售后外包服务商各期贡献的收入金额合计占发行人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各期均在 1.00% 以下。发行人不存在通过售后外包服务商与公司客户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售后服务外包的交易价格公允

（1） 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的选聘流程及选择标准

① 售后外包服务商的选聘流程

发行人已建立《新服务商认证管理程序》，对售后外包服务商的选聘流程予以规范。发行人服务运营中心根据业务需求协同售后区域服务中心/专项服务中心/网络青年、服务质量流程组组成评审小组对拟合作的售后外包服务商进行评审，评审指标包括服务商的商务条件、能力资质、质量管理体系等。经评审合格后的服务商将纳入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资源池，当发行人业务运营中发生售后服务采购需求时，发行人优先选择与资源池中的合格服务商合作并签署合作协议、服务商廉洁协议、保密协议等。

② 售后外包服务商的选择标准

发行人主要从服务商的商务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的完善程度、服务商自身技术及服务优势等方面对服务商进行择优选择。其中，商务条件指标主要包括企业资质、组织能力、成本优势、企业信誉调查等；质量管理体系指标主要包括质量策划情况、文件控制、纠正预防机制、问题处理机制、追随管理等；服务商技术及服务指标主要包括服务团队情况、服务管理制度规范流程、技术资质等。

（2） 发行人售后服务外包的定价公允性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售后服务主要包括维保服务、网络优化、应急保障、基础交付实施、系统运维、驻场服务等。经核查发行人前十大售后外包服务商的合同、发票、凭证及结算单，对不同售后外包服务商同类业务下的合作价格予以对比，发行人与主要售后外包服务商之间的交易价格系在各业务类型定价方式基础上由双方谈判确定，且不同售后外包服务商之间同类型业务的基础费用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价格公允。

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第三方服务商、主要客户之间未发生过纠纷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售后外包服务商、主要客户之间未发生过纠纷。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与服务商、客户之间签署的相关合同文件以及与市场推广及售后服务相关的发票、凭证、结算单等单据，发行人的廉政制度、与渠道合作伙伴签署廉洁诚信协议，发行人的《市场推广管理制度》《锐捷网络采购招标管理制度》《费用核销手册》《新服务商认证管理程序》等相关制度文件，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核查的方

式查验了发行人与服务商、客户之间的诉讼纠纷情况、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客户的关联关系、服务商的工商登记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负责市场推广和售后服务的相关人员以及部分重要服务商的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1）发行人市场推广费用真实发生、不存在商业贿赂，市场推广活动的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部分发行人市场推广活动服务商与部分发行人客户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存在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2）发行人售后服务外包的主要第三方服务商与发行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部分发行人售后外包服务商与部分发行人客户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存在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与售后外包服务商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发行人与第三方服务商、客户之间未发生过纠纷。

十五、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1.关于同业竞争”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母公司星网锐捷控制的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开发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

（2）升腾资讯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78,318.44 万元、181,799.78 万元、123,961.00 万元，其中云桌面业务收入分别为 51,357.93 万元、50,489.80 万元、36,202.64 万元。

请发行人：

（1）结合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各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构成情况，说明除升腾资讯外，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子公司是否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

（2）说明 2018-2020 年升腾资讯的主营业务和毛利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发行人与升腾资讯是否还存在其他领域业务竞争的情形。

（3）说明未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具体时间安排的合理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结合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各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构成情况，

说明除升腾资讯外，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子公司是否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星网锐捷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外，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的情形，业务领域及产品特点与锐捷网络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1	——	星网锐捷	母公司	通讯、电子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产品销售	通讯、电子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物联网等产品的销售
2	车联网及通讯模组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65.00%	无线通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解决方案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3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4	视频信息应用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48.15%，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85%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5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51.85%	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	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
6	智慧通讯及智慧社区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40.00%，智慧科技持股 20.00%	智能家居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智能面板、可视对讲、智能中控等智能家居系列产品
7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00%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

序号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和服务	
8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5.00%，星网锐捷持股 45.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开发与销售	融合音视频的企业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 IP 语音交换机、IP 话机、电话及视频会议系统及终端、通信调度系统、呼叫中心等；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基于 IPTV/OTT 技术的 4K/8K 机顶盒等；基于云计算、AI 技术的 IP 网络摄像机等
9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软件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相关软件产品
10	智慧云	升腾资讯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主要从事瘦客户机、云桌面、国产化桌面整机和智能支付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云终端、瘦客户机、智能机具、支付终端及桌面云方案产品等
11	云支付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升腾资讯持股 40.00%	为商户提供包括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	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
12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管理软件、应用软件的开发、系统集成、软件技术维护	社区及通讯软件产品、网络信息发布软件产品、通信网络管理软件系统、视频监控软件产品、医院诊疗信息软件产品
13	其他业务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互联网管理软件及增值业务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软件技术服务	通信实验室软件产品、图形终端软件、电脑客户端软件产品、人脸识别系统软件
14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42.00%	物联网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销售	物联网系统、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产品

序号	业务领域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产品/服务
15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100.00%	经营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贸易以及提供相关软硬件服务业务	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的贸易服务

注：上表中的关联关系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各期，除升腾资讯外，上述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1. 星网锐捷（母公司）

星网锐捷（母公司）主营业务为通讯、电子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产品销售等。从收入构成角度，星网锐捷（母公司）承担了部分子公司产品的销售功能，此外还提供代工生产服务，报告期内销售子公司产品及代工生产服务两部分的收入在母公司单体报表中合计占比 85.00%以上。除销售子公司产品及代工生产服务收入外，星网锐捷（母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主要为智能面板、可视对讲、智能中控等智慧社区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各期，智慧社区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8,122.34 万元、10,580.01 万元、14,756.93 万元和 7,403.67 万元，占比分别为 7.77%、9.30%、10.30%和 12.13%；毛利占比分别为 21.66%、29.41%、31.36%和 25.20%。

2.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无线通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等。子公司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	24,896.44	79.30%	50,800.79	73.63%

相关解决方案				
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5,113.98	16.29%	15,691.66	22.74%
其他	1,386.72	4.42%	2,505.70	3.63%
合计	31,397.14	100.00%	68,998.15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50,169.37	77.58%	81,194.07	76.88%
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10,653.76	16.47%	21,315.36	20.18%
其他	3,847.76	5.95%	3,101.19	2.94%
合计	64,670.89	100.00%	105,610.62	100.00%

注：上表中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合并口径，包含子公司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73.86%	63.55%	61.87%	66.15%
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19.50%	23.23%	20.07%	25.44%
其他	6.64%	13.21%	18.06%	8.4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表中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为合并口径，包含子公司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3）主要产品介绍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类型	具体 产品 名称	产品简介	主要用户	产品图片

主要产品类型	具体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主要用户	产品图片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车载及物联网移动通信终端产品	该类产品应用于机动车领域，可将车辆位置信息实时传输至云端服务器，从而实现车辆的定位、跟踪及管理，锐捷网络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产品	面向海外市场，主要用户为机动车品牌商及集成商	
智能家居及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	智能平板	基于 Android 系统开发的智能应用类设备，设备包含处理器、摄像头、麦克风、听筒、触摸屏等器件，可用于视频语音通话、网页浏览等功能，锐捷网络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产品	面向海外市场，主要用户包括监狱等	
	便携式多功能网关产品	移动便携式设备，主要作为信号中继器，接收移动基站发出的 4G 或 5G 信号，将其转换为 Wi-Fi 信号并进行放大，从而实现支持多个移动终端同时上网，锐捷网络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产品	面向海外市场，主要用户位于宽带网络及基站覆盖成本较高区域，如偏远地区工厂、农村等，适用连接终端数较少场景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不存在与德明通讯同类型的产品。双方不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

3.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

产品及解决方案。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13,034.25	100.00%	20,291.35	100.00%
合计	13,034.25	100.00%	20,291.35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28,663.52	100.00%	27,677.65	100.00%
合计	28,663.52	100.00%	27,677.65	100.00%

(2)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未产生收入，因此收入和毛利均为 0。

5.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家居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面板、可视对讲、智能中控等智能家居系列产品。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慧家居产品	4,280.42	100.00%	1,324.25	100.00%
合计	4,280.42	100.00%	1,324.25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慧家居产品	-	-	-	-
合计	-	-	-	-

(2)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智慧家居产品	100.00%	100.00%	-	-
合计	100.00%	100.00%	-	-

6.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为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和服务、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	136.57	84.48%	285.88	54.40%
维保服务和支撑服务	25.09	15.52%	239.63	45.60%
合计	161.66	100.00%	525.51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	150.80	53.18%	59.67	22.80%
维保服务和支撑服务	132.79	46.82%	202.09	77.20%
合计	283.59	100.00%	261.76	100.00%

(2)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	80.19%	51.43%	50.65%	18.47%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维保服务和支撑服务	19.81%	48.57%	49.35%	81.5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7.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科技”）在音视频采集、编码算法、光传输技术等方面有较深的积累，主营业务为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开发与销售。

报告期内，智慧科技合并口径（包含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业务类别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融合通信产品	5,545.19	15.20%	7,549.46	8.33%
融合视讯产品	7,684.19	21.06%	18,612.78	20.54%
智能连接产品	23,253.63	63.74%	64,441.01	71.12%
合计	36,483.01	100.00%	90,603.25	100.00%
业务类别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融合通信产品	10,207.38	14.02%	10,816.22	14.21%
融合视讯产品	9,539.98	13.11%	5,483.96	7.21%
智能连接产品	53,046.68	72.87%	59,800.21	78.58%
合计	72,794.04	100.00%	76,100.39	100.00%

报告期内，智慧科技合并口径（包含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融合通信产品	25.26%	21.42%	39.59%	49.30%
融合视讯产品	40.45%	46.98%	37.14%	24.62%
智能连接产品	34.30%	31.60%	23.27%	26.08%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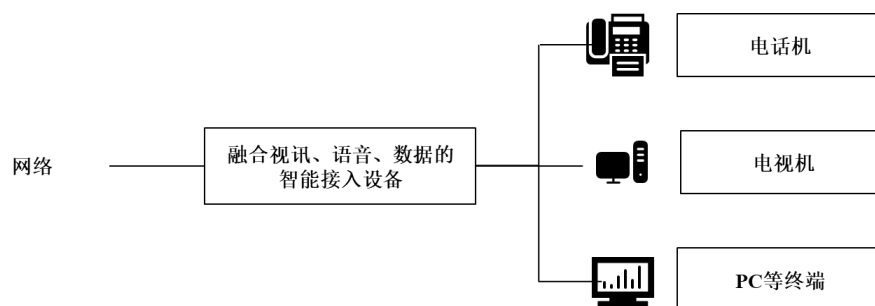
融合通信产品主要包括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IP 语音交换机、IP 话机、通信调度系统及呼叫中心等。融合视讯产品主要包括电话及视频会议系统及终端和基于云计算、AI 技术的 IP 网络摄像机等。智能连接产品主要包括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及基于 IPTV/OTT 技术的 4K/8K 机顶盒等。

智慧科技的主要产品中，IP 话机、电话及视频会议系统及终端、通信调度系统、呼叫中心、机顶盒、IP 网络摄像机与发行人的产品类别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竞争关系、替代关系。除上述产品外，智慧科技其他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

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能够同时支持无线网络、语音通话、视频监控、IP 电视、无源光网络接入等多种功能和业务应用，该设备同时集成 IP 语音交换机、IP 电视机顶盒以及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功能，主要面向酒店、家庭、休闲场所等有电视、固定电话及上网需求的场景，发行人不存在同类型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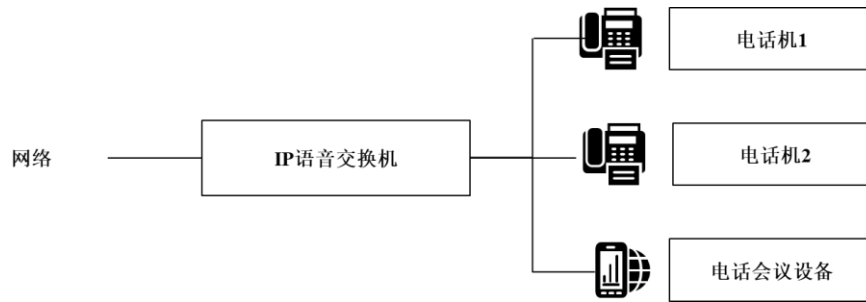
融合视频、语音、数据的智能接入设备工作原理如下图所示：



（2）IP 语音交换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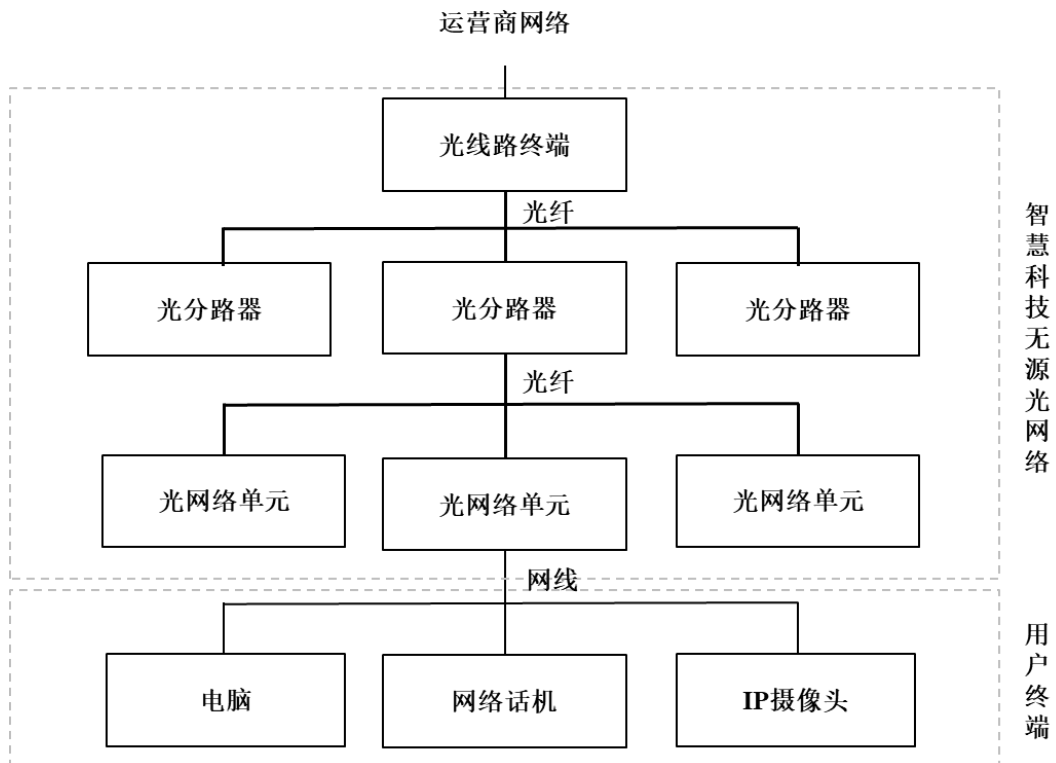
IP 语音交换机主要作用为将固定电话、电话会议终端等通话设备与外部网络相连，从而实现构建基于 IP 的电话网络系统，是传统语音程控交换机的升级替代产品，发行人不存在同类型产品。

智慧科技 IP 语音交换机工作原理如下图所示：



(3) 基于无源光网络技术的接入和终端设备

该类设备主要基于光纤传输，主要作用是将用户的外部宽带网络的光网络信号转换为以太网有线输出信号，实现内部网络与外部宽带网络的连接和传输（即光纤入户），其主要面向运营商销售，运营商采购后将其作为光纤入户部署宽带网络的专用设备销售给家庭用户、酒店、商铺、楼宇等。工作原理图如下所示：



发行人网络设备则是基于网线传输的以太网网络设备，主要用于各行业、企业客户的内部组网使用，其技术特点、产品功能、应用场景均存在显著差异，发行人不存在前述同类型产品。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智慧科技不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

8.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母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管理软件、应用软件的开发、系统集成、软件技术维护，主要产品包括社区及通讯软件产品、网络信息发布软件产品、通信网络管理软件系统、视频监控软件产品、医院诊疗信息软件产品等。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产品	836.63	100.00%	3,162.16	100.00%
合计	836.63	100.00%	3,162.16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产品	4,287.14	100.00%	3,980.89	100.00%
合计	4,287.14	100.00%	3,980.89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软件产品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互联网管理软件及增值业务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软件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包括通信实验室软件产品、图形终端软件、电脑客户端软件产品、人脸识别系统软件等。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产品	82.41	100.00%	989.60	100.00%
合计	82.41	100.00%	989.60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产品	999.06	100.00%	846.91	100.00%
合计	999.06	100.00%	846.91	100.00%

(2)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软件产品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产品的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物联网系统、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产品等。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摄像机及物联网产品	613.97	18.74%	2,897.34	29.81%
海报屏、终端及服务	2,662.38	81.26%	6,823.05	70.19%
合计	3,276.35	100.00%	9,720.39	100.00%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网络摄像机及物联网产品	3,285.75	37.87%	7,096.64	100.00%
海报屏、终端及服务	5,389.82	62.13%	-	-
合计	8,675.57	100.00%	7,096.64	100.00%

(2)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网络摄像机及物联网产品	10.21%	35.71%	26.82%	100.00%
海报屏、终端及服务	89.79%	64.29%	73.18%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1.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经营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贸易以及提供相关软硬件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的贸易服务等。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销售	18,932.1	99.88%	25,793.69	99.73%
其他	23.15	0.12%	70.92	0.27%
合计	18,955.25	100.00%	25,864.61	100.0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销售	28,935.53	98.87%	65,941.28	99.76%
其他	330.67	1.13%	160.62	0.24%
合计	29,266.20	100.00%	66,101.90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销售	94.90%	91.97%	70.35%	87.72%
其他	5.10%	8.03%	29.65%	12.2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综上所述，除升腾资讯外，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

（二）说明 2018-2020 年升腾资讯的主营业务和毛利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发行人与升腾资讯是否还存在其他领域业务竞争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升腾资讯的主营业务为瘦客户机、云桌面、国产化桌面整机和智能支付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云终端、瘦客户机、智能机具、支付终端及桌面云方案产品等。子公司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商户提供包括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

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主要产品包括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等。

报告期内，升腾资讯合并口径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业务类别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瘦客户机	31,346.40	49.13%	56,906.02	45.91%	86,199.54	47.42%	77,380.11	43.40%
云桌面	19,350.62	30.33%	36,202.64	29.20%	50,489.80	27.77%	51,357.93	28.80%
支付终端	12,903.50	20.23%	30,639.55	24.72%	44,578.48	24.52%	48,385.99	27.13%
云 POS 收单服务	196.42	0.31%	212.79	0.17%	531.95	0.29%	1,194.42	0.67%
合计	63,796.94	100.00%	123,961.00	100.00%	181,799.78	100.00%	178,318.44	100.00%

报告期内，升腾资讯合并口径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瘦客户机	58.09%	50.86%	47.36%	43.67%
云桌面	26.93%	28.01%	28.28%	30.21%
支付终端	14.80%	21.66%	24.64%	25.14%
云 POS 收单服务	0.18%	-0.54%	-0.28%	0.99%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除云桌面之外，升腾资讯的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瘦客户机和支付终端业务等。

瘦客户机，是基于 X86 处理器、精简版操作系统的小型 PC 终端，其不使用虚拟化的技术，不需要服务器便可单独使用，主要应用于银行、保险等柜台业务；相较而言，云桌面业务则是基于虚拟化技术的整体解决方案，由云终端、云服务器、云桌面软件等配套使用，共同满足客户需求，其数据存储和计算均在虚拟化平台上完成，与瘦客户机的技术特点及应用场景存在明显差异。

支付终端主要应用于日常支付场景中，产品主要包括刷脸支付终端、扫码支付终端、智能 POS、智能收款机等，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所述，除云桌面业务外，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不存在其他领域业务竞争的情形。

（三）说明未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具体时间安排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云桌面并非发行人的核心产品，该项业务的收入及毛利占比相对较低，在 10.00%左右。从发展历程和现状上看，发行人与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一直独立发展，双方建立了各自独立的销售渠道和采购渠道，行业侧重、客户群体及产品特点存在较大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从发展趋势上，即使从最宽泛的业务分类角度，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呈明显下降趋势，且远低于 30.00%。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业务交叉不会导致双方之间发生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商业机会等行为，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

不利影响。

基于以上情况，截至《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已制定了相关措施规划并限制升腾资讯、发行人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并建立年度审议机制，将升腾资讯对发行人云桌面业务的收入及毛利占比限制在重大不利影响范围内。

针对本次审核问询函的问题，星网锐捷已进一步制定相关措施：基于发行人及升腾资讯发展现状，星网锐捷将制定业务转让具体方案的限制条件由此前“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超过30.00%”下调至6.00%，进一步限制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相较于直接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的具体时间，发行人及星网锐捷根据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未来发展情况制定的上述措施更符合发行人及升腾资讯的实际发展情况，不会导致升腾资讯与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1. 未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具体时间安排的合理性

（1）发行人与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一直独立发展，行业侧重、客户群体及产品特点存在较大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

发行人与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自开展以来始终保持独立发展。双方各自建立了独立的销售和采购体系，独立进行销售和采购活动。

① 双方重点目标市场、行业侧重及主要客户存在明显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发行人的云桌面业务起步于2013年面向中小学普通教育场景推出的云课堂解决方案，经过多年发展，已面向教育、医疗等多种行业细分场景推出对应的云桌面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最终行业客户主要以教育、医疗及政府等为主，上述领域的收入占报告期各期云桌面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93.04%、95.71%、95.54%和93.85%。

升腾资讯的云终端产品和云桌面解决方案则主要应用于金融和运营商行业，最终客户主要为金融及运营商行业客户，客户相对集中，其前十大客户的收入占

比较高。结合行业分布及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主要最终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形。

其中，升腾资讯的部分客户向其采购云终端产品后，将部分云终端与该等客户自身的云服务器及云桌面软件共同配套组成云桌面解决方案，再对外销售给各行业客户。相较而言，发行人作为云桌面厂商，对外销售的云桌面产品均为整体解决方案。从产业链定位的角度，升腾资讯在前述业务中定位与发行人有所差异，升腾资讯该部分业务与发行人的云桌面业务并未构成直接业务竞争关系。

综上，发行人与升腾资讯的重点目标市场、行业侧重及主要客户存在明显差异，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

②基于不同行业的场景需求，发行人与升腾资讯的产品特点存在较大差异

不同行业云桌面解决方案应用场景下，相应的云桌面产品特点存在较大差异，就发行人与升腾资讯覆盖的主要行业而言，具体产品特点如下：

行业	应用场景特点	产品特点
教育	主要应用场景为计算机机房，目标是实现简单高效的教学管理。	1、对云桌面软件要求较高，同时云桌面服务器需提供更高的适配性能； 2、教育客户一般以采购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为主。
医疗	主要应用场景为门诊和住院大楼，包括挂号收费药房窗口，以及医护工作站，这些业务场景对外设兼容性和可靠性要求高，出现故障后需要快速恢复。	1、需配备便捷的远程管理运维软件，以及高操作系统兼容性；云桌面终端需配置高性能 CPU，并具备高可靠性，IDV 技术最为适用；系统需具备高外设兼容性； 2、医疗客户一般以采购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为主。
金融	主要应用场景为办公、研发测试和外包开发、培训教室等。要求在同一管理平台实现不同场景的统一管理，对信息安全性要求较高。	1、由于对信息安全性的要求较高，金融行业客户通常拥有自身既定的云计算平台和云桌面管理系统，且具备较高的运维能力； 2、金融客户更倾向于单独集采云终端产品，并根据业务需求采购相应的云服务器及云桌面软件。
运营商	主要应用场景为营业网点柜台业务及集团办公等。	面向运营商的云桌面产品特点与金融行业客户类似，其主要需求为云终端设备产品，并根据业务需求采购相应的云服务器及云桌面软件。

各行业对于云桌面解决方案在应用技术以及相应实现的主要功能上存在较大的差异性。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依托于不同的技术特点聚焦于各自的重点目标市场，发行人的云桌面解决方案以自主研发的云桌面软件为核心，致力于打造场景化的云桌面软硬件一体化产品，而升腾资讯的云桌面业务则以云终端产品为核心，针对目标市场提供产品和方案。

（2）发行人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比相对较低，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业务交叉对发行人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网络设备（交换机、路由器、无线产品等）、网络安全产品（安全网关、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态势感知及身份管理产品等）、云桌面整体解决方案等，其中，网络设备是发行人的核心产品。相较而言，发行人云桌面业务的收入及毛利占比则相对较低，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同业竞争对发行人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31,239.86	81,476.03	66,913.01	59,555.74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5,572.22	646,409.34	513,533.18	417,684.35
占比	9.60%	12.60%	13.03%	14.26%
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8,357.08	24,995.55	22,013.70	19,969.57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201.00	253,620.21	235,890.69	197,152.62
占比	6.57%	9.86%	9.33%	10.13%

（3）从发展趋势看，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呈明显下降趋势，且远低于 30.00%，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如前所述，在实际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在行业侧重及客户群体覆盖上直接竞争的情形极少。即使从最宽泛的业务分类角度，升腾资讯

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随着锐捷网络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亦呈现明显下降趋势，收入占比及毛利占比分别由 2018 年度的 12.30%、5.91%下降至 2021 年 1-6 月的 5.94%、2.68%，远低于 30.00%，具体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万元）	19,350.62	36,202.64	50,489.80	51,357.93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5,572.22	646,409.34	513,533.18	417,684.35
占比	5.94%	5.60%	9.83%	12.30%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毛利（万元）	3,405.14	9,086.45	13,994.50	11,655.78
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201.00	253,620.21	235,890.69	197,152.62
占比	2.68%	3.58%	5.93%	5.91%

2021 年 1-6 月，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0 年部分订单因为疫情影响有所延迟所致。

如上所述，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及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远低于 30.0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5 关于“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认定标准。

2. 针对本次审核问询函的问题，星网锐捷已进一步制定相关措施，确保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为确保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及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已进一步制定相关措施，基于锐捷网络及升腾资讯发展现状，星网锐捷将进一步限制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具体而言，在设立年度审议机制的基础上，星网锐捷参照发行人及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现有实际发展情况，并结合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的比例情况，将制定业务转让具体方案的限制条件由此前“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超过 30.00%”进一步下调至 6.00%（报告期各期，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0%、9.83%、5.60%和 5.94%，

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5.91%、5.93%、3.58%和 2.68%）。调整后，星网锐捷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未来业务发展过程中，经审议会议确认，如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超过 6.00%，本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及时制定业务转让的具体方案。届时，本公司将在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框架内充分行使董事权利及股东权利，并根据本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结合前述同业竞争业务转让方案具体内容，将同业竞争业务转让方案递交本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积极促成将同业竞争相关业务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业务转让相关交易，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相较于直接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的具体时间，发行人及星网锐捷根据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未来发展情况制定的上述措施更符合发行人及升腾资讯的实际发展情况，不会导致升腾资讯与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阅了星网锐捷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之外的子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构成数据，星网锐捷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划业务并避免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函》以及进一步出具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划业务并避免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函》等文件资料；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星网锐捷的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升腾资讯的总经理及智慧科技的总经理。

本所律师认为，（1）除升腾资讯外，发行人与星网锐捷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存在业务相近、构成竞争的情形。除云桌面业务外，发行人与升腾资讯不存在其他领域业务竞争的情形。（2）发行人与升腾资讯在云桌面业务的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针对升腾资讯与发行人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星网锐捷此前已制定有效措施：①规划并明确升腾资讯与发行人业务定位和业务方向；②规划并限制升腾资讯、发行人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针对本次审核问询函的问题，星网锐捷已进一步制定相关措施：基于发行人及升腾资讯发展现状，星网锐捷将制

定业务转让具体方案的限制条件由此前“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锐捷网络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超过 30.00%”下调至 6.00%，进一步限制双方在云桌面业务的竞争关系或者利益冲突关系。相较于直接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措施的具体时间，发行人及星网锐捷根据升腾资讯云桌面业务的未来发展情况制定的上述措施更符合发行人及升腾资讯的实际发展情况，不会导致升腾资讯与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十六、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2.关于未决仲裁”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发行人存在与 Cadence 公司的未决仲裁事项。

请发行人披露未决仲裁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分析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上述事项是否构成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未决仲裁事项最新进展情况

1. 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北京锐捷于 2021 年 6 月收到的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通知（以下简称“《仲裁通知》”），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第一申请人）、Cadence Design Systems（Ireland）Limited（第二申请人）（以下合称“Cadence 公司”）主要声称被申请人北京锐捷违反了所谓的 2015 年签署的“Software License and Maintenance Agreement”（以下简称“SLMA”）等约定，存在未经授权使用 Cadence 公司软件的行为。Cadence 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了部分证据并提请仲裁，其提出的仲裁请求包括要求北京锐捷赔偿各类损失、相关利息和全部仲裁费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Cadence 公司尚未明确提出具体的损失赔偿金额，其在《仲裁通知》的非仲裁请求部分笼统地陈述其预计损失不少于 3,800 万美元。但是，Cadence 公司已提交的证据不能证明其遭受了任何损失，Cadence 公司有关预计损失额的陈述本身并不构成具体仲裁请求。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北京锐捷已聘请高伟绅律师行代理本次仲裁案件，高伟绅律师行已代表北京锐捷指定仲裁员，并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

《对仲裁通知的答复》，代表北京锐捷对根据 SLMA 组成的仲裁庭的管辖权提出抗辩和异议，并向仲裁庭提出相关仲裁请求。该答复指出，Cadence 公司的索赔请求均系根据 SLMA 中的仲裁协议条款提出。经北京锐捷自查，其并未与 Cadence 公司签署过 SLMA 协议，对 Cadence 公司提供的 SLMA 协议的真实性和并不认可。因此，北京锐捷主张 SLMA 及其中的仲裁条款对北京锐捷不具有约束力，仲裁庭也不具备审理基于 SLMA 而提起的仲裁和索赔的管辖权。

2.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流程及本次仲裁所处的阶段

根据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规则，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流程一般包括案件启动和组庭阶段、书状阶段、证据交换阶段、开庭阶段等。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就本次仲裁案件成立仲裁庭，并确定本次案件编号为 HKIAC/A21117。

3. 发行人股东锐进咨询将全额承担前述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如有）

发行人股东锐进咨询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后已出具《关于 Cadence 公司仲裁案件相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就北京锐捷与 Cadence 公司的仲裁案件，如根据仲裁裁决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最终需向 Cadence 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锐进咨询承诺将全额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在仲裁裁决要求的支付时限内先行向 Cadence 公司足额支付前述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且锐进咨询承担赔偿责任后不再向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追偿。如锐进咨询未能在仲裁裁决要求的支付时限内足额支付前述赔偿费用，导致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支付了全部或部分赔偿费用，则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有权就该部分赔偿费用向锐进咨询追偿。锐进咨询承诺届时将以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权益人自有或自筹资金、分红款、股份质押融资所得资金等方式支付前述赔偿金。”

（二）上述事项是否构成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1. 本次仲裁不涉及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

根据发行人说明，Cadence 公司软件主要应用于发行人的产品研发工程设计过程中，发行人使用 Cadence 公司软件完成电路板的设计工作（包括原理图设计

和 PCB 设计)。Cadence 公司软件作为硬件设计的常规工程设计软件，在市场上存在其他同类型可替代的工程设计软件，例如 Mentor 公司的软件等。

因此，Cadence 公司软件不属于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或者核心技术。

2. 本次仲裁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 发行人已购 Cadence 公司的软件足以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且仍可正常使用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十七.(二).1 条所述，发行人所采购的 Cadence 公司的软件主要用于电路板设计中的原理图设计和 PCB 设计，是发行人硬件设计工程师和 PCB 设计工程师日常办公的常规设计软件之一。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硬件设计工程师的工作主要包括需求分析、设计、原理图绘图、调试和发行。通常情况下，发行人硬件设计工程师仅在绘图和调试阶段使用原理图设计软件，硬件工程师使用原理图设计软件的时间与其有效工作时长存在相对稳定的比例。为保证软件的充分使用率并考虑硬件设计工程师发生软件使用峰值的情况，发行人在采购原理图设计软件时，按照软件授权数量与硬件设计工程师人数之间合理的比例进行配置。发行人 PCB 设计工程师的日常工作主要为画板设计，因此发行人在采购 PCB 设计软件时，按照软件授权数量与 PCB 设计工程师人数之间合理的比例进行配置。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采购的 Cadence 公司的原理图设计软件的授权许可数量以及 PCB 设计软件的授权许可数量能够满足发行人硬件设计工程师和 PCB 设计工程师的使用需求。发行人拥有前述软件的完整使用权，且使用期限为永久。

据此，发行人已购 Cadence 公司的软件足以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且仍可正常使用。

(2) 发行人已采购具备相同功能或者类似功能的其他软件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采购了与 Cadence 公司软件具备相同或者类似功能的 Mentor 公司软件。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功能描述	使用人员	授权许可数量 (个)	使用情况
1	PADS DS Suite Ap SW	原理图设计工具	硬件设计工程师	50	目前在用
2	Xpedition Layout 101 Ap SW	PCB 设计工具	PCB 设计工程师	2	目前在用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及北京锐捷已采购的 Cadence 公司的软件与 Mentor 公司软件之间不存在功能上的显著差异，均属于原理图设计或 PCB 设计工具，功能上可互相替代。

据此，即使发行人后续无法继续使用 Cadence 公司的软件，亦不会对其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 即便按照公司工程师充分使用软件的情形测算的采购额亦远低于 Cadence 公司笼统陈述的预计损失额

通常情况下，发行人工程师仅在合理的工作时间内使用 Cadence 公司的软件，如暂不考虑软件的有效利用率并剔除使用 Mentor 公司软件的工程师人数，假设发行人工程师全部工作时间均在充分使用 Cadence 公司的软件，以市场公开单价模拟测算，发行人对 Cadence 公司软件的需求采购额仍远低于 Cadence 公司笼统陈述的预计损失额。

4. 发行人股东锐进咨询将全额承担前述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如有）

锐进咨询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后已出具《关于 Cadence 公司仲裁案件相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就北京锐捷与 Cadence 公司的仲裁案件，如根据仲裁裁决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最终需向 Cadence 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锐进咨询承诺将全额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在仲裁裁决要求的支付时限内先行向 Cadence 公司足额支付前述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且锐进咨询承担赔偿责任后不再向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追偿。如锐进咨询未能在仲裁裁决要求的支付时限内足额支付前述赔偿费用，导致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支付了全部或部分赔偿费用，则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有权就该部分赔偿费用向锐进咨询追偿。锐进咨询承诺届时将以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权益人自有或自筹资金、分红款、股份质押融资所得资金等方式支付前述赔

偿金。”

锐进咨询具备履行前述承诺的能力，具体如下：

(1) 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具备相应的支付能力

① 发行人 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 36,788.20 万元、33,820.43 万元，锐进咨询据此已分别于 2019 年度、2018 年度获得 18,026.22 万元、16,572.01 万元（合计 34,598.23 万元）的现金分红款。根据发行人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 60,702.14 万元，由发行后的发行人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上市后，锐进咨询按照持股比例可享有的分红金额足以支付赔偿金额（如有）。除前述分红款外，锐进咨询亦可以通过股票质押等方式进行融资。

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锐进咨询共计 1,265 名实际权益人，即便发生极端不利于发行人的结果，在不考虑分红款、股份质押融资所得资金等其他筹资方式的情况下，仅以锐进咨询实际权益人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的方式支付赔偿金（如有），其需承担的资金仍将在锐进咨询实际权益人合理承受范围之内。

如上所述，锐进咨询的实际权益人自身具备相应的支付能力。

(2) 锐进咨询自身具备相应的融资能力

2021 年 11 月 6 日，锐进咨询与出借人签署协议，出借人同意根据锐进咨询的需求向锐进咨询提供 25,000.00 万元资金支持；借款期限以锐进咨询实际借款之日起算，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借款利息为年利率 12.00%。锐进咨询同意以其持有的锐捷网络部分股份的分红权对前述借款提供担保。

出借人为中国境内自然人，其自身拥有的上市公司股票、银行存款及其他金融资产等的市值总额不低于 25,000.00 万元，具备向锐进咨询提供资金支持的能力。

出借人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与锐捷网络、锐进咨询、星网锐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任职、投资等）、客户及供应商关系或其他合作关系，与锐捷网络及星网锐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

融资安排外，出借人与锐进咨询、锐捷网络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如上所述，锐进咨询自身具备相应的融资能力。

因此，即便未来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作出不利于发行人的裁决，公司股东锐进咨询将全额承担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其亦具备履行前述承诺的能力，发行人不会遭受实质性经济损失。

5. 发行人建立了相关的内控制度，禁止安装未经授权的工程设计软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制定、完善了信息安全管理等相关内控制度，严格规范工程设计类软件的购买、登记、安装、调试等流程，对员工开展软件操作与使用的专业培训，定期开展企业内部工程设计类软件的合规检查，并根据需要采购必需的软件产品，严格禁止安装未经授权的工程设计软件。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发送的仲裁通知等、Cadence 公司所谓的 SLMA；查验了发行人及北京锐捷与代理商签署的软件采购合同、支付凭证及其他相关文件、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采购审批流程、安装及运行软件的流程审批文件、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人员花名册、员工签署的《使用正版化软件承诺书》，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函等；查验了与本次仲裁案件有关的法律顾问合同等，随机抽查了发行人 Cadence 软件使用率统计；以网络查询的方式登录 Cadence 官方网站及通过搜索引擎检索了发行人采购 Cadence 公司软件的代理商的代理资质，以网络查询的方式登录高伟绅律师行官方网站查询其基本情况介绍；查验了锐进咨询出具的《关于 Cadence 公司仲裁案件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与出借人签署的《协议书》，出借人填写的调查问卷、出具的承诺函，出借人提供的证券账户对账单、银行存款信息等资产证明文件；并访谈了发行人的研发、采购、法务工作相关负责人，高伟绅律师行承接发行人仲裁案件的合伙人。

本所律师认为，（1）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北京锐捷已聘请高伟绅律师行代理本次仲裁案件，高伟绅律师行已代表北京锐捷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对《仲裁通知》的答复材料。（2）本次仲裁不涉及发行人主要资产、

核心技术，发行人已购 Cadence 公司的软件足以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且仍可正常使用，同时发行人已采购具备相同功能或者类似功能的其他软件，即使发行人后续无法继续使用 Cadence 公司的软件，亦不会对其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发行人股东锐进咨询已出具承诺，如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最终需要向 Cadence 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其将全额承担锐捷网络或北京锐捷赔偿责任相关的费用，锐进咨询亦具备履行前述承诺的能力，发行人不会遭受实质性经济损失。综上，本次仲裁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二节 对已披露内容的更新

一、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已获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和批准未发生变化且仍然有效，发行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经接受了必要的辅导。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履行深交所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审核程序、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注册程序。

二、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下统称“补充报告期”），发行人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变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一） 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 1.00 元的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发行价格相同，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2. 根据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数额、发行价格、发行的起止日期等作出决议。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三条的规定。

（二） 发行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 根据发行人与保荐人签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协议》，发行人就本次发行上市事项聘请具有保荐人资格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人。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证券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2.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条件，具体如下：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按《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正常运行并发挥应有作用；发行人已根据经营需要建立了相关的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根据发行人提供资料，以及《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记载，并经本所律师对发行人重要财产、重大合同等资料核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发行人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的要求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发行人经营期限为长期，其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形，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亦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构成影响的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拍卖等情形。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的记载，就发行人2021年6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6月、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注册会计师已经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4）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确认以及相关政府主管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三）发行人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 发行人系在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系由锐捷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在三年以上。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治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的记载，并经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其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2021年6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6月、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内控鉴证报告》记载，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发行人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且认为发行人“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于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内控鉴证报告》、发行人企业信用报告的记载，以及发行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2）根据发行人说明及《审计报告》《招股说明书》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最近两年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根据《审计报告》记载，2019年度、2020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95.00%，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且最近两年内其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招

股说明书》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最近两年内，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福建省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没有发生过变更，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根据发行人说明及《招股说明书》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两年内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企业信用报告的记载，以及发行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也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发行人所处的经营环境不存在已经或者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4.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招股说明书》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的书面确认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确认，有关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

（四）发行人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发行条件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具体如下：

（1）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三、（三）条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发行条件。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根据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招股说明书》的记载，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经验资机构验证，各股东的出资已全部到位。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份不超过 68,181,81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00 万元。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招股说明书》的记载，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份不超过 6,818.1818 万股，发行后的总股本不超过 56,818.1818 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不低于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10.00%；同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2.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的记载，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四）项、第 2.1.2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五）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审核规则》规定的条件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审计报告》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发行人的前

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审核规则》第十八条的规定。

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审计报告》的记载，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发行人的前述情况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一）项的规定。

（六）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规定的条件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一）项至第（六）项的规定，具体如下：

（1）经本所律师核查，星网锐捷于 2010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至今已满三年。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2）根据华兴出具的《审计报告》（闽华兴所〔2019〕审字 F-039 号）、《审计报告》（华兴所〔2020〕审字 F-063 号）以及《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1590062 号），星网锐捷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星网锐捷最近 3 个会计年度扣除按权益享有的锐捷网络的净利润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计算）累计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星网锐捷披露的年报，星网锐捷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锐捷网络的净利润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计算）的比重未超过 50.00%；星网锐捷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锐捷网络的净资产占星网锐捷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重未超过 30.00%。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4）根据星网锐捷提供的材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星网锐捷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星网锐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星网锐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华兴针对星网锐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1590062 号）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审计报告。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5）根据星网锐捷提供的材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锐捷网络的主要业务和资产不存在来自于星网锐捷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内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来自于星网锐捷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内通过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业务和资产的情形；锐捷网络系 ICT 基础设施及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为各行业用户提供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云桌面解决方案以及相关服务，不属于主要从事金融业务的公司。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6）根据星网锐捷提供的材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星网锐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未直接持有锐捷网络的股份，经核查，上述人员间接持有锐捷网络的股份比例合计未超过锐捷网络本次发行上市前总股本的 10.00%；锐捷网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未直接持有锐捷网络的股份，经核查，上述人员间接持有锐捷网络的股份比例合计未超过锐捷网络本次发行上市前总股本的 30.00%。前述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2.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七）项的规定，具体如下：

（1）本次发行上市有利于星网锐捷突出主业、增强独立性

星网锐捷是 ICT 应用方案提供商，主要为客户提供包括软件、硬件以及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信息化解决方案，其产品主要包括网络通信产品、云终端、支付 POS、融合通信产品、数字影音娱乐产品、车联网及无线通讯设备等。锐捷网络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备、网络安全产品及云桌面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及销售。本次发行上市后，星网锐捷和锐捷网络的主业结构将更加清晰，锐捷网络将依托深交所创业板平台独立融资，促进自身业务的发展。

（2）本次发行上市后，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监管要求，具体如下：

①关于同业竞争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九条所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除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外）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以及发行人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

②关于关联交易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九条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星网锐捷之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以及发行人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发行人和星网锐捷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监管要求。

（3）星网锐捷与锐捷网络资产、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五条所述，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于星网锐捷，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五条、第十五条所述，发行人与星网锐捷的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形。此外，发行人与星网锐捷在独立性方面均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因此，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第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营业执照、工商登记资料及历史沿革相关验资报告、评估报告、《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文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为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或确认文件，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发行人设立后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发行人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相关的产权证书，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本次发行上市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备案文件，《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协议》《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内控鉴证报告》，

发行人的声明、控股股东出具的书面文件，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无违法犯罪证明文件及其填写的《调查表》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核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发行人的失信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犯罪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 发行人的设立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设立的合法性、有效性未发生变化。

五、 发行人的独立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其业务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界限清晰明确，资产独立完整。发行人的人员、机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并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开户许可证》、银行账户开户信息、纳税申报文件及完税凭证、主要资产的权属证明文件、房屋租赁协议以及人员名册、社会保险缴纳凭证、住房公积金缴纳凭证，发行人整体变更相关的验资报告，发行人选举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文件，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调查表，发行人签署的采购合同及销售合同等重大业务合同，《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内控鉴证报告》，相关行政主管机关为发行人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及确认函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核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 发行人的发起人（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20 年 10 月初至 2021 年 9 月末，共有 65 名实际权益人离职。其中 52 名离职员工所持权益已按照前述方式转让给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或者锐进咨询的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满足持股主体要求的第三人，且相关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中 2 名离职员工转让部分权益的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其余部分权益属于不同平台，权益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除前述情况外，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的各发起人及股东均依法存续，且均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起人或对发行人进行出资的主体资格且未发生变化。补充报告期内，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发生变化，星网锐捷仍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仍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国资委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七、 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各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及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均未发生变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各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受托、信托持股的情形，也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八、 发行人的业务

（一）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经营方式

根据发行人《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及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发行人取得的行政许可或业务资质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以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

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已取得经营所必须的产品资质或许可。其中，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有关境内销售产品所必须的产品资质证书或许可主要包括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计算机销售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有关境外销售产品所必须的产品资质证书或许可主要包括 CE 认证、FCC 认证、ETL 认证证书等。

（三）发行人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21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住房租赁；物业管理；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根据发行人说明和《审计报告》记载以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4 家境外子公司（含孙公司），分别为马来西亚锐捷、日本锐捷、土耳其锐捷与美国锐捷。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上述境外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符合其注册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记载，并经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

占其业务收入的比例均高于 95.00%，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营业务突出且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六）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发行人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对发行人重要财产、重大合同等资料核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经营期限为长期，其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形，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亦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构成影响的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拍卖等情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审计报告》、工商登记资料、主要财产权属证书、经营资质、发行人正在履行或者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等文件资料。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的境外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符合其注册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于补充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营业务突出且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的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审计报告》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六条所述，星网锐捷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

(2)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六条所述，福建省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外，星网锐捷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1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管理软件、应用软件的开发、系统集成、软件技术维护
2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互联网管理软件及增值业务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软件技术服务
3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42.00%	物联网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海报屏、终端设备、智慧校园监控等销售
4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40.00%，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00%	智能家居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00%	智慧餐饮点餐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服务；企业呼叫中心解决方案等产品和服务
6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1.85%，星网锐捷持股 48.15%	单机版、网络版数字影音娱乐产品及解决方案
7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45.00%，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5.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开发与销售
8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智能连接产品的软件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9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经营电子设备、网络通讯配件贸易以及提供相关软硬件服务业务
10	升腾资讯	星网锐捷持股 100.00%	主要从事瘦客户机、云桌面、国产化桌面整机和智能支付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1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升腾资讯持股 40.00%	为商户提供包括聚合支付、会员营销、CRM、金融增值产品等在内的全方位智能商业服务
12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注1}	星网锐捷持股 65.00%	无线通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解决方案
13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 51.85%	数字影音娱乐产业投资
14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开发、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和售后服务

注 1：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星网锐捷的联营企业的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北京福富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37.37%
2	宁波谦石星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星网锐捷持股30.00%
3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24.00%
4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40.00%
5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2.36%
6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持股40.00%

3.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星网锐捷外，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控制的一级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	-----	------	------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21.13%	主要从事全面屏模组、触摸屏模组、液晶显示模组、电子纸模组、摄像头模组、指纹识别模组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通讯及智慧家电、LED 光电产品研发及销售
3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51.00%	物资采购和水泵、水泵配套件、电动机、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等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服务
4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84.25%	大数据应用类服务、运营和系统集成类服务、云服务等
5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机房和云平台建设、IDC租赁、超算、云服务等业务
6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51.00%	应急通信服务及应急通信设备的销售
7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数据库及数据库相关的服务
8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线路板的制造与销售
9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10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航空设备制造、维护和修理等业务
11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55.00%	对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业的股权投资
12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5.00%，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2.50%	集成电路外延片、芯片、模组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3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工业产业园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管理等
14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经营贸易批发、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15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1.32%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16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95.00%，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对电子信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限公司	5.00%	
17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99.17%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83%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电子信息、集成电路、信息面板、大数据和云计算等相关产业的股权投资
18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鉴证咨询、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等
19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目前无实际经营
20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位	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各类光机电一体化技术产品及光学镜头等
21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42.00%，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8.00%	减灾兴利信息与应用服务
22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70.00%，福建凯特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30.00%	电子认证服务
23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测评检测
24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95.00%	依托技术创新能力以及技术服务体系，提供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国产密码改造、升级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研发及运维服务等
25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融资租赁等业务
26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19.98%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08%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LED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27	福建省桐芯一号集成电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子信息集团持有99.99%出资额，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01%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对集成电路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28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	电子信息集团举办的事业单	目前无实际经营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训中心	位	
29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芯片设计
30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1	福建省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36.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2	闽东电机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3	闽东电机五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4	闽东电机第一冲压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5	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6	闽东电机三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7	福州立信投资咨询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8	闽东电机二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39	闽东电机集团电泵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0	福建无线电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1	福建省皮革塑料工贸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2	福建闽蓼电子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3	闽东电机集团物资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4	闽东电机集团电器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5	闽东电机集团电力电器厂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目前无实际经营
46	福州福家商贸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100.00%	日用品、五金产品、家具及建筑材料的销售

4.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前述第 1 项和第 2 项外，直接持有发行

人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锐进咨询，间接持有发行人 5.00%以上股份（所占权益比例）的股东包括锐进共创、锐进一号、锐进二号、锐进六号。

5.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7 家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即北京锐捷、苏州锐捷、上海锐山、马来西亚锐捷、日本锐捷、土耳其锐捷及美国锐捷；发行人共有 2 家参股公司（含参股孙公司），即卓智网络、辽宁锐捷。

6.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前述人士的配偶、年满十八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 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黄奕豪	星网锐捷董事
2	阮加勇	星网锐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郑维宏	星网锐捷董事
4	刘开进	星网锐捷董事
5	夏扬	星网锐捷董事
6	黄昌洪	星网锐捷董事
7	郑相涵	星网锐捷独立董事
8	保红珊	星网锐捷独立董事
9	童建炫	星网锐捷独立董事
10	李震	星网锐捷监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1	林向晖	星网锐捷监事
12	田中敏	星网锐捷监事
13	郑炜彤	星网锐捷高级管理人员
14	赖国有	星网锐捷高级管理人员
15	苏其颖	星网锐捷高级管理人员
16	刘万里	星网锐捷高级管理人员
17	李怀宇	星网锐捷高级管理人员

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宿利南、林腾蛟、黄爱武已辞任星网锐捷董事职务，杨坚平已辞任星网锐捷董事、财务总监职务，黄旭晖已辞任星网锐捷监事职务。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前述人士的配偶、年满十八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8. 前述第 6 项和第 7 项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具有重大影响以及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星网锐捷	黄奕豪担任董事长，阮加勇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怀宇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2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黄奕豪担任董事长，阮加勇、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3	升腾资讯	黄奕豪担任董事长，阮加勇、杨坚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4	维实（平潭）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杨坚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5	新起管理	刘忠东任经理、执行董事、持股 67.00%，陈宏涛持股 33.00%的企业
6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7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8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9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杨坚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阮加勇担任董事长、李怀宇担任董事、杨坚平担任监事的企业
13	北京福富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杨坚平担任董事、李怀宇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4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15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杨坚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6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杨坚平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18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19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杨坚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20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21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李怀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22	北京锐捷公益基金会	诸益平、肖群担任理事的基金会
23	福建星网隼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杨坚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注销
24	上海爱伟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杨坚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注销
25	安盾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贺颖奇报告期内曾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已卸任

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杨坚平不再担任星网锐捷财务总监职务、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及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职务，上述职务由李怀宇担任；杨坚平不再担任星网锐捷董事职务、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职务，仍在星网锐捷担任资深管理顾问。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任高级管理人员曾志、胡鹏举直接或间接控制、具有重大影响以及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具有重大影响以及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星网锐捷和电子信息集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具有重大影响以及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9. 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或者发行人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发行人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亦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在交易发生之日前 12 个月内，或相关交易协议生效或安排实施后 12 个月内，具有上述第 1 项至第 8 项所列情形之一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视同发行人的关联方。

（二）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发行人说明以及《审计报告》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21 年 1-6 月，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金额（元）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1,472,124.37
	采购材料	9,277.66
	加工服务	32,811,238.72
	代垫水电费	4,865,105.21
	仓储服务费等	51,520.00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1,370,070.80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4,692.00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228,327.46
	采购材料	600.72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金额（元）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092.04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824,143.27

如上表所述，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4,421.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6.90%，占比较小，主要为向控股股东星网锐捷采购整机设备、支付代工服务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向发行人提供部分产品的委托加工服务，合作模式包括“代工代采”及“纯代工”模式。其中，“代工代采”模式即按照发行人自身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要求委托星网锐捷采购原辅材料并负责生产加工，交易体现为发行人向星网锐捷采购整机设备；该模式下，发行人采用招标或多家比价议价方式确定代工厂商及整机采购价格；“纯代工”主要应用于工艺较为复杂或处于推出早期阶段的产品，该种模式下，发行人负责产品设计及主要原辅材料的采购，星网锐捷仅负责生产加工环节，交易体现为发行人向星网锐捷支付代工服务费；该模式下，星网锐捷为发行人代工的服务价格参照市场惯例，基于产品工艺及工序的复杂程度、所耗工时确定代工费用。

上述关联采购交易为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采购行为，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一般定价模式及定价水平，交易定价符合市场惯例，定价公允。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金额（元）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材料	12,752,190.66
	提供服务	100,000.00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4.42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8,913.73
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71.68
安徽卓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94,419.33
卓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029.08
福建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81,867.50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规模为 1,695.6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0%，占比较小。

上述关联销售交易系出于公司实际业务需求进行，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上述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一般定价模式及定价水平，交易定价符合市场惯例，定价公允。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北京锐捷向星网锐捷租赁部分办公场所。2021 年 1-6 月，发行人确认的租赁费用为 5,167,895.43 万元。2020 年，发行人向星网锐捷租赁少量机器设备用于研发，租赁费用 88,164.04 元。

上述交易定价系参考市场平均水平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符合市场惯例，定价公允。

（4）商标授权许可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被授权使用控股股东星网锐捷的注册商标，星网锐捷对此未收取对价。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发放薪酬（含税）305.66 万元。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根据《审计报告》的记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余额和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对关联方的应收款账面余额

项目	关联方	金额（元）
应收账款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5,262.70

（2）对关联方的应付款账面余额

项目	关联方	金额（元）
应付账款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9,901,761.09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7,698.00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3,57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860,782.88
租赁负债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95,276.21

（三）发行人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对非关联股东利益的保护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决策及控制制度，以及在上述治理制度中规定的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等对关联交易决策、控制和监督过程中的职权和程序仍然有效。

（四）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星网锐捷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与锐捷网络在云桌面领域存在部分重叠，但不属于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除此之外，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

（五）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控股股东星网锐捷、间接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形式和内容均合法、有效。

（六）发行人对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披露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在其签署的《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部分对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

及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和措施予以披露，该等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与网络查询相结合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关联方的营业执照及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交易协议、交易支付凭证，《审计报告》《招股说明书》，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文件、发行人审议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文件、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签署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文件资料。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在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并已采取有效措施或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与关联方于补充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并经独立董事确认，该等关联交易不属于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未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 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核查内容及结果：

（一） 对外投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资料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7 家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2 家参股公司（含参股孙公司），具体如下：

1. 控股子公司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

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除马来西亚锐捷、美国锐捷住所发生变更外，发行人拥有的 7 家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基本情况、股权结构及其拥有的分公司情况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马来西亚锐捷、美国锐捷的基本情况如下：

（1）马来西亚锐捷

企业名称	RUIJIE MALAYSIA SDN. BHD.
住所	UNIT 06-06 & 06-07, TOWER A VERTICAL BUSINESS SUITE, AVENUE 3 BANGSAR SOUTH, NO.8 JALAN KERINCHI,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董事	诸益平、宋紫杰、彭凯迪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	其它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进出口及销售，信息通讯技术系统安防服务。
股东情况	锐捷网络直接持股 100.00%
审批程序	已取得以下批准文件： 1、福建省发改委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闽发改外经备〔2018〕51 号）； 2、福建省商务厅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3500201800076 号）； 3、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经办、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出具的直接投资业务登记凭证。

（2）美国锐捷

企业名称	Ragile Networks Inc
住所	5201 Great America Pkwy, Suite 356, Santa Clara, CA 95054
董事	吴吉朋（Wu Jipeng）
成立日期	2020 年 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进出口及销售；信息通讯技术安防服务；前款各项所附带的一切业务。
股东情况	马来西亚锐捷持股 100.00%

审批程序	已取得以下批准文件： 1、福建省发改委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闽发改外经备〔2020〕14号）； 2、福建省商务厅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500202000020号）； 3、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经办、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出具的直接投资业务登记凭证。
------	--

2. 参股公司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拥有的2家参股公司（含参股孙公司）的基本情况、股权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二） 不动产权

1. 自有不动产权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的不动产权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一节第二.

（三）.1.（1）条，发行人合法、有效地拥有不动产权，该不动产权不存在权属争议及产权纠纷。发行人对其拥有产权证书的土地、房屋的使用无限制。

2. 租赁不动产权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用于主要经营场所的房产情况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一。除前述租赁房产外，发行人在福州、成都、上海等地承租房产用于提供售后服务、进行产品研发等。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对其承租房产在租赁协议约定范围内的使用无限制，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的部分房屋未履行租赁合同备案手续、承租的部分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以及承租的部分房屋所涉土地使用权为划拨用地、集体用地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 主要经营设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审计报告》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经营设备包括办公设备等。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

生产经营设备属发行人自有资产，由发行人占有和使用，该等生产经营设备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四） 知识产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知识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1. 专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已授权专利的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二，其中发行人拥有的 40 项专利尚未缴纳年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2. 商标

（1）自有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已注册的商标权的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三。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2）被授权使用使用的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被授权使用商标的情况未发生变化。

3. 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软件著作权的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附件四。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发行人主要资产的产权权属证书、房产租赁合同等文件资料；现场查看了发行人的土地、房产等主要财产情况；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拥有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并在相关登记主管机关书面查询了发行人拥有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权属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已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均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争议或权属纠纷；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财产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发行人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无限制。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的部分房屋未履行租赁合同备案手续、承租的部分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以及承租的部分房屋所涉土地使用权为划拨用地、集体用地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发行人部分商标的使用权来自控股股东授权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和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正在履行的对其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具体如下：

1. 销售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报告期各期销售金额前三大的客户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具体如下：

合同名称	客户	合同标的 ^注	合同期限
网络设备框架采购合同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2021 年 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度全国总经销商合作协议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客户作为发行人非排他性销售合作伙伴在授权销售区域内销售产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阿里巴巴自研交换机 6.0 架构定制采购合作协议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根据客户需求的定制产品开发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
Framework Purchase Agreement	Taobao Hong Kong Limited	IT 产品和网络产品	2018 年 9 月 14 日到期自动延期

注：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客户签署的上述销售合同均为框架协议，合同价款以订单为准。

2. 采购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报告期各期采购金额前三大的供应商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合同名称	供应商	合同标的 ^注	合同期限
委托代理合同	信利康	在境外采购有关货物，提供货物的报关、物流等解决方案及服务	2021 年 1 月 5 日起至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之日终止
外协（OEM）合作协议	共进电子	供应商按照发行人提出的要求对产品进行定制化生产	2021 年 3 月 23 日起有效期为一年，届满后自动延续一年，再期满时亦同
外协制造项目合作协议	启佳通讯（昆山）有限公司	发行人指定产品，委托供应商提供一站式制造服务	2021 年 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9 日，到期自动顺延
OEM 项目合作协议书	星网锐捷	星网锐捷以 OEM 方式提供合同产品	2011 年 4 月 6 日生效，如无规定的终止情况发生，则长期有效

注：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供应商签署的上述采购合同均为框架协议，合同价款以订单为准。

3. 借款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具体如下：

贷款银行	合同名称	借款主体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借款合同》(2021年流字第 A04-0001号)	锐捷网络	20,000.00	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0月8日	《授信协议》(2020年信字第A01-0054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交通银行借款额度使用申请书》(Z2006SY1560852200002)	锐捷网络	15,000.00	2021年1月22日至2021年12月20日	《综合授信合同》(闽交银2020星网网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借款合同》(2021年流字第 A04-0007号)	锐捷网络	10,000.00	2021年1月27日至2021年10月27日	《授信协议》(2020年信字第A01-005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FJ111202109)	锐捷网络	10,000.00	2021年2月26日至2022年2月25日	《授信额度协议》(FJ1112020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借款合同》(2020年流字第 A04-0077号)	锐捷网络	10,000.00	2020年8月27日至2021年8月28日	《授信协议》(2020年信字第A01-005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FJ111202121)	锐捷网络	7,950.00	2021年3月29日至2022年3月28日	《授信额度协议》(FJ1112020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FJ111202129)	锐捷网络	7,050.00	2021年4月29日至2022年4月28日	《授信额度协议》(FJ111202094)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借款合同(出口卖方信贷)》(2190001022020113612)	锐捷网络	7,000.00	2020年7月30日至2021年7月30日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借款合同》(2021年流字第 A04-0025号)	锐捷网络	9,000.00	2021年6月28日至2021年12月28日	《授信协议》(2020年信字第A01-0054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HTZ350880000LDZJ202100019)	锐捷网络	5,000.00	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1日	不适用

4. 授信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具体如下：

授信人	合同名称	授信申请人	授信金额	授信期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授信协议》（2020 年信字第 A01-0054 号）	锐捷网络	60,000.00 万元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授信额度协议》（FJ111202094）	锐捷网络	综合授信额度 40,000.0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授信额度合同》（（2020）榕银综授额字第 000074 号）	锐捷网络	综合授信额度 27,500.00 万元	2020 年 8 月 20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 2H2000000098023 号）	锐捷网络	综合授信额度 20,000.00 万元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江滨支行	《最高额融资合同》（FZ04（融资）20210002）	锐捷网络	最高融资额度 11,000.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发行人的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担保情况

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二节第九条，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并经独立董事确认，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收款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审计报告》的记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共计 46,953,567.38 元，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福建万全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000,000.00	1-2 年（含 2 年）	6.08%
北京中意鹏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押金及租赁费	2,191,042.40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3 年以上	4.44%
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	服务费	2,07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4.20%
非凡财富（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768,617.00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	3.59%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履约保证金	1,670,000.00	1-2 年、2-3 年	3.39%
合计	-	10,699,659.40	-	21.70%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上述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2. 其他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审计报告》的记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共计 105,030,555.02 元。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情况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因此，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五）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1. 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境内下属企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的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占全部境内员工的比例	未缴纳原因
已缴纳社会保险者	97.67%	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按照法定缴纳比例缴纳社会保险
未缴纳社会保险者	1.77%	结算日后新入职员工，于次月起开始缴纳社会保险
	0.56%	境内港澳台及外籍员工、退休返聘人员等其他原因
总计	100.00%	——

(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境内下属企业不存在违反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发行人控制的境外下属企业确认，发行人控制的境外下属企业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劳动用工相关的纠纷、诉讼、仲裁。

2. 发行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境内下属企业为员工缴纳公积金的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占全部境内员工的比例	未缴纳原因
已缴纳住房公积金者	97.84%	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按照法定缴纳比例缴纳住房公积金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者	1.67%	结算日后新入职员工，于次月起开始缴纳住房公积金
	0.49%	境内港澳台及外籍员工、退休返聘人员等其他原因
总计	100.00%	——

(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境内下属企业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

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等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发行人控制的境外下属企业确认，发行人控制的境外下属企业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劳动用工相关的纠纷、诉讼、仲裁。

3. 劳务派遣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劳务派遣人员占用工总量的比例不超过 10.00%。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营业执照》《审计报告》、相关主管机关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发行人员工名册、发行人及相关方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支付凭证，劳务派遣名单、劳务派遣协议、劳务派遣公司的资质证书等文件资料；以网络查询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并访谈了发行人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人事负责人。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具有合法性、有效性；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存在违反有关劳动保障、用工保险方面法律、法规等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 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合并、分立、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的行为，也没

有拟进行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及资产收购的计划。

十三、 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历次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股东名称变更时均已分别制定了相应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并在工商部门进行了备案。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历次修正案均已在工商部门进行了备案。

十四、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仍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并拥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且该等议事规则的制定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且发行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历次授权及重大决策行为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且该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六、 发行人的税务

（一） 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发行人说明及有关政府部门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21年1-6月，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具体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为计税基础；软件产品开发销售的公司执行软件产品超税负 3.0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13.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2.00%、24.00%、25.00%、29.84%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具体如下：

纳税主体	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	所得税税率
锐捷网络	15.00%	马来西亚锐捷	24.00%
北京锐捷	15.00%	苏州锐捷	25.00%
上海锐山	25.00%	日本锐捷	-
土耳其锐捷	22.00%	美国锐捷	29.84%

注：日本锐捷 2021 年适用所得税税率将根据全年应纳税所得额的区间分段计税。

（二）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的记载及公司说明，2021 年 1-6 月，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不存在发生变化的情形，具体如下：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00%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00%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1 年 1-6 月，锐捷网络、北京锐捷、苏州锐捷适用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锐捷网络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5000008，有效期：三年）。2020 年度，锐捷网络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北京锐捷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1000402，有效期：3 年）。2020 年度，北京锐捷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三）税收优惠对发行人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以及《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于报告期内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均系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扣除该等优惠政策的影响后，发行人仍然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四）项、第 2.1.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条件。

（四）税务合法性

根据发行人说明、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备忘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财政补贴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审计报告》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已实际收到的单笔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财政补贴情况具体如下：

补贴内容	批准机关	批准文件	金额（万元）
稳岗补贴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财政局	《关于精准支持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稳定就业工作的通知（京人社能字〔2020〕48 号）》	123.64
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 IPV6 的工业互联网实时网关项目）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9 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支持 IPV6 的工业互联网高实时网关项目合同书》	132.00
仓山区财政局 2019 年市研发经费补助	仓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	《关于申报研发经费投入 2018 年度补助和 2019 年度预补助的公示》（仓发改科技〔2019〕18 号）	366.90
仓山区财政局 2019 年市研发经费补助	仓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	《关于申报研发经费投入 2019 年度补助和 2020 年度预补助的	616.98

补贴内容	批准机关	批准文件	金额（万元）
	局	公示》（仓发改科技〔2020〕14号）	
仓山区财政局 2019 年市研发经费补助	仓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	《关于申报研发经费投入 2019 年度补助和 2020 年度预补助的公示》（仓发改科技〔2020〕14号）	1,372.84
重大项目经费（基于零信任架构的安全网项目）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福州市科技重大项目经费的通知》	100.00
“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第一期补助资金	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福建省“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遴选和支持办法（试行）》	100.00
合计			2,812.36

因此，发行人于补充报告期内享受的财政补贴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经营成果对该等财政补贴政策不存在严重依赖。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营业执照》《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发行人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行人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准及备案文件、发行人于补充报告期的纳税申报表、发行人享受各项财政补贴的批准文件及银行凭证、发行人主管税务机关所出具的书面证明等文件资料。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财政补贴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税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监督等标准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

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网络核查，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其经营过程中不存在排放、存储生产废水、有毒气体、废液的情形，未发生过污染纠纷，也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获得有权主管部门的备案，不涉及环保方面的审批/备案事项。

（二）发行人的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确认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环境保护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相关主管机关就发行人募投项目出具的立项备案等文件资料；实地查看了发行人的经营场所；并访谈了发行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拟投资项目已经取得有权部门的备案，不涉及环境保护方面的审批/备案事项；发行人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招股说明书》的记载，以及发行人的说明，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不存在发生变化的情况，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土耳其锐捷于迪拜设立的分支机构存在未及时报送受益所有权信息的情形，迪拜机场自由区管理局（Dubai Airport Free Zone Authority）于 2021 年 7 月对该分支机构处以 15,020.00 迪拉姆的罚款。根据迪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分支机构已补充报送受益所有权信息且及时缴纳了罚款，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该分支机构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于补充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的已立案但尚未取得生效判决、裁决的诉讼、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案件状态
发行人	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涉案房屋，被告以承租房屋为名拒绝腾房，且拒绝向发行人缴付原承租人支付的租赁押金。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发行人一审胜诉，二审进行中
福建立泰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3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福州乐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2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福州飞马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与原告于 2015 年签署《采购协议》，现双方基于发行人是否违反《采购协议》未支付部分货款发生争议。	诉请发行人支付货款并赔偿损失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发行人	傅卿哲、毛熔萍、苏春水	发行人与被告投资设立的企业泉州牧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签署《采购协议》及《供应商廉洁	诉请被告支付违约金等相关款项	一审进行中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案件状态
		协议》，现双方基于被告是否违反《供应商廉洁协议》发生争议。		
发行人	北京佳信汇通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作为被告二的关联公司，以房屋承租人名义占有房屋至今，且未向发行人支付租金或占有使用费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发行人	北京秋石资本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以向被告二支付房屋押金未退回为由拒绝向发行人支付部分租金	诉请给付相应租金	发行人一审胜诉，二审进行中
发行人	北京医合智慧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信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被告二用于担保债权的涉案房屋，被告一作为被告二的关联公司，以房屋承租人名义占有房屋至今，且未向发行人支付租金或占有使用费	诉请被告腾退涉案房屋、支付相关款项	发行人一审败诉，二审进行中
发行人	北京国通兴达商贸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	被告一为推广其开发运营的产品，擅自将“锐捷”、“ruijie”文字作为其 360 搜索链接的关键词	诉请被告停止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以及赔偿经济损失	一审进行中
发行人	达内时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一）、北京搜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被告二）	被告一为推广其开发运营的产品，擅自将“锐捷”、“ruijie”文字作为其搜狗搜索链接的关键词	诉请被告停止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刊登声明消除影响以及赔偿经济损失	一审进行中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案件状态
发行人	北京中交汇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晟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向北京锐捷给付货款及违约金等款项，被申请人北京中交汇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前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北京锐捷提起对被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	受理破产清算申请	破产程序进行中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	北京锐捷	申请人认为北京锐捷存在未经授权非法使用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软件的行为，并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	请求判令北京锐捷支付赔偿金及仲裁费用	尚未开庭

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案件均不属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重大权属纠纷，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发行人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持有发行人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四）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董事长、总经理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发行人的《审计报告》，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长、总经理的个人征信报告、无违法犯罪证明、调查表，发行人及相关方出具的声明及承诺函等文件材料；以网络查询方式，查验发行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持有其 5.00%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以及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的失信情况、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持有发行人 5.0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长及总经理，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与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之处。

本所律师按照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及重要性等查验原则，以书面审查的方式，查验了《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尤其是发行人在其中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二、 结论性法律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发生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变化后仍符合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条件已得到满足；本次发行上市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和授权等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分拆试点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适当。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或风险。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履行深交所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审核程序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注册程序。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壹式叁份，经本所盖章及本所承办律师签字后生效，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为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五》的签署页）



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杨开广

田雅雄

刘亚楠

2021年11月19日

附件一：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的房产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承租的用于主要经营场所的房产情况具体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房产证证书编号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²)	租金
苏州锐捷	苏州高新区新主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滨河路 337 号星韵商业中心科技人才办公室 10 楼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118837 号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	1,125.76	878,092.80 元/年
上海锐山	上海食品研究所	徐汇区古宜路 190 号 2 号楼 4 层全层及 303 室、304 室、310 室	沪房地徐字（2007）第 000797 号	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	535.00	54,295.00 元/月
锐捷网络	星网锐捷	第一处：福州高新区海西园星网锐捷科技园（高新大道 9 号） 第二处：福州市金山大道 618 号锐捷科技园（金山园）	第一处：侯房权证 H 字第 1502954 号 第二处：榕房权证 R 字第 0702551 号、榕房权证 R 字第 0702552 号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	第一处： 14,289.93 第二处： 8,457.00	869,822.70 元/月
北京锐捷	星网锐捷	福州市高新区海西园星网锐捷科技园（高新大道 9 号）2 号 6 层	侯房权证 H 字第 1502954 号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15.00	34,559.00 元/月
北京锐捷	北京中意鹏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29 号北京中意鹏奥酒店东塔楼第 12 层部分区域	——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	1,000.00	前 两 年 2,117,000.00 元/年， 第三到五年增长 4%，第六到八年增 长 6%，第九年增长 7%
北京锐捷	北京中意鹏奥酒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29 号北	——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1,018.00	前 两 年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房产证证书编号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²)	租金
	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京中意鹏奥酒店东塔楼第 11 层部分区域		2023 年 12 月 23 日		2,155,106.00 元/年, 第三到五年增长 4%, 第六到八年增长 6%, 第九年增长 7%
北京锐捷	北京中意鹏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29 号北京中意鹏奥酒店东塔楼第 13 层部分区域	——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	429.27	前两年 908,764.59 元/年, 第三到五年增长 4%, 第六到八年增长 6%, 第九年增长 7%
北京锐捷	北京中意鹏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29 号北京机电产品交易市场东塔楼第 13 层 1308、1311 室及东塔楼第 14 层 1401、1403 室	——	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	655.00	第 一 年 1,474,295.83 元/年, 每年增长 5%
北京锐捷	北京中意鹏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29 号北京中意鹏奥酒店东塔楼第 11 层部分区域	——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	832.00	前 两 年 1,761,344.00 元/年, 第三到五年增长 4%, 第六到八年增长 6%, 第九年增长 7%
马来西亚锐捷	TOOSAWLENG	Unit 06-06&06-07 Tower A, Vertical Business Suite, Avenue3,Bangsar South NO.8, Jalan Kerinchi,59200Kuala Lumpur	——	2021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Measuring approximately 222square feet in total	9,999.00 RM/月
日本锐捷	第一恒産株式会社	東京都, 中央区日本橋室町四丁目 3 番 15 号	0100000076964	2021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78.68	共计 1,904,000.00 日元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房产证证书编号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²)	租金
土耳其锐捷	ATILLA EREN	Flora Residence 2507-2508 (343-344 Independent Parts)	——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	140.00	72,000.00TL/年

附件二：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已授权专利的情况具体如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组播安全控制方法、系统及传输节点	ZL200910249695.6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SNMP 的网络物理拓扑发现方法及网管服务器	ZL200910261753.7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队列调度调节方法、装置及交换机	ZL200910224826.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VRRP 接入方法、装置与系统及 VRRP 路由设备	ZL200910226171.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判定接口网络类型的方法及路由设备	ZL200910223678.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资源告警处理方法和路由交换设备	ZL200910221869.8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过滤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0910252929.2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传输方法、网络设备以及装置	ZL201010613149.9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的数据发送装置及方法、无线接入点装置	ZL200910208809.2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环网链路故障恢复方法、以太环网及节点设备	ZL201110052119.X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4 日
锐捷网络	路由错误处理方法、装置和路由设备	ZL201110192741.0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8 日
锐捷网络	虚拟通道的建立方法、数据传输的方法及线卡	ZL201110229658.6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动态主机配置协议地址分配方法、系统、客户端及服务器	ZL201110210524.X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快速重路由方法及路由设备	ZL201110256621.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确定交换机与终端之间的物理链路的方法以及装置	ZL201110408413.X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 IPv6 隧道故障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ZL201210060968.4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8 日
锐捷网络	Web 认证方法、网络设备及 Web 认证系统	ZL201110123510.4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主从切换方法、网络设备及 DHCP 服务器	ZL201110366414.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多核 CPU 的缓存管理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210098772.4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接入无线网络及其认证的方法和设备	ZL201110287584.1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攻击识别方法及装置	ZL201210138745.5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7 日
锐捷网络	堆叠拓扑成员设备的复位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254713.1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报文防重放方法及装置、网络设备	ZL201210267194.2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传输装置、方法及系统	ZL201110421048.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语音流的识别方法、装置和无线接入设备	ZL201210382454.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多播数据报文转发方法、系统及网桥设备	ZL201210111545.0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融合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344611.9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虚拟交换系统的构建方法、装置和交换设备	ZL201210260573.9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策略路由的实现方法、装置和交换设备	ZL201210303955.5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加热处理电路和基于加热处理电路的加热处理方法	ZL201210562458.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地址解析协议表容量的扩展方法、报文转发方法和装置	ZL201210328748.5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智能天线的控制系统及报文发送方法	ZL201210200669.6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端口变更方法、相关装置及系统	ZL201210227033.0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生成树协议布线组功能启用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210240318.8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虚拟机报文转发方法、网络交换设备及通信系统	ZL201210287044.8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中心管理接口的供电控制电路及模块化设备	ZL201210337805.6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应用于室分无线局域网的智分无线接入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210345257.1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流处理方法、流处理装置、路由器及流处理系统	ZL201210493350.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应用于分布式系统的心跳检测装置和方法、网络设备	ZL201210507305.2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缓存空间配置方法及装置	ZL201210175888.3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媒体接入控制地址确定方法、相关装置及系统	ZL201210286807.7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虚拟交换单元系统内部的报文转发方法和装置、网络设备	ZL201210514294.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多通道直接存储器存取控制器	ZL201210550249.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传输方法、源 PE、目的 PE 和数据传输系统	ZL201210403304.3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资源访问控制系统及方法	ZL200910215820.1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智分双频无线接入装置和方法、网络设备	ZL201210431685.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发射功率调整方法、装置和接入设备	ZL201210270129.5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用户重认证方法及接入控制器	ZL201210343850.2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处理网页认证用户重复登录的方法和系统	ZL201210539649.1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为网络划分域的方法、	ZL201210583320.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装置及交换机			
锐捷网络	应用于室分无线局域网的智分无线接入系统、装置及方法	ZL201310066743.4	发明专利	2013 年 3 月 1 日
锐捷网络	组播报文发送方法和装置、网络设备	ZL201210258195.0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通用串行总线传输控制方法及主机设备	ZL201210472354.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POE 交换机的供电方法、装置及 POE 交换机	ZL201210518336.8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的处理方法和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135865.4	发明专利	2013 年 4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路由计算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210432177.X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的认证方法、装置、接入设备和可控设备	ZL201210583398.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控制器热备切换方法及装置、无线控制器、接入系统	ZL201310206450.1	发明专利	2013 年 5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身份认证方法、访问点及访问控制器	ZL201310286365.0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智能风扇的控制检测方法、装置、智能风扇	ZL201310422965.5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天线切换方法、装置和无线接入点	ZL201210202712.2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智分单频/双频无线接入系统、装置及方法	ZL201210333552.5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地址解析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210573158.9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EDCA 参数值的动态调整方法及相关装置	ZL201310118485.X	发明专利	2013 年 4 月 8 日
锐捷网络	用于整机启动的芯片、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310247201.7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接入系统、电源注入器设备、天线设备	ZL201310325363.8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管理模块主从选举的方法、管理模块和模块化	ZL201310378447.8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7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设备			
锐捷网络	表项处理方法及设备	ZL201310430683.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网络管理的装置和方法	ZL201310078100.1	发明专利	2013 年 3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智能天线的选择方法和接入点	ZL201310271554.0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接入访问控制方法及设备	ZL201310314455.6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基于多核 CPU 的 HQoS 实现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536048.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端口连接关系的确定方法及装置	ZL201310445769.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应用于室分无线局域网的智分无线接入装置、网络设备	ZL201310031771.2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PCIE 交换网系统和通信方法	ZL201310044134.9	发明专利	2013 年 2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流转发方法、系统及交换机	ZL201310246852.4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堆叠分裂时管理设备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74792.4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主机路由表项生成方法及设备	ZL201310388895.6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时间同步装置、设备及系统	ZL201310312909.6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接入点设备的配置方法、接入控制器及通信系统	ZL201310411966.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MAC 地址匹配处理装置及方法	ZL201310437366.0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传输系统、方法及路由设备	ZL201310311372.1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端口配置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22122.8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378443.X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业务卡中通道的切换方法及业务卡	ZL201310412338.3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1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基于 TRILL 网络中的数据报文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310532697.2	发明专利	2013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避免中间系统邻居关系震荡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513464.8	发明专利	2013 年 10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信道切换方法及装置	ZL201310586087.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无接入控制器的网络中接入点的管理方法和接入点设备	ZL201310632439.1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方法、装置及系统、无线接入点设备、天线	ZL201310242100.0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路径切换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295446.7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邻居表项释放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310316585.3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处理路由下一跳的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378866.1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加密认证方法及设备	ZL201310456644.7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虚拟化技术的目标对象广播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310613802.5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终端广域网管理协议会话交互方法、设备和系统	ZL201310625747.1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组播报文的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96072.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无线网络接入设备和天线选择方法	ZL201310385418.4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空间流切换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462644.8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基于智分系统的信号转发方法、相关设备及智分系统	ZL201310727162.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高密度线卡、交换设备、集群系统及电信号类型配置方法	ZL201310754946.2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路由器	ZL201630399344.4	外观设计	2016 年 8 月 1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页认证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684939.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堆叠拓扑的学习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59299.5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网络拓扑发现方法及设备	ZL201310393642.8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Web 认证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310546154.6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方法和无线接入点	ZL201310552241.2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8 日
锐捷网络	堆叠系统中报文转发方法、堆叠设备及堆叠系统	ZL201310636525.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2 日
锐捷网络	策略表表项配置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054828.5	发明专利	2014 年 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实现 QinQ 路由终结的方法、交换芯片和交换机	ZL201410244288.7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4 日
锐捷网络	Higig 均流处理方法及其装置	ZL201410443013.6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2 日
锐捷网络	虚拟交换单元中虚拟交换设备的报文转发方法、成员设备	ZL201310369719.8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供电处理方法和装置及供电系统	ZL201310388432.X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上行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接入点 AP 设备	ZL201310456504.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线卡及交换设备	ZL201310565937.9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62028.7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过滤表项的安装方法和网络设备	ZL201410350347.9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及网络地址转换服务器	ZL201310662245.6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管理网络节点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93907.6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传输方法及设备	ZL201410298053.6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26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通信方法、交换机、控制器及通信系统	ZL201410379220.X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4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的配置方法及 VSD	ZL201410481911.0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带显示屏的桌子	ZL201730002492.2	外观设计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编号的处理方法和设备	ZL201410158259.9	发明专利	2014 年 4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	ZL201410340961.7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分布式路由器的报文跨卡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1410416395.3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互联网协议地址冲突检测方法、装置及网关设备	ZL201310397576.1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4 日
锐捷网络	VSU 的协议报文发送与接收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410371333.5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虚拟交换设备地址学习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260416.7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路径转发的方法及装置	ZL201410383510.1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转发链路的配置方法和装置	ZL201410458185.0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认证确定方法及接入设备	ZL201410614070.6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轨道交通无线网络链路故障的网关代理方法和装置	ZL201410618220.0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三层认证方法、装置及三层认证交换机	ZL201510071992.1	发明专利	2015 年 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显示屏自动摆正收纳的桌子	ZL201720008163.3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便于桌子排布的布线结构	ZL201720008110.1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使用安全的摆动盖结构	ZL201720008164.8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摆动盖自动封盖结构	ZL201720008165.2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连接方便的布线结构	ZL201720008214.2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结构紧凑的带显示屏的桌子	ZL201720008238.8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带升降式显示屏的桌子	ZL201720008240.5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桌子的布线结构	ZL201720008161.4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智能互动式的桌子	ZL201720008162.9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便于装配的带显示屏的桌子	ZL201720008236.9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模块化安装的带显示屏的桌子	ZL201720008239.2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网络接入控制方法、装置和接入点设备	ZL201410267360.8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攻击报文识别方法、装置及核心设备	ZL201510025919.0	发明专利	2015 年 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聚合链路动态均衡方法及系统	ZL201510882837.8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802.1X 认证用户迁移防攻击的方法和系统	ZL201510905964.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风扇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610666097.9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接入控制方法、装置及核心设备	ZL201510108952.X	发明专利	2015 年 3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用户识别卡鉴权方法和装置	ZL201410514117.1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ZL201610216827.5	发明专利	2016 年 4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拓扑检测方法、交换机及热堆叠系统	ZL201410717112.9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 日
锐捷网络	基于不确定带宽探测的网关流量调节方法及系统	ZL201510933044.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传输方法及装置	ZL201610494157.3	发明专利	2016 年 6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供电方法和供电装置	ZL201610707216.0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信号传输方法及无线接入点	ZL201510743061.1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防止网络中断的分路器	ZL201510852318.7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网段主机通信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553310.6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地图路径标注方法和装置	ZL201510249788.4	发明专利	2015 年 5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网络流量统计分析方法和装置	ZL201510308932.7	发明专利	2015 年 6 月 8 日
锐捷网络	AP 设备抗干扰方法及装置	ZL201510861416.7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迁移自动配置服务器 ACS 的方法、设备及客户端	ZL201610204688.4	发明专利	2016 年 4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虚拟交换单元带外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1510935089.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路由下发方法和装置	ZL201610770645.2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贴片天线和贴片天线制造方法	ZL201610939833.3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1 日
锐捷网络	TD-LTE 配比 0 上行调度的方法及基站	ZL201510930066.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刀片交换机系统、机架式网络设备及刀片交换机测试方法	ZL201510833627.X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免配置方法和装置	ZL201510906123.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DNS 报文的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510906204.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的复位方法及装置	ZL201610539732.7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sFlow 采样的方法及装置	ZL201610614991.1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交换机和系统	ZL201610635911.0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以太网交换设备和数据处理方法	ZL201610707953.0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跨数据中心的虚拟机通信方法及装置	ZL201610771683.X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信息集成系统及集中器	ZL201610813632.9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判断板卡被拔出的方法及管理板	ZL201610822668.3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风扇转速控制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610853266.X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路由更新方法和装置	ZL201610976387.3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7 日
锐捷网络	TCP 代理方法及装置	ZL201611132320.8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抗干扰的方法和无线局域网控制器	ZL201610292206.5	发明专利	2016 年 5 月 5 日
锐捷网络	定位方法、定位装置和 BI 系统	ZL201610863832.5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故障诊断方法及故障诊断装置	ZL201610970485.6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实现漫游的方法、无线接入点及服务器	ZL201611132293.4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交换设备出口端速率的确定方法及交换设备	ZL201611208309.5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实现虚拟机报文转发的方法和交换机	ZL201610325546.3	发明专利	2016 年 5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在虚拟可扩展局域网中转发报文的方法和汇聚交换机	ZL201610770429.8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图像块标识匹配方法和远端服务器	ZL201610969520.2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VXLAN 网络的逻辑环路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610971530.X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双机交换系统和双机交换方法	ZL201611137699.1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用户终端无线局域网接入方法和接入点 AP	ZL201610264111.2	发明专利	2016 年 4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中终端的定位方法和系统	ZL201610439894.3	发明专利	2016 年 6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路由器的控制方法、装置及路由器	ZL201610506380.5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用于用户迁移的 IP 保活方法及客户端	ZL201610527745.2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6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以太网供电装置以及以太网供电方法	ZL201610707397.7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1610770367.0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分布式系统中选择根桥的方法、装置以及服务器	ZL201610789906.5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解除 IEC 总线死锁的方法及装置	ZL201610813755.2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9 日
锐捷网络	VTEP 保活检测方法以及装置	ZL201610870956.6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配置文件的更新方法以及电路板	ZL201610970220.6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VXLAN 网络的流量转发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610971106.5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的方法和装置	ZL201611024443.X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图像目标识别方法及装置	ZL201610182790.9	发明专利	2016 年 3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配置无线传感终端的方法和系统	ZL201610269160.5	发明专利	2016 年 4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PSE 接插件、主板接插件、控制方法和系统	ZL201610665303.4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虚拟交换单元 VSU 系统的升级方法、装置及 VSU 系统	ZL201610771970.0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视频前景图像提取方法和装置	ZL201610959465.9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IPSEC 隧道恢复方法、分支出口设备和 IPSEC VPN 系统	ZL201610991029.X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访问的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1611055650.1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业务快速收敛方法及装置	ZL201611207027.3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VTEP 异常的检测方法以及装置	ZL201610519903.X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广域物联网通信方法和装置	ZL201610537768.1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通过聚合口转发报	ZL201610754077.7	发明	2016 年 8 月 2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文的方法和装置		专利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管理方法、主设备及管理服务器	ZL201610863534.6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TR069 协议的 CPE 配置方法及装置	ZL201611188668.9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信号的交织编码方法及装置	ZL201611221444.3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移动终端安全接入控制方法、装置和设备	ZL201610770760.X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流识别方法及出口设备	ZL201610971015.1	发明专利	2016 年 11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检测代理上网的方法和装置	ZL201611133870.1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密码登录认证方法、系统及用户设备和认证服务器	ZL201710626424.2	发明专利	2017 年 7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ZL201930089388.0	外观设计	2019 年 3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1610608322.3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供电设备、供电系统及调整供电功率的方法	ZL201610705708.6	发明专利	2016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频率偏移估计方法、发射机、接收机及通信系统	ZL201610812439.3	发明专利	2016 年 9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配置参数的方法及存储设备	ZL201610903659.7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管理线程池的方法和装置	ZL201611219265.6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出口信息的读写方法及转发引擎	ZL201611226737.0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分类方法和装置	ZL201611229592.X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自适应配置速率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0457660.6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报文缓存管理器异常的	ZL201710740504.0	发明专利	2017 年 8 月 2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处理方法及装置			
锐捷网络	一种通信网口的优化方法、装置及通信设备	ZL201710802491.5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天线、微波网桥及天线对准方法	ZL201711166757.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支架	ZL201930066622.8	外观设计	2019 年 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电脑一体机	ZL201930259525.0	外观设计	2019 年 5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签到方法及服务器	ZL201610969380.9	发明专利	2016 年 10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引导无线终端关联无线接入点的方法和无线控制器	ZL201710485140.6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安全管理的方法及接入设备	ZL201711012986.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IP 地址转换方法、路由设备和通信系统	ZL201711132918.1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传输方法、交换机及数据中心	ZL201711207551.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检测网关 ARP 欺骗的方法及装置	ZL201611191556.9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振荡电路和路由设备	ZL201611209349.1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缓存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1611220285.5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交换机的板卡以及数据流转发方法	ZL201710867288.6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三层报文引流方法及控制器	ZL201710985040.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服务链编排方法、装置及服务链拓扑结构系统	ZL201711140103.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处理报文的方法和装置	ZL201611140073.6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对于 IQ 不平衡进行补偿的方法及设备	ZL201711063997.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攻击防御的方法、网络设备及计算机存储介质	ZL201711230451.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基于 IP 的广域网加速方法及装置	ZL201611208461.3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及设备	ZL201710509548.2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无线访问接入点的邻居提取系统、方法及相关装置	ZL201710602924.2	发明专利	2017 年 7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应用于分组讨论场景下的拾音设备	ZL201921564446.1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现实场景关键帧的确定方法、装置、介质及设备	ZL201710525626.8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控制器备份方法、备份切换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0567570.2	发明专利	2017 年 7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 FPGA 的报文转发方法及设备	ZL201711098924.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实现虚拟网络功能服务链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04137.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调整无线接入点 AP 位置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85669.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教学系统	ZL201921372081.2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印制电路板	ZL201921382961.8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焊盘设计方法、焊盘结构、印刷电路板及设备	ZL200710112657.7	发明专利	2007 年 6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堆叠交换机系统及堆叠交换机系统的保活方法	ZL200710178400.1	发明专利	2007 年 11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交换机堆叠系统中报文处理的方法及交换机设备	ZL200710187279.9	发明专利	2007 年 1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电路板	ZL200710163867.9	发明专利	2007 年 10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模块化交换机	ZL200710120862.8	发明专利	2007 年 8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带宽分配方法及装置	ZL200810007890.3	发明专利	2008 年 2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通信数据流信息统计系统及方法	ZL200710302224.8	发明专利	2007 年 12 月 2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以太网设备端口镜像实现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76418.2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7 日
锐捷网络	安全策略配置方法及其装置	ZL200810223661.5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网络安全防御系统、方法和安全管理服务器	ZL200710163125.6	发明专利	2007 年 10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设备状态和信息的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0810006519.5	发明专利	2008 年 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设置流控模式的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49394.1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49374.4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双引擎交换机设备及其引擎切换方法	ZL200910006977.3	发明专利	2009 年 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防止拒绝访问攻击的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70313.6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存储策略控制列表、策略搜索方法和三态寻址存储器	ZL200810005218.0	发明专利	2008 年 1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模块化通信设备和管理模块	ZL200910007856.0	发明专利	2009 年 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延长风扇盘使用期限的方法及装置	ZL200910128423.0	发明专利	2009 年 3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设备信息的检索方法、装置和线卡	ZL200910203291.3	发明专利	2009 年 6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单板结构	ZL200710178008.7	发明专利	2007 年 11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高速互连系统的仿真设计方法及系统	ZL200810174865.4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对印刷电路板中的平面图形进行倒角的方法和装置	ZL200910207421.0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低电压输出电路	ZL200910081087.9	发明专利	2009 年 4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0910004509.2	发明专利	2009 年 3 月 6 日
锐捷网络	电子设备保护装置及电子设备	ZL200910174212.0	发明专利	2009 年 9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基于虚拟局域网的报文处理方法及交换设备	ZL200910224850.9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6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单板电源备份电路及单板电源系统	ZL200910215819.9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应用程序识别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0910252775.7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防止利用地址解析协议进行网络攻击的方法及其系统	ZL200710128167.6	发明专利	2007 年 7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桥转发报文的方法和网桥	ZL200810179253.4	发明专利	2008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模块化交换机及其进行数据交换的方法	ZL200910175178.9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过滤性能测试方法和系统	ZL200910226170.0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0910226373.X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多通道数据存储方法、装置和多通道数据接收系统	ZL200910254043.1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接入私有网络的方法、数据传输方法及装置和系统	ZL201010264156.2	发明专利	2010 年 8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隔离变压器装置及其印刷电路板及制造方法	ZL200810223652.6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路数据传输的方法及系统	ZL200910135508.1	发明专利	2009 年 4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域名服务器信息的发送方法和装置	ZL200910161982.1	发明专利	2009 年 9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切换主控芯片工作模式的方法及其网络设备	ZL200910224827.X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静电放电测试装置、系统和方法	ZL200910221112.9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3 日
锐捷网络	设备端口故障处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70886.5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同频干扰检测方法、装置及接入点设备	ZL200910205585.X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递归路由更新处理方法与装置、路由器	ZL200910235664.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实现路由泛洪的方	ZL201010244096.8	发明	2010 年 7 月 2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法、装置及交换机		专利	
锐捷网络	一种聚合口流量平衡的方法、装置、聚合口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39623.6	发明专利	2011 年 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标签分发协议会话处理方法与装置、标签交换路由器	ZL200910093491.8	发明专利	2009 年 9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负载均衡的组网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010144622.3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8 日
锐捷网络	利用无线网络实现虚拟局域网通信的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0910252501.8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流量控制方法、装置、系统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12095.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虚拟机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49171.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电源热插拔控制方法、电路及设备	ZL201110059583.1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桥设备、迁移聚合口地址的方法及装置	ZL200910081084.5	发明专利	2009 年 4 月 1 日
锐捷网络	印刷电路板	ZL200910083459.1	发明专利	2009 年 5 月 5 日
锐捷网络	高速信号电路的热插拔实现方法、系统及热插拔电路板卡	ZL200910252551.6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过滤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0910253420.X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网络中下行数据的传输方法及无线接入设备	ZL201010001278.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内网核心交换机的上行流量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010565525.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直连链路网络侦听检测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72376.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3 日
锐捷网络	多链接透明传输互连转发生成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46822.X	发明专利	2011 年 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非网管型交换机的配置方法和非网管型交换机	ZL200910221117.1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路输出电源时序控制装置及方法	ZL201010111274.X	发明专利	2010 年 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实现协议报文透传的方法及装置	ZL201010114928.4	发明专利	2010 年 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IP 单播路由的二层域负载均衡方法、系统和设备	ZL201010236120.3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隧道建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48666.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信息更新方法及其更新装置	ZL200810177757.2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堆叠链路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44744.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报文缓存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53882.6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实现网关动态负载分担的方法及系统	ZL200810056500.1	发明专利	2008 年 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管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0910207957.2	发明专利	2009 年 11 月 2 日
锐捷网络	认证控制方法、装置、系统和认证服务器	ZL200910253417.8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认证方法、系统、客户端和网络设备	ZL200910259730.2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DC-DC 电源装置、电压调整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0910265413.1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堆叠建立方法、网络设备及堆叠系统	ZL201110076515.6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配置纠正方法和网络设备	ZL201110094212.7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电源冗余并联电路和工作方法	ZL201010184956.3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控制用户上网的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0810167685.3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网络的软件保护方法、客户端及服务器	ZL201010104857.X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软件升级方法、装置及嵌入式设备	ZL201010588201.X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1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串口设备控制方法、系统以及装置和设备	ZL201110004945.7	发明专利	2011 年 1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板卡、板卡间信号的传输方法及机架式通信设备	ZL200910224373.6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 日
锐捷网络	卡间数据传输方法、装置及系统、板卡和分布式系统	ZL201010548180.9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通话处理方法、装置、系统和语音网关	ZL201010004415.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用于光通信的网络设备及其自动配置交换接口的方法	ZL201010613125.3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链路带宽信息更新发布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45435.4	发明专利	2011 年 2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组播网中 RP 状态检测方法、装置、RP 装置和组播系统	ZL201010104029.6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安全检测方法、装置和网络侧设备	ZL201010264453.7	发明专利	2010 年 8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冗余电源控制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056050.8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8 日
锐捷网络	通讯设备中的接口拓扑控制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110097783.6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协调混合无线局域网中数据传输的方法、装置和设备	ZL201110128184.6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路由转发表容量扩展实现方法、装置及交换设备	ZL201010233044.0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虚拟路由冗余协议路由器防攻击的方法和接入设备	ZL201110033440.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处理方法、出口路由设备及边界路由设备	ZL201110102197.6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电压稳定输出装置和整机中的风扇转速控制系统及方法	ZL201110351999.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多链接透明互联网络中的通信方法及设备	ZL201110302448.5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3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 FPGA 配置文件在线升级方法及装置	ZL201110310780.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IPv4 与 IPv6 的地址翻译方法、装置、系统及 ALG 设备	ZL201110338494.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接口索引建立方法、接口信息查询方法及装置	ZL201110353503.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报文丢失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367270.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分布式 Mesh 网络功率调整的方法及设备	ZL201110318344.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多链接透明传输互连网络的数据发送方法及其装置	ZL201110129040.2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IP 地址管理的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110421057.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设置在交换机中的管理板以及交换机	ZL201110423230.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逻辑接口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92697.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拥塞通告方法、装置、系统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91934.4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8 日
锐捷网络	数据速率选择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04232.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交换芯片	ZL201110105008.0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确定热备份主备倒换切换时间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110267369.5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9 日
锐捷网络	天线检测方法、检测设备和待检测设备	ZL201110342996.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 日
锐捷网络	带宽分配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110369294.1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发送方法及装置	ZL201110440971.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测量共模辐射的系统	ZL201210131475.5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域报文的转发方法、装置、路由设备和客户端	ZL201110113889.0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确定无线报文传输速率的方法及基站	ZL201110231661.1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 VPN 建立组播分发树的方法、设备和系统	ZL201110242671.5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组播报文传输方法及运营商边缘设备	ZL201110243465.6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点升级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1110358138.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测试方法及装置	ZL201110372395.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防止过滤资源耗尽的方法和网络接入设备	ZL201010613140.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均流电源电压调节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05889.6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端口自协商方法和装置	ZL201110192662.X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用于写入任意字节数据的 FIFO 的写入数据处理装置	ZL201110288030.3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内存参数配置方法、处理器及设备	ZL201110359975.X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上链聚合端口的流量均衡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110422910.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处理方法、系统和网络设备	ZL201210005672.2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010003015.5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6 日
锐捷网络	广播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系统、运营商边缘设备	ZL201110265471.1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槽位交换机	ZL201110390215.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集群模式的检测处理方法、系统和网络设备	ZL201110432452.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缓存方法及接入点	ZL201210073694.2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重新建立绑定表项的方法、装置及侦听设备	ZL201010228460.1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 VPN 组播实现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38709.1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交换机	ZL201110378259.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传输报文的方法及装置	ZL201110440932.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中断向量表被篡改的检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36759.6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路由切换的方法及装置	ZL201110268262.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9 日
锐捷网络	智能天线配置方法、智能天线系统以及无线接入设备	ZL201110458703.5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下行数据发送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16261.3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队列调度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18822.3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交换系统及其工作模式的自协商方法	ZL201210074537.3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中终端的定位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28234.0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交换系统和方法	ZL201210056381.6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时钟检测电路、时钟电路及时钟异常检测方法	ZL201210190328.5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IP 地址分配与发送方法以及无线接入器、服务器、系统	ZL201110272199.X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的方法及无线接入设备	ZL201210025720.4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接口配置方法及装置、主控中央处理器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58893.6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7 日
锐捷网络	智能天线的上行信号接收控制方法、装置及无线接入点	ZL201210092678.8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通信设备的机箱、通信设备及机柜	ZL201210115477.5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热备份方法及设备	ZL201210153211.X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的接入方法	ZL201210317300.3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3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和装置、网络设备			
锐捷网络	MAC 地址表访问控制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38493.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标签交换路径建立方法、装置及系统、以及相应设备	ZL201110390764.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中断处理方法及装置、中央处理器以及处理设备	ZL201110403605.1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通道建立方法、交换器和通信系统	ZL201210054966.4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5 日
锐捷网络	根基多点服务实现方法、装置和系统、运营商边缘设备	ZL201210174133.1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热插拔单板及功率测量的方法	ZL201210246119.8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发送数据帧的方法及装置	ZL201110382898.X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哈希数据存储方法和装置	ZL201210199209.6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终端接入方法及设备	ZL201210344677.8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报文的发送方法和设备	ZL201210304126.9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抵抗无线网络泛洪攻击的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210344628.4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POE 模块的功率分配方法和装置	ZL201210362956.7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交换芯片中的报文转发方法、交换芯片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18095.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蜂窝状密集部署网络结构及其控制方法	ZL201210174090.7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热堆叠系统中双主用设备冲突检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195913.4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伪线路建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77105.2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传输链路切换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85513.2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CFP 光模块兼容装置及方法	ZL201210286827.4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调度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335465.3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组播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210518219.1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交换设备和接口模式切换方法	ZL201210557043.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确定无线发送状态的方法、装置和无线接入点	ZL201110400066.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链路状态通告发送方法、OSPF 设备及网络系统	ZL201210415037.1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桥端口扩展网络及其拥塞控制方法、端口扩展器和控制桥	ZL201210032217.1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功率调整方法、装置和接入控制器	ZL201210173969.X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Capwap 隧道连接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210256985.5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漫游数据转发方法及无线访问接入点	ZL201210277498.7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6 日
锐捷网络	数据缓存管理装置和方法	ZL201210439622.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TCPACK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及无线网络设备	ZL201210518197.9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堆叠链路防丢包方法、装置及堆叠交换机	ZL201210085773.5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永久虚通道调度方法及装置	ZL201210290464.1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网络中的 IP 组播报文下发的方法和设备	ZL201210378063.1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AC 卡带宽的配置方法、装置及核心设备	ZL201210389901.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等价多路径表处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83390.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虚拟接入点的通信方法、装置及接入	ZL201210004448.1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6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点设备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转发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65397.8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热插拔电路、接口电路及电子设备组件	ZL201210493011.9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确定点到多点路径的方法和装置	ZL201210506634.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方法和无线接入控制器	ZL201210382538.4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调度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002152.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5 日
锐捷网络	热插拔电路、接口电路及电子设备组件	ZL201210495706.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信标报文发送速率的选择方法、装置和无线接入设备	ZL201210342969.8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设备端口故障检测及定位方法和系统	ZL201210507330.0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点的测试方法及装置、测试终端	ZL201310231753.9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9 日
锐捷网络	表项调整方法、装置和交换设备	ZL201210505630.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CAPWAP 报文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210539650.4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时钟同步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48840.2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混合接入网络资源调度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310026973.8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基于入网认证的单点登录方法、装置及认证服务器	ZL201310041648.9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方法、装置、网络设备、天线及系统	ZL201310168963.8	发明专利	2013 年 5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邻频干扰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310177149.2	发明专利	2013 年 5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加快电源下电速度的电路	ZL201310601364.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跨虚拟专用网络的指定信源组播方法、装置及	ZL201310029552.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2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网络设备			
锐捷网络	一种招呼会话重建方法及系统	ZL201210528470.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和交换机	ZL201310003560.8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EDCA 参数值确定方法及相关装置	ZL201310226373.6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7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分布式系统桥接建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81908.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的负载均衡方法和装置	ZL201310012961.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根基多点服务实现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182150.X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4 日
锐捷网络	组播流的传输方法、装置和入口边缘设备	ZL201310077894.X	发明专利	2013 年 3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方法、装置及系统、接入控制器、接入点设备	ZL201310216934.4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管理方法、装置、相关设备及系统	ZL201210163594.9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高分辨率时钟检测方法和装置	ZL201310526972.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0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USB OTG 装置、电子设备及实现 OTG 功能的方法	ZL201310396425.4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3 日
锐捷网络	电源热插拔控制电路和系统	ZL201210324822.6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组播报文处理方法、线卡及通信设备	ZL201310274312.7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接收机的干扰控制方法、接收机及设备	ZL201410267011.6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人流量统计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410495872.X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强制客户端漫游的方法、装置和接入控制器	ZL201210353617.2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SNMP 的 AC 群设备的控制方法、装置及	ZL201310252597.4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2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系统			
锐捷网络	一种PCIE硬件故障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84840.8	发明专利	2013年8月29日
锐捷网络	虚拟交换单元系统的地址确定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310209157.0	发明专利	2013年5月30日
锐捷网络	一种加法器	ZL201310213885.9	发明专利	2013年5月31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受电设备负极接地异常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39606.3	发明专利	2013年8月6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中节点与终端之间的通信方法和设备	ZL201310359315.0	发明专利	2013年8月16日
锐捷网络	多段伪线的建立方法和系统及装置	ZL201310463413.9	发明专利	2013年9月30日
锐捷网络	MAC地址的查找转发方法和装置	ZL201310505138.2	发明专利	2013年10月23日
锐捷网络	音视频传输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310632719.2	发明专利	2013年11月29日
锐捷网络	上下电控制信号的控制电路及系统	ZL201410445516.7	发明专利	2014年9月3日
锐捷网络	堆叠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310532784.8	发明专利	2013年10月31日
锐捷网络	接收灵敏度测试中应答信息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310562107.0	发明专利	2013年11月12日
锐捷网络	一种PCIE地址映射检测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71716.X	发明专利	2013年12月10日
锐捷网络	组件测试方法及装置	ZL201410054826.6	发明专利	2014年2月18日
锐捷网络	一种电子器件散热异常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410427273.4	发明专利	2014年8月27日
锐捷网络	客流数据主路径提取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05073.0	发明专利	2014年11月27日
锐捷网络	光纤通道身份标识回收处理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310538404.1	发明专利	2013年11月4日
锐捷网络	数据发送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80086.2	发明专利	2013年12月11日
锐捷网络	一种机箱	ZL201410614453.3	发明专利	2014年11月4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的配置方法及系统	ZL201310374793.9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基于分布式 PCIE 系统的线卡故障恢复方法及相关设备	ZL201310572292.1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CAPWAP 控制通道的恢复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310670822.6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中断处理装置及中断处理方法	ZL201410323056.0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接口模式自动匹配的交换设备	ZL201410349981.0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核资源的调度方法及装置	ZL201410009967.6	发明专利	2014 年 1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转发的方法和设备	ZL201410282598.8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调整增强型分布式信道访问参数值的方法及设备	ZL201410133190.4	发明专利	2014 年 4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表单适配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410333662.0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交换芯片主频的调整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435250.3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拥塞带宽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366215.5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传输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45282.8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基于堆叠系统的收敛处理方法和装置及堆叠系统	ZL201410252036.9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9 日
锐捷网络	CPE 的业务查询方法、装置及系统、ACS 和 CPE	ZL201310394495.6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广播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246499.4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5 日
锐捷网络	流媒体获取的方法及装置	ZL201410392656.2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管理设备的访问方法及相关设备	ZL201410394325.2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1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 FPGA 配置文件升级方法及系统	ZL201410394336.0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认证方法、认证服务器和认证系统	ZL201410524606.5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多核处理器的报文处理方法及多核处理器	ZL201410764673.4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DHCPv6 服务器的热备方法和装置	ZL201410428071.1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MPLS TE 链路带宽信息发布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410592140.2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接入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410264412.6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虚拟桌面图像传输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337916.6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接入装置及无线接入系统	ZL201410359004.9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互联设备预加重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网络设备	ZL201410394339.4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服务质量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410682117.2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流媒体倍速播放方法和装置	ZL201410753257.4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MPLS-TP 中线性保护状态切换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778184.4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81682.4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分布式交换机中 MAC 地址管理方法及设备	ZL201410781745.6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终端认证方法及交换机	ZL201410388955.9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包分类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45366.1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故障定位系统、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48274.9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链路故障检测	ZL201410745412.8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方法及装置			
锐捷网络	上行功率控制方法、基站及终端	ZL201410763855.X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POI 区域获取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78132.7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中站点漫游的处理方法、系统和无线接入点	ZL201410162858.8	发明专利	2014 年 4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无线网络数据发送方法及其装置	ZL201410362501.4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AP、数据发送方法以及数据接收方法	ZL201410589507.5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路由硬件表项资源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510154130.5	发明专利	2015 年 4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POE 供电方法和装置	ZL201510918448.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堆叠系统组网方法及堆叠系统	ZL201410788506.3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网络自动扩展的方法和系统	ZL201510474235.9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MPLS-TP 环网故障排除方法及装置	ZL201510887363.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TCP 拥塞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510920689.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VSU 环境下的报文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410764029.7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交互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1510208184.5	发明专利	2015 年 4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网络备份方法和系统	ZL201510208195.3	发明专利	2015 年 4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转发方法、无线接入点、无线控制器和系统	ZL201510116655.X	发明专利	2015 年 3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离线虚拟机安全管理方法和装置	ZL201510217434.1	发明专利	2015 年 4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室内地图的引导路径确定方法及装置	ZL201510967210.2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布线方法及相关设备	ZL201510915698.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供电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510484511.X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天线控制方法及天线	ZL201410767955.X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室内定位方法和装置	ZL201510288203.X	发明专利	2015 年 5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串行总线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510344618.4	发明专利	2015 年 6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及交换机	ZL201510894557.9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帧通路配置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733740.6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无线网络定位方法、接入点及定位服务器	ZL201410782194.5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主从管理板切换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510882215.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配置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410202737.1	发明专利	2014 年 5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服务质量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510930811.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410689672.8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硬件资源的访问方法及装置	ZL201510887929.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布线设备及微交换终端	ZL201510918285.1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统一资源定位符 URL 匹配的方法及装置	ZL201510794164.0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多核处理器的报文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510812357.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抑制乒乓切换的方法和移动性管理实体	ZL201510929284.7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关联终端的确定方法及相关设备	ZL201410693497.X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聚合链路中业务流非对称转发的方法、设备以及交换机	ZL201510128994.X	发明专利	2015 年 3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可视化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1510232891.8	发明专利	2015 年 5 月 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分布式架构数据通信设备及其认证方法、业务板	ZL201510872778.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处理认证报文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510923569.X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ACS 集群管理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510943717.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VLAN 实现报文二层隔离的方法、装置及交换机	ZL201510130330.7	发明专利	2015 年 3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业务卡的 IP 地址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1510961075.0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园区网用户认证计费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510936634.2	发明专利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电子笔	ZL201930743608.7	外观设计	2019 年 12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从 VLAN 网络接入 VXLAN 网络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0955085.2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1710609841.6	发明专利	2017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解调信号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0652247.5	发明专利	2017 年 8 月 2 日
锐捷网络	PoE 系统的供电功率分配方法及装置	ZL201711275198.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环路检测的方法、装置、终端设备和介质	ZL201811358727.1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从 VLAN 网络接入 VXLAN 网络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0955074.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 WLAN 设备三维部署点位图的生成方法及设备	ZL201710712626.9	发明专利	2017 年 8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文档生成方法及装置	ZL201710943649.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认证方法及装置	ZL201710971906.1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交流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判定模型建立方法及设备	ZL201711267337.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信道选择的方法、装置和无线网关	ZL201711285725.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系统资源泄露的检测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96059.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接口分配方法、板卡、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1811527983.9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适用于 PCIE 总线的数据传输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811557916.1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流量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710883850.4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无线局域网信道分配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1285612.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识别用户代理上网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85741.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双馈天线以及电子设备	ZL201811031359.X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受电端设备及受电方法	ZL201710510414.2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车载 WIFI 设备的异常检修方法及装置	ZL201710609825.7	发明专利	2017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SDN 网络的设备上 线方法及 SDN 控制器、 网络设备	ZL201711113118.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7 日
锐捷网络	基于交换机的主引擎选 举方法和装置	ZL201710765274.3	发明专利	2017 年 8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库处理方法、 装置和系统	ZL201711248294.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报文传输的方 法和装置	ZL201611133841.5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信道配置方法、车 载 AP、检测设备及无线 通信系统	ZL201710900999.9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FPGA、FPGA 处理 信息的方法、加速装置	ZL201711086045.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设备和方 法	ZL201711288346.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发送方法及二 三层网络设备	ZL201711337582.2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波导管异常的检测方法 及装置	ZL201710859408.8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标签盘存方法及设 备	ZL201711071218.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备		专利	
锐捷网络	一种译码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711071453.3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监控业务报文流量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1116797.1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构建 VXLAN 集中式多活网关的方法和设备	ZL201711187011.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TCP 连接管理方法及网关设备	ZL201711269361.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OFDM 符号的起点位置确定方法及设备	ZL201711463206.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网络的定位方法及装置	ZL201811037295.4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桥接配对的状态指示方法、装置、终端设备和介质	ZL201811046226.X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环路的检测方法	ZL201811426995.2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VTEP 的路由表维护方法及装置	ZL201811551853.9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联机分析处理的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后台设备	ZL201710986176.2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频域的频偏补偿方法及设备	ZL201711048280.3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码元同步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711071824.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获取用户体验质量的方法及服务器	ZL201711285501.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账号管理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1295912.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供电检测方法及设备	ZL201711297769.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日志写入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1810912188.5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资产定位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710864064.X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用户体验质量评估	ZL201710933787.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1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模型建立方法及设备			
锐捷网络	字段匹配方法和装置	ZL201711037783.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0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信号处理方法及 RFID 读写器	ZL201711070793.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评价应用访问过程的方法及评价服务器	ZL201711131904.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及设备	ZL201711144107.3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基于网络设备的业务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711274436.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感知认证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84108.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在无线局域网中实现无线投屏的方法和无线控制器 AC	ZL201711284804.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建立聚合链路的方法和接入设备	ZL201711285611.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会话管理方法和装置	ZL201711316822.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SDN 与非 SDN 互通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1416597.8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故障处理方法及装置、计算机装置及可读存储介质	ZL201910650894.1	发明专利	2019 年 7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光模块故障诊断和预警的方法、装置以及系统	ZL201910822924.2	发明专利	2019 年 9 月 2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神经网络识别网络需求的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710909475.6	发明专利	2017 年 9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兴趣推荐方法、装置及服务器	ZL201711086893.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测试网络传输性能的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存储介质	ZL201910026037.4	发明专利	2019 年 1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多种业务请求并发性的测试方法及装置	ZL201810903030.1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内存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811108892.1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21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标签天线	ZL201811110181.8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用于测试时钟网络延时的方法及数字通信设备	ZL201910703838.X	发明专利	2019 年 7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虚拟专用网内的报文转发方法、系统和边缘设备	ZL200710121420.5	发明专利	2007 年 9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数据通信方法和网络设备	ZL200910161759.7	发明专利	2009 年 8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服务器物理位置标记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010282762.7	发明专利	2010 年 9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处理方法、系统和运营商边缘设备	ZL201010246870.9	发明专利	2010 年 8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系统死机的处理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110208772.0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地址总线的检测方法、设备和系统	ZL201010172530.6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绑定表项生成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40992.7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基于网络处理器的 MAC 地址表的学习方法及装置	ZL201010192480.8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芯片故障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110231957.3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路由转发表项的同步方法及线卡	ZL201110160675.9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背板的测试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110229227.X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可编程控制器、时钟频率控制的方法及系统	ZL201110278692.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转发表项下发方法、装置、系统和自治系统边界路由器	ZL201110232395.4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报文转发方法、系统及路由交换机	ZL201110232354.5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私网报文传输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110272429.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数据帧发送方法及设备	ZL201110281563.9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1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伪线连通性故障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210423.2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组播报文处理方法、线卡及通信设备	ZL201110273295.6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主机冲突的检测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110283726.7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针对低速 STA 的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及接入设备	ZL201210475897.4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根基多点服务实现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68176.1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组播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79019.5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7 日
锐捷网络	地址同步方法及装置、VSU 系统、主机设备及成员设备	ZL201310375634.0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电接口兼容转换装置、以太网电接口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310412908.9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智能天线的调整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415456.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视频传输方法和装置	ZL201410695512.4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地址解析方法、系统和地址解析器	ZL201110277798.0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超宽带的标签定位方法及装置	ZL201911219801.6	发明专利	2019 年 12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静态图像的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910831832.0	发明专利	2019 年 9 月 4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RDMA 的性能测试方法及装置	ZL201910605215.9	发明专利	2019 年 7 月 5 日
锐捷网络	MAC 地址转发表的更新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811551854.3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业务流量调度的方法和装置	ZL201811547004.6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漫游切换方法、设备、网络及存储介质	ZL201811542394.8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消息跟踪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1811523768.1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1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基于 FPGA 的卷积实现方法及卷积器	ZL201811493666.X	发明专利	2018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以太网供电保护方法及装置	ZL201811452880.0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安全策略的管控方法及装置	ZL201811383801.5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基于数据中心的去堆叠适配方法及装置	ZL201811376757.5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1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频率同步方法、AP 设备、服务器及系统	ZL201811246529.6	发明专利	2018 年 10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TCP 热备份的方法和装置	ZL201811248508.8	发明专利	2018 年 10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VTEP 的转发项更新方法及 VTEP	ZL201811156568.7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基于数据中心的链路优化方法及装置	ZL201811118876.0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2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设备链路聚合方法、装置、计算装置和存储介质	ZL201811110366.9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调整 WLAN 网络帧发送功率的方法和装置	ZL201811037769.5	发明专利	2018 年 9 月 6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正交连接器和交换机	ZL201810923547.7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1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加速 LDP 会话重建方法及标签交换路由设备	ZL201810916856.1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泛洪抑制方法、VXLAN 网桥、网关及系统	ZL201810912058.1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传输方法、计算机设备、数据转接板及 SDR 平台	ZL201810912700.6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基于 SDN 的组播处理方法、控制器、交换机及系统	ZL201810876001.0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定位的方法和装置	ZL201810140757.9	发明专利	2018 年 2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端口互联适配方法、板卡及系统	ZL201711320747.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1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一种无线局域网下大数据的处理方法及设备	ZL201711294603.7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配置方法、装置和介质	ZL201711297035.6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跨网关迁移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1297780.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8 日
锐捷网络	基于 WDS 的数据传输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可读介质	ZL201711285742.3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智能床垫系统及人体生理特征数据提取方法	ZL201711286544.9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7 日
锐捷网络	一种 VPN 管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1267327.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兼容 PSE 芯片的方法及装置	ZL201711270212.1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5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广域网优化的预判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59399.5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接入设备 AP 的分组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711217882.7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动态地址不老化的方法、装置和介质	ZL201711219018.0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网络设备管理方法和装置	ZL201711181364.4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表项更新方法及装置	ZL201711183239.7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实现 QinQ 路由终结的方法、交换芯片及交换机	ZL201711166432.X	发明专利	2017 年 11 月 2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非标准供电设备、受电设备及系统	ZL201710742470.9	发明专利	2017 年 8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扩展内部集成电路总线的方法及装置	ZL200810224519.2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防止地址解析协议流量攻击的方法、单元和系统	ZL200810102059.6	发明专利	2008 年 3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热插拔控制方法与装置、业务板	ZL200810223801.9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7 日
北京锐捷	模块化设备及其主从模块连接方法	ZL200810114721.X	发明专利	2008 年 6 月 11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负载均衡控制方法、通信装置与通信系统	ZL200810222269.9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组播报文转发方法及装置	ZL200810225542.3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软件版本自协商方法及系统	ZL200810227838.9	发明专利	2008 年 12 月 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组播路由下游接口列表实现装置和方法	ZL200810102207.4	发明专利	2008 年 3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通信机箱	ZL200810113189.X	发明专利	2008 年 5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日志信息处理方法、日志服务器与通信系统	ZL200910081540.6	发明专利	2009 年 4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导轨与模块化通信设备	ZL200810227321.X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防止地址解析协议报文欺骗攻击的方法及交换机	ZL200810223071.2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网络地址转换设备及其响应地址解析协议请求的方法	ZL200810227964.4	发明专利	2008 年 12 月 3 日
北京锐捷	模块化交换机及其运行方法	ZL200910077485.3	发明专利	2009 年 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检测仿冒网络设备的方法和装置	ZL200910086973.0	发明专利	2009 年 6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地址解析协议报文的处理方法、接入设备和通信系统	ZL200810225734.4	发明专利	2008 年 1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链路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0810118941.X	发明专利	2008 年 8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IP 地址分配方法、网络设备和认证服务器	ZL200910078797.6	发明专利	2009 年 3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故障诊断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0910087571.2	发明专利	2009 年 6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交换机、生成硬件表项匹配域的方法及系统	ZL200910078447.X	发明专利	2009 年 2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数据通信系统异常检测恢复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0910091208.8	发明专利	2009 年 8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拓扑图的布局方法和系统	ZL200910236298.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MAC 地址表更新方法及装置	ZL201010145545.3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带宽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02484.5	发明专利	2008 年 3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设备堆叠方法及堆叠端口	ZL200810223536.4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7 日
北京锐捷	电源开关切换电路	ZL200810224616.1	发明专利	2008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136616.3	发明专利	2010 年 3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认证对接方法和系统	ZL200910093369.0	发明专利	2009 年 9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组播链路冗余备份方法及路由器	ZL201010143958.8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8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0910235887.1	发明专利	2009 年 10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控制令牌桶更新的方法和装置	ZL201010111110.7	发明专利	2010 年 2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背板、板卡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82754.2	发明专利	2010 年 9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避免路由黑洞的方法、装置及路由设备	ZL201010531390.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4 日
北京锐捷	镜像报文的发送方法、交换芯片及以太网路由器	ZL200910241433.5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2 日
北京锐捷	通信设备升级方法及通信设备	ZL201010172526.X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电源功率管理方法、装置及模块化设备	ZL201010266178.2	发明专利	2010 年 8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针对主备主控板切换的兼容性判断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11922.0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统一资源定位符优化审计的方法、装置和网络侧设备	ZL201110053117.2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布隆过滤器的生成、更新以及查询元素方法和装置	ZL201010142165.4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7 日
北京锐捷	系统热备处理方法、管理板和通讯设备	ZL201010168091.1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物理网络拓扑的发现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25146.8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策略路由实现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603377.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路由器标识冲突的检测方法、装置及路由设备	ZL201010614952.4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链路备份方法及装置	ZL200810222866.1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网络计费处理方法、设备、系统及服务器	ZL201010163869.X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风扇转速控制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08449.9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热插拔实现方法、热插拔系统及板卡	ZL201010511868.X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负载均衡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010560196.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报文特征处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94986.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影子用户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和系统	ZL201010034443.4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检测客户端连接状态的方法、装置以及 Radius 服务器	ZL200910092989.2	发明专利	2009 年 9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风扇调速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16939.3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主接入点、子接入点和无线网络部署系统	ZL201010533954.0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最大传输单元的学习方法、装置及路由设备	ZL201010549943.1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虚链路地址的选择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72611.3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基于光电复用端口的链路冗余备份方法与系统	ZL200810119616.5	发明专利	2008 年 9 月 4 日
北京锐捷	过电流保护装置	ZL201010177403.5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WAPI 证书更新的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010221869.0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热备份的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47261.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TCP 选项的协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59272.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虚拟路由冗余协议路由器间通信的方法和路由	ZL201010601469.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器			
北京锐捷	一种 POE 负载检测的方法及供电端设备	ZL201010134399.4	发明专利	2010 年 3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带宽的限制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78629.4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电容的冗余备份处理方法及其控制电路	ZL201010117086.8	发明专利	2010 年 3 月 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堆叠系统的合并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010159654.0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检测影子用户的数目的方法和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05276.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9 日
北京锐捷	接收芯片电路与通信系统	ZL200910078105.8	发明专利	2009 年 2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无线网络用户隔离方法、单元及设备	ZL201010133042.4	发明专利	2010 年 3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系统、认证服务器和终端设备	ZL201010189995.2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安全的上电时序控制电路系统	ZL201010518928.0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服务器及系统	ZL201010527519.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数据流传输路径的控制方法、装置和路由设备	ZL201010609271.9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热插拔模块状态检测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006800.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地址解析协议报文的处理方法、装置及接入设备	ZL201010159175.9	发明专利	2010 年 4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TCP 连接的建立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99207.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检测仿冒网络设备的方法和装置	ZL201010193295.0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010269269.1	发明专利	2010 年 8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通信接口复用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511893.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模拟产品实际使用环境	ZL201010536416.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的静电测试方法和邻近设备模拟器			
北京锐捷	无线网络安全接入方法、系统及无线控制器	ZL201010571646.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背板与板卡	ZL201110065692.4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硬件路由表管理方法、装置和通讯设备	ZL201010172305.2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6 日
北京锐捷	统一资源定位符匹配查找方法、装置和网络侧设备	ZL201010592296.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8 日
北京锐捷	工作站的移动性管理方法和网络管理服务器	ZL201010613137.6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拓扑连接器	ZL201010193305.0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信道选择方法、装置和网状网节点实体设备	ZL201010592321.7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8 日
北京锐捷	拒绝服务攻击防御方法、系统、无线接入点及无线控制器	ZL201010603369.3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协议代理检测方法和装置	ZL201110163203.9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实现无线控制器热备份的方法、装置和无线接入点设备	ZL201010602013.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策略下发处理方法、设备、服务器和系统	ZL201110129418.9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网口冗余实现方法、冗余网口装置及交换设备	ZL201110066676.7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链路的聚合处理方法、系统和无线接入点	ZL201010564382.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跨网格网络通信方法及网格节点设备	ZL201010594984.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射频指纹定位方法、系统、无线控制器及定位服务器	ZL201010595841.3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特征码失效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1110099505.4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信号传输方法、网络接口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37002.1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2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安全性处理方法、装置及处理芯片、网络设备	ZL201110245563.3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基于云策略的虚拟机管理方法、云管理服务器及云系统	ZL201110227105.7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多电源供电控制装置及其系统	ZL201110369217.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处理虚拟交换单元系统中链路故障的方法及对端设备	ZL201110202642.6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访问网络权限的控制方法、系统及客户端	ZL201110210433.6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110221016.1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3 日
北京锐捷	虚拟路由器冗余协议网络拓扑的发现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110262567.2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6 日
北京锐捷	控制电源同步上电的方法及控制设备	ZL201110281346.X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供电方法及供电控制设备	ZL201110296552.8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安全设备	ZL201110144331.9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LED 驱动电路	ZL201010033987.9	发明专利	2010 年 1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检测非法接入点设备的方法、系统及接入点设备	ZL201010564229.X	发明专利	2010 年 11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提供导航提示的软件系统及方法	ZL201110024038.9	发明专利	2011 年 1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网络健康度测试方法及系统	ZL201110042486.1	发明专利	2011 年 2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应用识别方法及设备	ZL201110177554.5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设备、系统及认证服务器	ZL201110308074.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P2P 流量识别方法、装置、设备和系统	ZL201110360161.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引擎模块、线卡、通信设备及其优雅重启的方法	ZL201110373473.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一种验证报文安全性的方法、系统以及装置	ZL201110376810.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路由确定方法及路由设备	ZL201110408494.3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节点调度优先级确定方法及装置	ZL201210031763.3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无线局域网环路防止方法及无线接入点设备	ZL201010616319.9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管理报文发送和接收方法、装置、堆叠交换机和堆叠系统	ZL201110195866.9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过滤数据库表项同步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71806.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策略路由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074314.2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监控会话流的方法及装置	ZL201110192688.4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网络监控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110275397.1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数据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310340.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攻击防御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1110391968.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资源访问控制方法、装置及相关设备	ZL201110404079.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7 日
北京锐捷	转发路径切换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421299.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网络设备的节能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210025438.6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安装程序制作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37994.5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URL 存储方法、网页过滤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187962.9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6 日
北京锐捷	组播流转发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04225.5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基于私有云计算的资源调度方法、装置和云管理服务器	ZL201110374602.X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分配缓存的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80457.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2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基于私有云计算的资源调度方法、装置和云管理服务器	ZL201110396927.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 日
北京锐捷	同步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110402599.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数据流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110415509.9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安全管理方法、认证客户端、服务器及安全管理系统	ZL201110093835.2	发明专利	2011 年 4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隧道转发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35387.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动态主机配置协议地址分配方法及服务器	ZL201110048086.1	发明专利	2011 年 2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数据读写方法、装置、存储体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94064.3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光纤通道身份标识处理方法、装置、系统及网络设备	ZL201110397163.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 日
北京锐捷	数据流量控制方法、装置及系统、网关设备、交换机设备	ZL201110421684.9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攻击的防御方法及装置、网络设备	ZL201210062417.1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PCIE 硬件故障检测的实现方法与装置	ZL201210076696.7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网络设备的认证方法、装置、系统和网络设备	ZL201210100152.X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多机热备份的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1210102119.0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9 日
北京锐捷	风扇调速控制电路及其控制方法、电子设备	ZL201010523175.2	发明专利	2010 年 10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流量控制方法、装置及出口网关设备	ZL201110432358.8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确定访问控制列表表项对应的模板的方法以及装置	ZL201210071839.5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报文处理方法、装置以及系统	ZL201210086605.8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及	ZL201210113247.5	发明	2012 年 4 月 17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网络设备		专利	
北京锐捷	多核报文转发方法、多核处理器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11933.6	发明专利	2012 年 6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110229555.X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客户端及其数据查询方法、服务端和数据查询系统	ZL201210019562.1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多端口多流的调度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210025424.4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6 日
北京锐捷	流量控制系统及方法	ZL201210030254.9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安全认证策略配置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124695.0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文件存储方法、设备、查找方法、设备和网络设备	ZL201110302214.0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8 日
北京锐捷	网络应用质量的度量方法和装置	ZL201110317456.7	发明专利	2011 年 10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MAC 地址表建立方法及运营商边缘设备	ZL201110124582.0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管理仲裁卡、机架设备及机架设备的业务管理方法	ZL201210062187.9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通道的对应连接关系的确定方法及相关连接端和系统	ZL201210107399.4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应用于 WLAN 的报文传输方法及装置、网络设备	ZL201210246020.8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基于光纤通信网络的设备切换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110198229.7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嵌入式系统内存统计方法及装置	ZL201110345205.X	发明专利	2011 年 11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链路建立方法及设备	ZL201110406551.4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加密卡故障处理方法、装置与系统	ZL201110433185.1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接入方法、系统及	ZL201110202338.1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认证服务器			
北京锐捷	用户配置方法和装置、通信方法和装置、网络管理站	ZL201210103628.5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WEB 访问处理方法、网络设备及通信系统	ZL201210248800.6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处理报文的方法及装置	ZL201210256444.2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测试方法和装置	ZL201210295730.X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过滤表项安装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350941.9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报文转发方法、系统、网络设备和防火墙线卡	ZL201110399450.9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报文转发方法、装置以及系统	ZL201210003852.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6 日
北京锐捷	组播转发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028817.0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报文转发方法、装置和通讯设备	ZL201210098006.8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5 日
北京锐捷	网页分类方法及设备	ZL201210287317.9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WLAN 的接入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210298809.8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显示信息的方法及设备	ZL201210031649.0	发明专利	2012 年 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控制代理上网服务的方法、装置及客户端	ZL201210312463.2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介质访问控制地址更新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210369959.3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带宽测量方法、装置和网关设备	ZL201310031918.8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基于多核处理器的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251995.X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异步传输模式逻辑设计仿真方法、平台及设备	ZL201210306450.4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报文解析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210458111.8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14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获知报文所属进程的方法、访问控制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110415519.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web 认证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210063760.8	发明专利	2012 年 3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路径切换方法、装置、系统和网络设备	ZL201210107224.3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设备访问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210122711.7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远程实验接入装置及方法	ZL201210438923.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基于温度变化动态调整时序的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24511.4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7 日
北京锐捷	用户数据同步方法、无线控制器及网管设备	ZL201210153184.6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上行数据包发送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256927.2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审计外发信息的方法及装置	ZL201210413912.2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报文检测扫描方法、装置及网络安全设备	ZL201210541374.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聚合链路自适应流量负载均衡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51717.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会话流老化方法及装置	ZL201210587617.9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缓冲区数的调整方法和装置	ZL201210300979.5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和网络出口设备	ZL201210553033.X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数据并发下载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264649.5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隧道转发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345532.X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ARP 信息表项更新方法及装置	ZL201210374551.5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时钟校正的方法和装置	ZL201210401938.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1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网络流量的审计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591000.4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检测包含 Cookie 信息的信息的方法及相关装置	ZL201310030118.4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服务器证书更新方法及服务器	ZL201210530116.7	发明专利	2012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FTP 文件上传、下载方法及装置	ZL201210316535.0	发明专利	2012 年 8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双机备份的组网系统及报文传输方法	ZL201110428107.2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速率调整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173116.6	发明专利	2012 年 5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防止认证用户通过代理逃费的方法、装置和认证客户端	ZL201210330752.5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7 日
北京锐捷	拥塞确定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310038650.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拓扑的发现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310231307.8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访问三态内容寻址存储器的方法及装置	ZL201210479307.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自动识别服务器与接入交换机的邻接关系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59502.9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报文转发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210258426.8	发明专利	2012 年 7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选路的处理方法和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204127.0	发明专利	2013 年 5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应用流量特征库的建立方法和装置、网络设备	ZL201310252985.2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在线视频文件的缓存索引方法和缓存服务器	ZL201210326219.1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5 日
北京锐捷	安全联盟协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233561.1	发明专利	2013 年 6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因特网安全协议隧道建立方法和装置	ZL201310300665.X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会话流老化方法及装置	ZL201310308858.X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WEB 缓存置换方法及装	ZL201310370226.6	发明	2013 年 8 月 22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置、HTTP 代理服务器		专利	
北京锐捷	网络设备防攻击的方法和装置、网络设备	ZL201310303688.6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主备用进程间的同步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310320362.4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电子配线架系统	ZL201310462955.4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DHCP 服务器的备份系统、方法及设备	ZL201310473489.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0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MAC 地址学习方法及装置	ZL201310538075.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单纤双向光模块、通信设备及连接错误检测方法	ZL201410218587.3	发明专利	2014 年 5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运行网络设备中软件系统的方法和网络设备	ZL201310199023.5	发明专利	2013 年 5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业务访问方法、加速客户端、加速服务端及系统	ZL201310664889.9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检测 DHCP 攻击源的方法和装置	ZL201310421264.X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内网地址记录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36988.6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2 日
北京锐捷	应用识别验证方法及装置	ZL201310456151.3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用户认证方法、SSL VPN 服务器及 SSL VPN 系统	ZL201310334684.4	发明专利	2013 年 8 月 2 日
北京锐捷	数据流传输性能的测试方法、服务器及测试系统	ZL201310438751.7	发明专利	2013 年 9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应用客户端、应用服务器及认证服务器	ZL201310688020.8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流量异常原因通知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210377834.5	发明专利	2012 年 10 月 8 日
北京锐捷	客户端证书认证方法、服务器和客户端	ZL201310311726.2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网络配置的处理方法和装置以及通信系统	ZL201310652734.3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一种自动调整光标位置的方法、装置及移动终端	ZL201310683035.5	发明专利	2013 年 12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组网实现方法及装置	ZL201410236394.0	发明专利	2014 年 5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设备面板生成方法和装置	ZL201310589465.0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防止 ARP 欺骗的方法、装置及网络接入服务器	ZL201410256080.7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缓存方法、装置及代理服务器	ZL201410350562.9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接口表项的处理方法和装置及系统	ZL201310566515.3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散热装置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510686302.3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磁盘访问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46316.5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任务异常的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410540133.8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集成电路的温度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510583866.4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远程控制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410450120.1	发明专利	2014 年 9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电源适配器及适配电源的方法	ZL201510564214.6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7 日
北京锐捷	时钟校准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1310597172.7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终端漫游认证的方法及装置	ZL201410302924.7	发明专利	2014 年 6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初始化端口的方法及装置	ZL201410601600.3	发明专利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数据分块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ZL201310616966.3	发明专利	2013 年 11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腐蚀检测装置及方法	ZL201510524401.1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配置 URL 的方法、CPE 及系统	ZL201410339285.1	发明专利	2014 年 7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防火墙流表备份方法、防火墙及防火墙系统	ZL201410784814.9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6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用于 WLAN 内组播视频传输的控制方法、控制设备及传输系统	ZL201510523888.1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基于网络接入安全设备的认证方法及装置	ZL201510645243.5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基于 AP 优化 TCP 连接的方法、AP 和系统	ZL201510686371.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认证方法和系统	ZL201510536318.6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VSU 系统中双主用设备冲突检测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510634825.3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OFDM 系统中的符号定时同步方法及装置	ZL201510624702.1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用于实现 IPv6 前缀分配的装置及方法	ZL201510655681.X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用户下线方法及系统	ZL201510657301.6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VXLAN VTEP 邻接学习的方法及装置	ZL201510665053.X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连接交换机与接入点 AP 的适配器和网络通信系统	ZL201510622423.1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流量控制方法、装置及交换机	ZL201510728505.4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AP 独立模式下的终端漫游方法及 AP	ZL201510509235.8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防攻击的报文转发方法和系统	ZL201510511526.0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基于虚拟化技术的图形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67614.2	发明专利	2014 年 12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设备软件启动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510263863.2	发明专利	2015 年 5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络设备的路由选路方法及装置	ZL201510593920.3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网页访问控制方法、网关	ZL201410392574.8	发明专利	2014 年 8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无线认证方法及网络设备	ZL201510516238.4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聚合链路的流量分	ZL201510574212.5	发明专利	2015 年 9 月 1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配方法和接入设备			
北京锐捷	设备中进行初始配置的方法及装置	ZL201510740557.3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4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故障处理方法及服务提供商的边缘设备	ZL201510684402.2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服务链引流方法和装置	ZL201610141619.3	发明专利	2016 年 3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嵌入蓝牙功能的无线接入方法和系统	ZL201610136737.5	发明专利	2016 年 3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使接入终端 STA 接入无线局域网的方法和无线控制器	ZL201710243303.X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轨道交通链路切换的方法和系统	ZL201710310731.X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防止 IP 地址冒用的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510738238.9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确定接入共享主机方法及装置	ZL201610127869.1	发明专利	2016 年 3 月 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远程显示的控制方法及设备	ZL201610164719.8	发明专利	2016 年 3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控制无线终端无缝漫游的方法和无线接入点	ZL201710291772.9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基于网络设备的端口镜像实现方法及装置	ZL201710269876.X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无线网络自适应组网方法和系统	ZL201710456346.6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控制器 AC 间漫游的实现方法和装置	ZL201710461321.5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电源适配器故障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710119257.2	发明专利	2017 年 3 月 2 日
北京锐捷	并行流量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1710484005.X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定向天线的采集配置方法及装置	ZL201710431964.5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信道扫描配置方法及装置	ZL201710269808.3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基于 wlan 的无无线限	ZL201710311640.8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速方法及系统			
北京锐捷	一种在 WLAN 网络中进行移动终端定位的方法和无线控制器	ZL201710328623.5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缓存管理方法、装置及现场可编程门阵列	ZL201710364480.3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大二层网络中实现终端 STA 漫游的方法和系统	ZL201710456683.5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安全域访问控制方法、系统及装置、安全域网关	ZL201010611993.8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网络地址转换 NAT 的方法及装置	ZL201510530655.4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全向天线及辐射角度切换方法	ZL201810575983.X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分配信道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0247882.5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终端接入控制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0291642.5	发明专利	2017 年 4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网络中定位标签的方法和主基站	ZL201710484616.4	发明专利	2017 年 6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路由器	ZL202030102422.6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实现链路负载均衡的方法和装置	ZL201710303697.3	发明专利	2017 年 5 月 3 日
北京锐捷	基于室内定位系统的定位方法及装置	ZL201810486150.6	发明专利	2018 年 5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车载通信设备异常行为检测方法、电子设备及系统	ZL201810581987.9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背光模组驱动电路、显示装置、及控制方法	ZL201910440821.X	发明专利	2019 年 5 月 2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UHF RFID 阅读器天线及切换方法	ZL201910449809.5	发明专利	2019 年 5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测量发射器和接收器之间距离的方法和装	ZL201910204519.4	发明专利	2019 年 3 月 18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置			
北京锐捷	一种 UHF RFID 阅读器 天线及切换方法	ZL201910449792.3	发明 专利	2019 年 5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配置恢复方法及装 置	ZL201810649229.6	发明 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双工模式匹配方法与装 置、通信系统	ZL200810118636.0	发明 专利	2008 年 8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可堆叠交换机、交换机 堆叠系统与线缆热插拔 方法	ZL200910090419.X	发明 专利	2009 年 8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供电系统配置方法、装 置及系统	ZL200810116940.1	发明 专利	2008 年 7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二层虚拟专用网中的隧 道建立方法、装置、系 统和设备	ZL201010234993.0	发明 专利	2010 年 7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管理板、双机备份系统 及方法	ZL200910087299.8	发明 专利	2009 年 6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总线系统、对低速总线 设备进行读写操作的方 法及装置	ZL201010235902.5	发明 专利	2010 年 7 月 21 日
北京锐捷	多协议标签交换网络中 实现路由汇聚的方法及 路由设备	ZL201010282764.6	发明 专利	2010 年 9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数据流的检测处理方 法、中央处理器及交换 机	ZL200810114367.0	发明 专利	2008 年 6 月 4 日
北京锐捷	网络设备的电源管理方 法、系统和网络设备	ZL201010248340.8	发明 专利	2010 年 8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建立路由表的方法和装 置及报文转发方法和装 置	ZL201010284645.4	发明 专利	2010 年 9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组播数据流的传播 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84734.9	发明 专利	2010 年 9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流表表项的创建方 法、查询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42569.0	发明 专利	2010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报文发送方法及装 置	ZL201010266135.4	发明 专利	2010 年 8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心跳检测方法及网络设 备	ZL201110124490.2	发明 专利	2011 年 5 月 1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三态内容寻址存储器规则存储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66640.6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数据中心桥接参数配置方法、系统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85766.5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地址状态处理方法、系统和网络节点	ZL201010290829.1	发明专利	2010 年 9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远程认证方法、系统、代理组件和认证服务器	ZL201110228910.1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自动化测试方法和装置	ZL201110222217.3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4 日
北京锐捷	磁盘管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276182.1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以太网供电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52619.0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负载均衡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110254786.6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检测堆叠聚合链路连线错误的方法和装置	ZL201110141922.0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爬虫种子获取方法与设备及爬虫爬取方法与设备	ZL201110232595.X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网络拓扑发现方法、装置、系统和网络管理服务	ZL201110288687.X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多线程数据调度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86909.X	发明专利	2010 年 9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限制用户访问的方法和装置	ZL201110157982.1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3 日
北京锐捷	硬件表项安装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88529.7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多链路流量重分配的方法和装置	ZL201110141942.8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发送间隔调整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110287863.8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时钟相位差测量方法及设备	ZL201110224568.8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5 日
北京锐捷	DHCP 中继器支持动态多网段地址分配的方法和装置	ZL201110227099.5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9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组播分发树切换方法、装置、系统、源设备和目的设备	ZL201110240517.4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测试时钟装置及测试方法	ZL201110138637.3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26 日
北京锐捷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88179.4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6 日
北京锐捷	删除残留客户端信息的方法、系统及认证服务器	ZL201010242810.X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旁路保护装置及方法	ZL201110196562.4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数据同步方法及系统	ZL201110175098.0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进程上下文保存、篡改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1110260699.1	发明专利	2011 年 9 月 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路由创建方法、转发芯片及三层交换机	ZL200810117742.7	发明专利	2008 年 8 月 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多链路报文发送方法、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0910090015.0	发明专利	2009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交互式黑板	ZL202130125634.0	外观设计	2021 年 3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交互式黑板	ZL202130125704.2	外观设计	2021 年 3 月 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图像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2010425545.2	发明专利	2020 年 5 月 19 日
北京锐捷	一种 UHF RFID 阅读器天线及切换方法	ZL201910449749.7	发明专利	2019 年 5 月 28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在无线局域网中进行分布式计算的方法和装置	ZL201810693913.4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配置信息发送方法及装置	ZL201810652813.7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递归路由的切换方法、路由器、交换机及电子设备	ZL201810614666.4	发明专利	2018 年 6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一种提高无线接入可靠性的方法和接入管理服务器	ZL201810516505.1	发明专利	2018 年 5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组播业务处理方法及 AP	ZL201810516780.3	发明专利	2018 年 5 月 2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上海锐山	一种网络设备的兼容方法及转发服务器	ZL201410635681.9	发明专利	2014 年 11 月 5 日
上海锐山	报文的认证处理方法及装置、认证服务器	ZL200910242082.X	发明专利	2009 年 12 月 4 日
上海锐山	客户端状态识别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010235911.4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21 日
上海锐山	基于 WEB 认证的路由方法、认证请求接收设备及认证系统	ZL201010591474.X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16 日
上海锐山	认证方法、客户端、服务器、直通服务器及认证系统	ZL201010606479.5	发明专利	2010 年 12 月 24 日
上海锐山	一种 Portal 认证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ZL201110078196.2	发明专利	2011 年 3 月 30 日
上海锐山	日志解析方法及日志解析节点设备	ZL201110125560.6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6 日
上海锐山	一种分布式缓存的控制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110207379.X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22 日
上海锐山	数据复制方法、数据恢复方法及装置	ZL201210127660.7	发明专利	2012 年 4 月 26 日
上海锐山	网络切换方法、系统及接入设备、认证服务器	ZL201010184964.8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0 日
上海锐山	网络配置信息的配置方法、系统、客户端及认证服务器	ZL201110230254.9	发明专利	2011 年 8 月 11 日
上海锐山	日志模拟生成方法、装置和服务器	ZL201210003977.X	发明专利	2012 年 1 月 6 日
上海锐山	Web 认证方法、用于 web 认证的客户端及接入层设备	ZL201110427473.6	发明专利	2011 年 12 月 19 日
上海锐山	业务数据同步方法、恢复方法及装置和网络设备	ZL201210361113.5	发明专利	2012 年 9 月 25 日
上海锐山	网络接入认证方法、装置及系统、认证服务器	ZL201310284900.9	发明专利	2013 年 7 月 8 日
上海锐山	基于二维码的认证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1310507099.X	发明专利	2013 年 10 月 24 日
苏州锐捷	一种轨道交通网络防止环路的方法及设备	ZL201510725329.9	发明专利	2015 年 10 月 29 日
苏州锐捷	一种终端类型识别方法	ZL201610077453.3	发明	2016 年 2 月 3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及装置		专利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 40 项专利尚未缴纳年费，具体如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METHOD AND APPARATUS FOR UPDATING TABLE ENTRIES OF A TERNARY CONTENT ADDRESSABLE MEMORY	US8527694B2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路由更新方法、装置及相关设备	ZL201110200671.9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读/写处理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1110191979.1	发明专利	2011 年 7 月 8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上点对点协议会话建立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110179107.3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网络设备硬件测试启动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64956.1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地址过滤表生成方法及装置、以太网接收方法及装置	ZL201110164980.5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连接件、网口板、主板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54022.X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8 日
锐捷网络	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通讯设备	ZL201110151519.6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7 日
锐捷网络	数据传输处理方法、装置和设备接口	ZL201110149950.7	发明专利	2011 年 6 月 2 日
锐捷网络	现场可编程门阵列仿真方法及装置	ZL201110136504.2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24 日
锐捷网络	无线接入设备的布设方法、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25680.6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控制物理层芯片的方法及控制电路	ZL201110122989.X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根基多点服务实现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20270.2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多电源系统和电源故障处理方法	ZL201110115636.7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5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锐捷网络	以太网根基多点服务实现方法、系统、装置及网络设备	ZL201110113995.9	发明专利	2011 年 5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实现主用设备与备用设备同步的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010215917.5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一种内存管理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13298.6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一种控制路由设备接口状态的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05038.4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1 日
锐捷网络	一种状态机的实现方法及装置	ZL201010193439.2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4 日
锐捷网络	一种链路状态通告信息交互方法和 OSPF 设备	ZL200910150706.5	发明专利	2009 年 6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异构应用系统之间的数据同步方法及应用系统	ZL200910138492.X	发明专利	2009 年 5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一种调整线宽的方法及装置	ZL200910137541.8	发明专利	2009 年 5 月 5 日
北京锐捷	组播报文处理方法、装置和设备	ZL201010229238.3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9 日
北京锐捷	基于生成树协议的无线网络通信方法、系统及装置	ZL201010229265.0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9 日
北京锐捷	无线控制器的切换方法、系统及设备	ZL201010226059.4	发明专利	2010 年 7 月 6 日
北京锐捷	无线局域网接入方法、设备及系统与无线接入点	ZL201010221863.3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布隆过滤器的元素增加、删除方法以及布隆过滤器	ZL201010216947.8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一种策略路由测试方法、系统及路由设备	ZL201010205926.6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以太网接口电路	ZL201010205928.5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三态内容寻址存储器的表项更新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05047.3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动态调整无线接入点覆盖范围的方法及装置	ZL201010203420.1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0 日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北京锐捷	组播流转发方法及路由设备	ZL201010195698.9	发明专利	2010 年 6 月 1 日
北京锐捷	无线接入点工作信道选择方法及装置	ZL201010190619.5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扩展数据库存储空间的方法及装置、服务器	ZL201010168689.0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5 日
北京锐捷	流量控制方法、装置及设备	ZL201010168657.0	发明专利	2010 年 5 月 4 日
北京锐捷	安全控制方法与交换机	ZL200910085845.4	发明专利	2009 年 6 月 1 日
北京锐捷	一种实现进程支持的方法、装置和多线程系统	ZL200910084359.0	发明专利	2009 年 5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一种链路监测方法及装置	ZL200810115736.8	发明专利	2008 年 6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一种以太环网链路恢复检测方法以及以太环网主交换机	ZL200810115524.X	发明专利	2008 年 6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输出访问控制方法与输出访问控制装置	ZL200810105967.0	发明专利	2008 年 5 月 6 日

附件三：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已注册的商标权的情况具体如下：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11947463	9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16431	42	201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16432	41	2014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12916433	38	201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16434	37	2014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12916436	9	2014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12930418	41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30419	38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30420	37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30901	16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锐捷网络		12930902	9	2015 年 3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13690032	42	2015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
锐捷网络		13690033	41	2015 年 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14713455	11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14713456	9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Moli	14713457	11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Moli	14713458	9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16935303	9	2017年2月21日至2027年2月20日
锐捷网络		21034218	42	2017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21034220	38	2017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21034221	37	2017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21034222	16	2017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21034223	9	2017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诺客	25494308	42	2018年7月21日至2028年7月20日
锐捷网络		25518891	20	2018年7月21日至2028年7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81	1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85	2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87	4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锐捷网络		25955889	6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91	7	2019年2月7日至2029年2月6日
锐捷网络		25955893	8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95	9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97	10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899	12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01	13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03	18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25955905	23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锐捷网络		25955906	24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08	26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锐捷网络		25955910	28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锐捷网络		25955912	31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锐捷网络		25955916	34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锐捷网络		25955919	36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21	38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25955923	39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25	40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27	42	2018年9月14日至2028年9月13日
锐捷网络		25955929	43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25955931	44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锐捷网络		25955933	45	2018年11月21日至2028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econet	30620121	42	2019年5月21日至2029年5月20日
锐捷网络	econet	30620124	37	2019年6月28日至2029年6月27日
锐捷网络	econet	30620125	16	2019年5月7日至2029年5月6日
锐捷网络	易网络	30620129	42	2019年6月28日至2029年6月27日
锐捷网络	易网络	30620130	41	2019年3月28日至2029年3月27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30620132	37	2019年6月28日至2029年6月27日
锐捷网络		30620133	16	2019年3月28日至2029年3月27日
锐捷网络		37854584	9	2020年4月7日至2030年4月6日
锐捷网络	锐捷·睿易	39603394	35	2020年4月14日至2030年4月13日
锐捷网络		40910447	11,20,36-38,41	2020年4月21日至2030年4月20日
锐捷网络	RUIJIE	4483011	41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锐捷网络	RUIJIE	4483012	42	2018年9月28日至2028年9月27日
锐捷网络		4512951	41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4512952	37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4512953	9	2017年11月21日至2027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4512954	9	2017年11月21日至2027年11月20日
锐捷网络		4512955	37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4512956	42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4512957	42	2018年9月7日至2028年9月6日
锐捷网络		4636617	42	2018年12月21日至2028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4636618	9	2018年5月14日至2028年5月13日
锐捷网络		4636671	37	2018年12月21日至2028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4636672	37	2020年1月14日至2030年1月13日
锐捷网络		4636723	37	2018年12月21日至2028年12月20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RayGem	5822787	37	2020年2月7日至2030年2月6日
锐捷网络	RayGem	5822788	38	2020年1月28日至2030年1月27日
锐捷网络	RayGem	5822789	41	2020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7日
锐捷网络	RayGem	5822790	42	2020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7日
锐捷网络	RaygemNetworks	5822791	37	2020年2月7日至2030年2月6日
锐捷网络	RaygemNetworks	5822792	9	2019年10月14日至2029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RayGem	5822793	9	2019年10月14日至2029年10月13日
锐捷网络		6992830	9	2020年9月21日至2030年9月20日
锐捷网络		7230792	37	2020年10月7日至2030年10月6日
锐捷网络		7230793	38	2020年10月7日至2030年10月6日
锐捷网络		7540957	9	2013年8月7日至2023年8月6日
锐捷网络		7540959	42	2020年12月21日至2030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7540960	37	2020年12月7日至2030年12月6日
锐捷网络		7540961	41	2020年12月21日至2030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锐捷·睿易	28966290	9	2018年12月21日至2028年12月20日
锐捷网络		46557354	9	2021年1月28日至2031年1月27日
锐捷网络	 锐捷 睿易	40792615	20	2020年11月28日至2030年11月27日
锐捷网络		40231141	9	2020年11月7日至2030年11月6日
锐捷网络		40982699	20	2020年11月28日至2030年11月27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Reyee	46567422	9	2021年1月21日至2031年1月20日
锐捷网络	睿易	40909867	20,37	2020年10月21日至2030年10月20日
北京锐捷	微哨	14533022	9	2015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
北京锐捷	微哨	14533021	35	2015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
北京锐捷	微哨	14533020	38	2015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
北京锐捷	微哨	14533019	42	2015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
北京锐捷	微哨	14533018	45	2015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
北京锐捷	Whistle 微哨	14308016	38	2015年5月28日至2025年5月27日
北京锐捷	Whistle 微哨	14308014	45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4308013	9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4308012	35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4308011	38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4308010	42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4308009	45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北京锐捷		12453695	45	2015年3月21日至2025年3月20日
北京锐捷	RAIL	11358658	42	2015年1月28日至2025年1月27日
北京锐捷	Kaynet	6489942	41	2020年9月7日至2030年9月6日
北京锐捷	Kaynet	6489941	37	2020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7日
锐捷网络	Ruijie	459755	16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95163	9,16	2017年5月5日至2027年5月5日
锐捷网络		95162	37,38,41,42	2017年5月5日至2027年5月6日
锐捷网络		P354511	9	2016年8月11日至2031年8月11日
锐捷网络		FTM/6266/2018	9,37,38,41,42	2017年1月11日至2024年1月11日
锐捷网络		459758	9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锐捷网络		459757	37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锐捷网络		459759	38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锐捷网络		459752	41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锐捷网络		459754	42	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6日
锐捷网络		25839501	9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25839601	16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25839801	37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25840001	38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25840101	41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25840301	42	2017年5月17日至2027年5月17日
锐捷网络	睿易易网络	40974275	11,20,36,37,38,41	2020年7月7日至2030年7月6日
锐捷网络	睿网络	40926151	20	2020年6月28日至2030年6月27日
锐捷网络	锐捷·睿易	40004340	9	2020年3月14日至2030年3月13日
锐捷网络		840579616	9	2016年4月19日至2026年4月19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KH/65728/17	9	2016年11月25日至2026年11月25日
锐捷网络		198666	9	2016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2日
锐捷网络		198668	37	2016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2日
锐捷网络		198669	38	2016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2日
锐捷网络		198671	42	2016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2日
锐捷网络		181110755	9,16,37,38,42	2016年8月19日至2026年8月18日
锐捷网络		2574619	9	2013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2日
锐捷网络		TMA1040072	9,37,38,41,42	2019年7月11日至2029年7月11日
锐捷网络		5717951	9,16,41	2019年4月2日至2029年4月2日
锐捷网络		5791174	37,38,42	2019年7月2日至2029年7月2日
锐捷网络		259630	9	2016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
锐捷网络		259631	38	2016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
锐捷网络		333815	9	2020年8月11日至2030年8月11日
锐捷网络		1809992	9	201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7日
锐捷网络		N/077138	9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
锐捷网络		N/077139	16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
锐捷网络		N/077140	37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
锐捷网络		N/077141	38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
锐捷网络		N/077142	41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续展中）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N/077143	42	2014年2月13日至2028年2月13日
锐捷网络		N/170221	9	2020年11月12日至2027年11月12日
锐捷网络		523092	9	2013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5日
锐捷网络		608124	16,37,38,41,42	2016年5月4日至2026年5月4日
锐捷网络		785161	9	2020年6月2日至2030年6月2日
锐捷网络		4/2016/00014300	9	2017年3月16日至2027年3月16日
锐捷网络		539367	9,16,37,38,41,42	2016年11月23日至2026年11月23日
锐捷网络		45-0071743	9,16,37,38,41,42	2017年2月20日至2027年2月20日
锐捷网络		39103	9	2017年9月28日至2027年9月28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3	9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4	16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5	37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6	38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7	41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1051898	42	2011年6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3056971	9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锐捷网络		2013056972	16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锐捷网络		2013056973	37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锐捷网络		2013056974	38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2013056975	41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锐捷网络		2013056976	42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6日
锐捷网络		40-0017647	9,16,37,38,41,42	2017年5月3日至2027年5月3日
锐捷网络		00017405	9,16,37,38,41,42	2017年8月9日至2027年8月9日
锐捷网络		1790147	9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794815	38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794819	37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794820	16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794821	41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794822	42	2017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9日
锐捷网络		15682081	9,16,37,38,41,42	2016年7月21日至2026年7月21日
锐捷网络		5963250	9,16,37,38,41,42	2017年7月14日至2027年7月14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4	9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5	16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6	37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7	38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8	41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37023469	42	2016年7月25日至2026年4月1日
锐捷网络		1442001040	9	2020年8月24日至2030年5月5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01617648	9	2014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锐捷网络		01671616	37	201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01671637	38	201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01671735	41	201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01671777	42	201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
锐捷网络		01678875	16	2014年12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
锐捷网络		201658921	9,16,37,38,41,42	2016年7月14日至2026年7月14日
锐捷网络		301959210	9,16,37,38,41,42	2011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8日
锐捷网络		302672875	9,16,37,38,41,42	2013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5日
锐捷网络		T1311237J	9	2013年7月12日至2023年7月11日
锐捷网络		1055270	9	201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7日
锐捷网络		1065726	16,37,38,41,42	2017年5月3日至2027年5月3日
锐捷网络		214427	9	2013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9日
锐捷网络		241301	9,16,37,38,41,42	2012年9月29日至2022年9月29日
锐捷网络		IDM000493480	9	2013年7月18日至2023年7月18日
锐捷网络		UK00003228192	9,16,37,38,41,42	2017年5月2日至2027年5月2日
锐捷网络		255784	9	2014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8日
锐捷网络		1263949	9,16,37,38,41,42	2017年11月21日至2027年11月21日
锐捷网络		1557675	9	2020年7月8日至2030年7月8日

商标权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型	有效期限
锐捷网络		305287573	9	2020年5月29日至2030年5月28日
锐捷网络		2016-0835	9,16,37,38,41,42	2016年5月10日至2026年5月10日
锐捷网络		UK00915682081	9,16,37,38,41,42	2016年11月14日至2026年7月21日
锐捷网络		018362991	9,42	2020年12月23日至2030年12月23日
锐捷网络		018362995	9,42	2020年12月23日至2030年12月23日
锐捷网络		018389128	9,16,37,41,42	2021年2月3日至2031年2月3日
锐捷网络		018389129	9	2021年2月3日至2031年2月3日

附件四：锐捷网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拥有软件著作权的情况具体如下：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07SR07271	锐捷 RG-LIMP 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2.0[简称：RG-LIMP]	原始取得	2007 年 1 月 8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7SR08781	锐捷 RGOS 网络操作系统[简称：RGOS]V10.1	原始取得	2007 年 4 月 15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8SR13999	RG-SAM 安全计费管理系统[简称：RG-SAM]V3.0	原始取得	2008 年 5 月 1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8SR16861	RGOS 网络操作系统[简称：RGOS]V10.2	原始取得	2008 年 1 月 30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8SR16938	RG-SMP 安全管理平台软件[简称：RG-SMP]V1.65	原始取得	2008 年 3 月 15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8SR16939	RG-SU 安全客户端软件[简称：RG-SU]V3.30	原始取得	2008 年 3 月 10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9SR01218	RG-eLog 锐捷日志系统[简称：RG-eLog]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10 月 16 日	无
锐捷网络	2009SR022513	RG-SNC 智能网络指挥官[简称：RG-SNC]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2 月 23 日	2009 年 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22948	RGOS 网络操作系统[简称：RGOS]V10.3（3）	原始取得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4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22512	锐捷网络入侵检测系统[简称：RG-IDS]V7.0	原始取得	2008 年 3 月 15 日	2008 年 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29582	锐捷网络防火墙软件[简称：RG-WALL]V5.0	原始取得	2008 年 12 月 10 日	2008 年 10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29584	RG-SMP 安全管理平台软件[简称：RG-SMP]V2.20	原始取得	2008 年 6 月 10 日	2008 年 5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28868	RG-IPC 身份策略中心[简称：RG-IPC]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32886	锐捷协议分析教学系统[简称：RG-PATS]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9 月 11 日	2008 年 9 月 4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09SR035953	锐捷路由器操作系统[简称: RGOS]V9.15	原始取得	2008 年 12 月 25 日	2008 年 12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2016SR220822	锐捷路由器产品软件平台[简称: RSP]V1.0	受让取得	2009 年 1 月 30 日	2009 年 1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43536	RIIL 系统[简称: RIIL]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4 月 22 日	2009 年 3 月 22 日
锐捷网络	2009SR047322	锐捷网络应用控制引擎系统[简称: RG-ACE]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5 月 15 日	2008 年 4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13424	锐捷网络访问门户系统[简称: RG-ePortal]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0 月 1 日	2009 年 9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20479	RG-i.Sec 信息安全实验中心软件[简称: RG-i.Sec]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9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24890	RG-EG 易网关软件[简称: RG-EG]V10.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1 日	2009 年 10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24885	RG-NPE 网络出口引擎系统[简称: RG-NPE]V10.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2 月 15 日	2009 年 12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16186	锐捷无线产品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WMP]V1.X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15 日	2009 年 10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38273	锐捷 WebGuard 应用保护系统[简称: RG-WG]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8 月 15 日	2009 年 7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0SR034839	联邦实验领航系统[简称: RG-DLN]V1.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 月 29 日	2010 年 1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2011SR000673	锐捷云虚拟实验平台软件[简称: RG-CVM]V1.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1 月 1 日	2010 年 10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2SR050860	锐捷易安全系统 RG-ESS 系统[简称: RG-ESS]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2 月 8 日	2009 年 11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12SR067394	锐捷安全代理 RG-SA 软件[简称: RG-SA]V1	受让取得	2010 年 4 月 8 日	2010 年 3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2SR067393	锐捷单点登录 RG-SSO 软件[简称: RG-SSO]V1	受让取得	2010 年 10 月 8 日	2010 年 8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2013SR058531	锐捷网络虚拟化网络操作系统[简称: RVNO]11.0(1c2)	原始取得	2013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3 月 29 日
锐捷网络 北京锐捷	2014SR100096	锐捷云主机操作系统软件[简称: RCDOS]V1.0	受让取得	2012 年 11 月 1 日	2012 年 9 月 15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14SR118979	锐捷云课堂集中管理中心软件[简称：RG-RCC Center]V1	原始取得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4 月 3 日
锐捷网络	2014SR118962	锐捷云终端操作系统软件[简称：RainOS]V1	原始取得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4 月 3 日
锐捷网络	2014SR118956	锐捷教学管理软件[简称：RG-ClassManager]V2	原始取得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15SR082323	锐捷网络操作系统[简称：RGOS]V10	原始取得	2007 年 4 月 15 日	2007 年 2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5SR082315	锐捷网络操作系统[简称：RGOS]V11	原始取得	2013 年 3 月 15 日	2013 年 1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5SR099227	RG-MCP 营销云平台[简称：MCP]V1	原始取得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14 年 10 月 17 日
锐捷网络	2016SR135567	锐捷网络接入产品管理软件[简称：AMS]2.4	原始取得	2004 年 6 月 1 日	2004 年 4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6SR131652	锐捷网络骨干产品管理软件[简称：BMS]2.1	原始取得	2004 年 8 月 6 日	2004 年 7 月 4 日
锐捷网络	2016SR131700	锐捷网络汇聚产品管理软件[简称：DMS]2.4	原始取得	2004 年 9 月 15 日	2004 年 8 月 12 日
锐捷网络	2016SR139876	RG-LIC-WS 无线控制器网元扩展许可证软件[简称：RG-LIC-WS]V1.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6SR240869	RG-WSO WIFI 自助运营平台[简称：WSO]V1	原始取得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6 年 6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6SR324833	RG-ONC 锐捷网络 SDN 控制器软件[简称：RG-ONC]2.0.0	原始取得	无	2015 年 7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16SR354284	RG-RCP 锐捷云平台[简称：RCP]V1.0	原始取得	2016 年 9 月 26 日	2016 年 9 月 26 日
锐捷网络	2017SR118833	RG-online 智慧门店云平台[简称：online]V1	原始取得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6 年 12 月 16 日
锐捷网络	2017SR283735	智能控制中心主机系统[简称：RG-SCC600]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4 月 15 日	2017 年 4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7SR282342	智慧教室综合管理平台[简称：RG-SCP]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3 月 5 日
锐捷网络	2017SR280361	锐捷路由器产品软件平台[简称：RGNOS]V8.2	原始取得	2017 年 4 月 18 日	2017 年 3 月 5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17SR336607	录播视频资源平台[简称: RG-VRP]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5 月 8 日	2017 年 5 月 5 日
锐捷网络	2017SR358040	电子白板软件[简称: RG-BoardMate]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5 月 17 日	2017 年 4 月 27 日
锐捷网络	2017SR427861	RCC_Client 客户端系统[简称: RCC_Client]V3	原始取得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17SR427578	RCC_WEB 控制引擎软件[简称: RCC_Web]V3	原始取得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17SR525129	嵌入式录播系统[简称: RG-RPE600]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7 月 5 日	2017 年 6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7SR497145	云终端&音视频矩阵系统[简称: M600-CAV]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8SR025943	WiFi 魔盒软件[简称: WiFi 魔盒]V3	原始取得	2016 年 8 月 29 日	2016 年 8 月 8 日
锐捷网络	2018SR260067	易网络软件[简称: 易网络]V1.1.1	原始取得	2018 年 4 月 10 日	2018 年 4 月 8 日
锐捷网络	2018SR277762	RG-iData 大数据平台[简称: RG-iData]V1.00	原始取得	2018 年 4 月 11 日	2018 年 3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2018SR494191	锐捷无线 WIS 平台[简称: WIS]V2	原始取得	2016 年 9 月 12 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18SR608765	多屏调度系统[简称: RG-GTS-S]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5 月 15 日	2018 年 4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18SR626695	锐捷投屏软件[简称: RG-WLS-S]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4 月 15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锐捷网络	2018SR737346	锐捷物联网平台[简称: RG-IOTP]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 10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18SR1080779	智能控制中心系统[简称: RG-SCC1000]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8SR1080790	智能盒子系统[简称: RG-ShareBox]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075254	爱课堂教学系统[简称: RG-iClass]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2 月 5 日	2018 年 11 月 23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047066	智能互动模块系统[简称: SCC1000-SIM]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190699	RG-SourceID 智慧身份源系统[简称: SourceID]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20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19SR0268613	有课互动教学系统[简称: RG-UClass]V1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8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295587	锐捷云桌面虚拟机操作系统授权软件[简称: RG-CMWin]V3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420929	锐捷网络设备驱动平台[简称: RDBSP]V1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743120	RG-SMP+安全管理平台[简称: RG-SMP+]V3.0	原始取得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19 年 5 月 15 日
锐捷网络	2019SR0682357	云桌面移动客户端软件[简称: WeFun]V1	原始取得	2019 年 6 月 1 日	2019 年 6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9SR1061706	锐捷交换机操作系统[简称: RGOS]V12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19SR1241151	云资源管理平台[简称: RG-COS-CCP]V1.0	原始取得	2019 年 7 月 10 日	2019 年 7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19SR1241333	云桌面管理系统[简称: RG-COS-CDC]V1.0	原始取得	2019 年 7 月 10 日	2019 年 7 月 10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320401	多媒体控制中心系统[简称: RG-SCC800]V1	原始取得	2020 年 3 月 4 日	2020 年 3 月 3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370483	教室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简称: RG-SCP 系列]V2	原始取得	无	2020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458014	有课互动教学系统[简称: RG-Uclass 系列]V2.0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568312	锐捷云办公软件[简称: RCOR]V1	原始取得	无	2020 年 4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606667	锐捷同步教学平台[简称: RG-SRP]V1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607784	锐捷同步教学助手软件[简称: RG-SCA]V1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848807	锐捷网络操作系统 RGNOS[简称: RGNOS]V1.0	受让取得	2000 年 10 月 18 日	2000 年 3 月 1 日
锐捷网络	2020SR0811468	智慧教室智能控制软件[简称: RG-SCT 系列]V2.40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20SR1020943	锐捷分布式存储系统[简称: RG-PDS]V3	原始取得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5 月 31 日
锐捷网络	2021SR0849198	锐捷星耀软件[简称: 星耀]V1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4 月 1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锐捷网络	2021SR1021748	UClass 智慧教学平台[简称: RG-UClass 系列]3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3 月 30 日
锐捷网络	2021SR0987591	睿易软件[简称: 睿易]V5	原始取得	2021 年 1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09SR021477	实时智能基础设施库 (Realtime Intelligent Infrastructure Library)[简称: RIIL]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4 月 22 日	2009 年 3 月 22 日
北京锐捷	2009SR035951	锐捷网络应用控制引擎[简称: RG-ACE]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5 月 15 日	2008 年 4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2009SR031801	锐捷网络防火墙[简称: RG-WALL]V4.0	原始取得	2008 年 12 月 10 日	2008 年 10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2009SR031799	锐捷安全管理平台[简称: SMP]V2.0	原始取得	2008 年 6 月 10 日	2008 年 5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2009SR043193	锐捷智能网络指挥官系统[简称: RG-SNC]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2 月 23 日	2009 年 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0SR016190	多核高性能锐捷安全管理平台软件[简称:SMP]V1.X	原始取得	2010 年 3 月 30 日	2010 年 3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0SR015863	可信多业务锐捷路由器产品软件平台系统[简称: RSP]V1.X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12 日	2009 年 10 月 12 日
北京锐捷	2010SR016188	多核高性能锐捷无线产品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WMP]V1.X	原始取得	2009 年 10 月 20 日	2009 年 9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5882	锐捷 RG-SMART 出口掌控中心系统[简称: RG-SMART]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2 月 14 日	2011 年 2 月 14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3437	锐捷实验室云虚拟实验平台软件[简称: RG-CVM]V1.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1 月 1 日	2010 年 10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3984	锐捷上网行为管理 RG-EG 易网关软件[简称: RG-EG]V10.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1 日	2009 年 10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3362	锐捷 RG-SAM 安全计费管理系统[简称: RG-SAM]V3	原始取得	2008 年 5 月 1 日	2008 年 4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2712	锐捷 RG-eLog 日志系统[简称: RG-eLog]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10 月 16 日	2008 年 10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2628	锐捷 RG-ePortal 网络访问门户系统[简称: RG-ePortal]V1.0	原始取得	2009 年 10 月 1 日	2009 年 9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2705	锐捷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RG-LIMP]V3.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2 月 1 日	2010 年 12 月 1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北京锐捷	2011SR013410	联邦实验领航系统[简称：RG-DLN]V2.0	原始取得	2010 年 1 月 29 日	2010 年 1 月 29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3958	锐捷实验室协议分析教学系统[简称：RG-PATS]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9 月 11 日	2008 年 9 月 4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14218	锐捷流量分析系统[简称：RG-STA]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1 月 3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2011SR053639	RG-DBS 数据库安全审计系统[简称：RG-DBS]V2	原始取得	2011 年 4 月 13 日	2010 年 12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12163	入侵检测防御系统[简称：RG-IDP]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12 月 8 日	2011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01537	网络安全软件平台系统[简称：NSSP]V1.0	原始取得	2011 年 3 月 20 日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20249	网页加速系统[简称：WCache]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10 月 30 日	2011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19838	内容加速系统[简称：RG-PowerCache-X]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11 月 30 日	2011 年 8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19611	应用性能管理平台系统[简称：RG-APM]V1	原始取得	2011 年 10 月 30 日	2011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2SR045891	实时智能基础设施库（Realtime Intelligent Infrastructure Library）系统[简称：RIIL]V6.0	原始取得	2012 年 5 月 15 日	2012 年 4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33608	NSSP-RG-PowerCache S 全应用内容加速系统[简称：RG-PowerCache-S]V1.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 月 4 日	2012 年 9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429	平衡计分卡管理系统[简称：BSC 管理系统]V1	原始取得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433	电子商务管理系统[简称：ECP 系统]V2.0	原始取得	2011 年 3 月 31 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161	费用信息管理系统[简称：费用管理系统]V1.0	原始取得	2008 年 4 月 1 日	2008 年 3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427	客户服务运营系统[简称：CSM 系统]V1.8	原始取得	2011 年 9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5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424	人力资源信息管理系统[简称：eHR 系统]V1.8	原始取得	2010 年 11 月 8 日	2010 年 11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51066	微哨软件[简称：Whistle]V1.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 月 9 日	2013 年 1 月 9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北京锐捷	2013SR078916	锐捷网络接入产品管理软件[简称: AMS]V10.4	原始取得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4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79007	锐捷网络汇聚产品管理软件[简称: DMS]V10.4	原始取得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4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2013SR078654	锐捷网络骨干产品管理软件[简称: BMS]V10.4	原始取得	2011 年 10 月 21 日	2011 年 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3SR123442	网络安全软件平台系统[简称: NSSP]V2.0	原始取得	2013 年 5 月 23 日	2012 年 12 月 5 日
北京锐捷	2013SR156795	锐捷网络产品配置器软件[简称: 锐捷产品配置器]V1.0	原始取得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7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0017	RIIL 数据网综合网管系统[简称: RIIL - SJMC]6.0	原始取得	2013 年 6 月 10 日	2013 年 5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0016	RIIL VPN 管理系统[简称: RIIL-VPNMC]6.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2 月 15 日	2013 年 1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0057	RIIL 综合网管系统[简称: RIIL-ZMC]6.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2 月 15 日	2013 年 1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0628	RIIL 传输网综合网管系统[简称: RIIL - DHMC]6.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1 月 28 日	2013 年 11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6602	RIIL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简称: RIIL-RMC]6.0	原始取得	2013 年 12 月 25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4SR106598	RIIL 传输网光缆资源管理系统[简称: RIIL - GMC]6.0	原始取得	2014 年 1 月 13 日	2013 年 12 月 9 日
北京锐捷	2015SR075610	锐捷 COffice 云办公平台软件[简称: RG-COffice]V1	原始取得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5SR147397	RG-PowerAD 系列应用交付系统[简称: RG-PowerAD]V4.0	原始取得	2015 年 6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15SR198678	RG-MACC 云 AC 平台[简称: 云 AC]V1	原始取得	2015 年 2 月 15 日	2015 年 1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5SR216657	RG-SAM+ 认证计费管理平台[简称: SAM+]V4.0	原始取得	2015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8 月 6 日
北京锐捷	2015SR216667	RG-RBIS 商业智能系统[简称: RG-BI]V2	原始取得	2015 年 4 月 5 日	2015 年 3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2015SR198898	RG-Cway 无线定位引擎系统[简称: 定位引擎]V1	原始取得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2016SR046980	RG-UAC6000 统一上网行为管理与审计系统[简称: 上网行为	原始取得	2013 年 1 月 29 日	2013 年 1 月 8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审计]V1.0			
北京锐捷	2016SR057553	RIIL IT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简称: RIIL-BMC]V6.5	原始取得	2014 年 8 月 30 日	2014 年 7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6SR057658	RIIL-RMC 运维流程管理系统[简称: RIIL-RMC]V8.0	原始取得	2015 年 12 月 25 日	2015 年 11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2016SR079377	JCOS 云计算管理平台[简称: JCOS]V1	原始取得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6SR213355	RG-OAS 锐捷统一安全认证和运维审计系统[简称: RG-OAS 堡垒机]V4	原始取得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7SR007679	RG-BDS 大数据安全平台[简称: RG-BDS]V1.0	原始取得	2016 年 11 月 14 日	2014 年 8 月 20 日
北京锐捷	2017SR251814	锐捷 WebGuard 安全防护系统[简称: RG-WG]V2	原始取得	2014 年 1 月 15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7SR246120	锐捷防火墙系统软件[简称: RG-WALL]V5	原始取得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7SR247826	锐捷安全虚拟化系统[简称: RG-SVOS]V1	原始取得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7SR357774	锐捷智能业务网关操作系统[简称: RG-iGWOS]V11	原始取得	2017 年 5 月 17 日	2017 年 5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2017SR428109	锐捷存储系统管理软件[简称: RGSS]V1.0	原始取得	2017 年 5 月 22 日	2016 年 12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2017SR472265	锐捷服务器管理软件[简称: 服务器管理软件]V1	原始取得	2016 年 1 月 3 日	2015 年 3 月 2 日
北京锐捷	2017SR539527	RG-DDS 域名与 IP 管理平台[简称: RG-DDS]V1.0	原始取得	2016 年 10 月 8 日	2016 年 9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8SR167739	RG-CVP-SS 锐捷云实训中心系统软件[简称: RG-CVP-SS]V1	原始取得	无	2017 年 10 月 5 日
北京锐捷	2018SR203844	RG-PowerCache 内容加速系统[简称: RG-PowerCache]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3 月 5 日	2016 年 12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8SR407417	锐捷漏洞评估系统[简称: RG-Scan]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18SR407277	视频监控自适应防御安全平台[简称: RG-UAC6000-ISG]V1	原始取得	2017 年 6 月 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北京锐捷	2018SR634027	网上办事大厅平台 V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116731	智慧校园统一认证平台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116521	智慧校园数据中心平台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116515	智慧校园信息门户平台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127764	投票问卷系统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127857	门户组件快速构建系统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568187	数据清洗系统 1.0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21 日	2019 年 1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568177	数据治理可视化平台 1.0	原始取得	2019 年 1 月 21 日	2019 年 1 月 17 日
北京锐捷	2019SR0613974	统一消息中心系统 1.0	原始取得	2018 年 6 月 13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北京锐捷	2019SR1241324	RIIL Cheetah 猎豹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简称: RIIL-Cheetah]V1	原始取得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锐捷	2019SR1240214	RIIL Relax 乐为网上办事大厅服务平台[简称: RIIL-Relax-OnlineServer]V2	原始取得	2018 年 12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20SR0024107	RG-APT 高级威胁检测系统[简称: RG-APT]V1	原始取得	2019 年 3 月 5 日	2017 年 10 月 15 日
北京锐捷	2020SR0293876	锐捷涉密专用运维管理系统（涉密专用计算平台版）V1.0	原始取得	2019 年 11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16 日
北京锐捷	2015SR282704	NetEngine 测试软件[简称: NetEngine]V2.06	原始取得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2018SR469246	RIIL Relax 乐为服务管理平台[简称: RIIL-Relax]V1.0	原始取得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15SR216664	虾丸校园软件[简称: 虾丸校园]V1.02	原始取得	2015 年 6 月 1 日	2015 年 6 月 1 日
北京锐捷	2020SR1578595	RCC_WEB 控制引擎软件[简称: RCC_Web]V4	原始取得	2020 年 7 月 13 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北京锐捷	2020SR1680419	锐捷云主机操作系统软件[简称：RCDOS]V3	原始取得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25 日
北京锐捷、 国家信息中心（国家电子政务外网管理中心）	2016SR237061	重保业务数据分析系统[简称：业务报表]V6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国家信息中心（国家电子政务外网管理中心）	2016SR237059	重点保障业务管理系统[简称：重保系统]V6	原始取得	2015 年 7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508991	锐捷云终端操作系统软件[简称：COS]V2.0	原始取得	无	2020 年 6 月 5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895789	营销管理系统[简称：营销系统]V1.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1 月 18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895790	全面预算管理系统[简称：预算系统]V1.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1 月 23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895931	样机借用系统[简称：DEM]V1.0	原始取得	无	2010 年 8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895865	新品供应管理系统[简称：PTM]V1.0	原始取得	无	2020 年 1 月 11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895797	订单全流程系统[简称：CES]V1.0	原始取得	无	2019 年 9 月 10 日
北京锐捷	2021SR0934690	产品配置器系统[简称：WPC]V1.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4 月 30 日
北京锐捷、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2021SR1144107	电子政务外网运维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上海锐山	2020SR0814822	RG-SAM 认证计费管理平台[简称：SAM+]V5.0	原始取得	2019 年 9 月 15 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上海锐山	2020SR0669819	RG-SourceID-ZT 身份中台系统[简称: SourceID-ZT]V1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上海锐山	2020SR1759936	RG-SMP 安全管理平台[简称: SMP]V3.0	原始取得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
上海锐山	2020SR1868898	RG-SMP+ 安全管理平台[简称: RG-SMP+]V5.0	原始取得	2020 年 8 月 15 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
上海锐山	2020SR1868844	RG-SourceID 智慧身份源系统[简称: SourceID]V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苏州锐捷	2020SR0861143	锐捷教学管理软件[简称: 云课堂]V3	原始取得	2020 年 6 月 19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苏州锐捷	2020SR1074305	锐捷云计算平台软件[简称: RCCP]V5	原始取得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苏州锐捷	2020SR1087670	锐捷云主机操作系统软件[简称: RCDOS]V2	原始取得	2020 年 7 月 13 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苏州锐捷	2020SR1109013	可信云办公软件[简称: RCO]V1.0	原始取得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苏州锐捷	2020SR0653764	可信云桌面管理系统[简称: RG-KXCOS-CDC]V1.0	原始取得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苏州锐捷	2021SR0760834	可信云办公软件[简称: RCO]V2.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1 月 27 日
苏州锐捷	2021SR0760866	可信云桌面管理系统[简称: RG-KXCOS-CDC]V2.0	原始取得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苏州锐捷	2021SR0813463	RG-CloudManagerRemote 云桌面教学管理软件[简称: CMR 教学管理软件]V9.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4 月 1 日
苏州锐捷	2021SR0813464	锐捷云计算平台[简称: RG-CCP]V10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4 月 1 日
苏州锐捷	2021SR0813462	锐捷云桌面控制器软件[简称: RG-CDC]V5	原始取得	无	2021 年 4 月 1 日